

公司代码：688597

债券代码：118039

公司简称：煜邦电力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并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盖桥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9

备查文件目录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煜邦电力	指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煜邦嘉兴	指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煜邦广东	指	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煜邦武汉	指	煜邦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云碳公司	指	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
煜邦智源	指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常州禹能	指	常州禹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丹阳宁储	指	丹阳宁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云碳	指	重庆云碳能源有限公司
武汉鑫晟	指	武汉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和律创	指	中和律创（德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煜邦菲律宾	指	YUPONT PH CORPORATION
煜邦香港	指	YUPONT (HK) LIMITED 煜邦（香港）有限公司
煜邦新加坡	指	YUPONT SINGAPORE PTE. LTD. 煜邦新加坡有限公司
煜邦越南	指	YUPON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煜邦越南有限公司
智源内蒙古	指	煜邦智源（内蒙古）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云碳内蒙古	指	煜邦云碳（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金煜投资	指	北京金煜投资有限公司
云碳智慧能源	指	“YUNTAN SMART ENERGY” MCHJ XK 云碳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众联致晟	指	北京众联致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安吉众联	指	安吉众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致联	指	安吉致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思极位置	指	国网思极位置服务有限公司
华能景顺	指	华能景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恒昌能源	指	河北恒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网公司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网、国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南方电网、南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国网通航	指	国网电力空间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国网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系国家电网全资子公司和直升机电力作业服务的专业平台）
南网超高压	指	中国南方电网超高压输电公司，是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分公司。
网省公司、省网公司、省市电力公司	指	泛指归属于国家电网公司或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或控制的省、市级电力公司
融和元储	指	上海融和元储能源有限公司
云深处	指	云深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碳中和、碳达峰、双碳	指	碳达峰与碳中和共同构成“双碳”目标，简称为“双碳”。碳达峰是指在某一个时点，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回落；碳中和是指企业、团体或个人测算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通过植物造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实现二氧化碳“零排放”。
智能电网、智慧电网、坚强智能电网	指	智能电网是电网的智能化，也被称为“电网 2.0”，是建立在集成的、高速双向通信网络的基础上，通过先进的传感和测量技术、先进的设备技术、先进的控制方法以及先进的决策支持系统技术的应用，实现电网的可靠、安全、经济、高效、环境友好和使用安全的

		目标，其主要特征包括自愈、激励和保护用户、抵御攻击、提供满足用户需求的电能质量、容许各种不同发电形式的接入、启动电力市场以及资产的优化高效运行。
新型电力系统	指	新型电力系统是以承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为前提，确保能源电力安全为基本前提、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电力需求为首要目标、以最大化消纳新能源为主要任务，以坚强智能电网为枢纽平台，以源网荷储互动与多能互补为支撑，具有清洁低碳、安全可控、灵活高效、智能友好、开放互动基本特征的电力系统。
数字南网	指	数字南网是由南方电网提出的，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数字技术为核心驱动力，以数据为关键生产要素，以现代电力能源网络与新一代信息网络为基础，通过数字技术与能源企业业务、管理深度融合，不断提高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而形成的新型能源生态系统，具有灵活性、开放性、交互性、经济性、共享性等特性，使电网更加智能、安全、可靠、绿色、高效。
智能电表、智能电能表、电能表	指	由测量单元、数据处理单元、通讯单元等组成，具有电能量计量、数据处理、实时监测、自动控制、信息交互等功能的一种电子式电能表。
单相智能电表、单相表	指	用于计量单相供电回路电能量的智能电能表
三相智能电表、三相表	指	用于计量三相供电回路电能量的智能电能表
用电信息采集设备	指	对用户用电信息进行采集的设备，可以实现电能表数据的采集、电能计量设备工况和电能质量监测，以及客户用电负荷和电能量的监控，并对采集数据进行管理和双向传输的设备。
集中器	指	收集各采集终端或电能表的数据，并进行处理储存，同时能和主站或手持设备进行数据交换的设备。
专变终端、专变采集终端	指	对专变用户信息进行采集的设备，可以实现电能表数据的采集、电能计量设备工况和供电电能质量监测，以及客户用电负荷和电能量的监控，并对采集数据进行管理和双向传输。
故障指示器	指	一种安装在配电线路上的终端设备，由采集单元和汇集单元组成，用于监测线路负荷情况、检测线路故障，并具有数据传输功能。
电能量采集装置	指	一种远端采集、存储、远传装置。在电能计量计费自动化系统中，电能量采集装置是电能数据的通讯中枢，一方面采集、存储数字电能表以串行通讯形式输出的电能数据；另一方面将采集到的电能数据通过上行通道传输到电能计费自动化系统的主站中。
模块、通信模块	指	在用电信息采集系统中，用于智能电能表和用电信息采集设备之间、用电信息采集设备与主站之间通信的功能单元，是窄带载波模块、宽带载波模块、微功率无线模块、双模通信单元、4G/5G 模块等通信模块的统称。
配电网	指	介于变电站与最终用户之间，由架空线路、电缆、杆塔、配电变压器、隔离开关、无功补偿器及一些附属设施等组成的，在电力网中起重要分配电能作用的网络。
通道、输电通道、输电线路通道	指	沿高压架空电力线路边导线，向两侧伸展规定宽度的线路下方带状区域，以及所包含的线路本体设备如线路杆塔、导线、绝缘子、线路金具、拉线、杆塔基础、接地装置，还包括带状区域中的所有地物，如植被、道路、建筑物等。
无人机	指	用于公司智能巡检业务和电网客户运维服务的开发、制造和测试的长航时多旋翼无人机、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
无人机库	指	实现无人机自动起降、存储、自动充换电、远程通信、实时状态监控的远程精确起降平台，可以有效替代人工现场操作无人机，降低

		各领域的作业成本和人员操作风险，提高作业效率。
电鸿	指	“电鸿”是面向新型电力系统和新型能源体系构建的互联互通、开放共享的电力物联体系。“电鸿”以开源“鸿蒙”和开源“欧拉”为底座，强化电力终端及用电设备广域分布、海量连接、安全可靠特性，推动能源、交通、智能家居等跨行业跨领域协同，拓展电力服务边界，提升服务质效，催生新型能源生态。
激光雷达	指	激光探测及测距系统的简称，用激光器作为辐射源的雷达。激光雷达是激光技术与雷达技术相结合的产物，由发射机、天线、接收机、跟踪架及信息处理等部分组成。
激光点云、激光点云数据	指	激光雷达系统获取的海量点数据。激光雷达系统扫描地物采集完数据之后，通过后处理软件将激光器记录的激光时间范围、扫描角度、GPS 位置和 INS 信息处理成高精度的 X、Y、Z 坐标点，这些三维坐标点的集合叫做“点云（Point Cloud）”或“激光点云（Laser Point Cloud）”
数字孪生	指	是充分利用物理模型、传感器更新、运行历史等数据，集成多学科、多物理量、多尺度、多概率的仿真过程，在虚拟空间中完成映射，从而反映相对应的实体装备的全生命周期过程。
边缘计算	指	靠近物或数据源头的一侧，采用网络、计算、存储、应用核心能力为一体的开发平台，就近提供最近端服务。
构网型储能	指	是基于构网型控制技术的储能系统，储能变流器使用构网控制策略，变流器采用与同步发电机类似的功率同步策略，具有电压支撑和主动惯量特性，具备在无需外电网的情况下带负荷运行的能力，进而维持电力系统稳定性。
PACK 生产线	指	储能电池模组与电池包自动化生产线
EMS	指	工商业储能能量管理系统
PCS	指	构网型储能变流器（Power Control System for Grid-Forming Energy Storage，简称 GF-PCS）是一种能够构建并维持输出电压和频率，以电压源特性运行，主动提供电网支撑的储能变流器。构网型储能变流器是储能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它通过控制储能电池组的充放电过程，实现电能的双向转换，并在电网中扮演稳定电压和频率的角色。
AI	指	人工智能（英语：Artificial Intelligence，缩写为 AI）亦称智械、机器智能，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技术，主要包括实现智能的原理、制造类似于人脑智能的设备，使设备能实现更高层次的应用。
GIM 模型	指	GIM 模型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为满足输变电工程三维设计需求而制定的一套技术标准体系。该标准由国网经研院于 2018 年发布，旨在通过统一的数据架构、编码体系、交互方式、设计深度和成果形式，实现输变电工程设计的标准化与信息化。
DLMS	指	由 DLMS 用户协会（DLMS UA）推动，基于 IEC 62056 系列国际标准，定义了智能仪表与系统之间通用、安全、互操作的数据交换协议。通过 DLMS 认证，表明设备支持标准化的对象建模（COSEM）、通信接口和安全机制，可在不同厂商系统间无缝集成。
STS	指	由 STS 协会（Standard Transfer Specification Association）管理，是一种全球通用的预付费计量系统开放标准，主要用于电、水、气等公用事业的预付费控制。STS 认证确保售电/售能设备（如电表、用户接口单元 CIU）与售电系统之间的加密令牌（Token）兼容性和安全性，尤其在非洲等地区为市场准入的关键要求。
RTK	指	RTK（Real-Time Kinematic，实时动态）是一种基于 GNSS（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高精度定位技术。它通过载波相位差分的方法，显

		著提高了定位精度，可达到厘米级别。RTK 广泛应用于测绘、无人机导航、自动驾驶、农业机械等需要高精度定位的领域。
CNAS 认证	指	CNAS 认证是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依据相关标准对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等进行的权威认可，表明相关机构的管理体系、技术能力与检测结果符合国家及国际通用规范，是实验室技术实力与公信力的重要标志。
3DGS	指	3DGS 指的是一种三维图形技术，主要用于三维重建与渲染领域。
KEMA 认证	指	KEMA 认证是源自荷兰 KEMA 机构，提供电气设备的安全性、性能和质量评估认证，广泛应用于电气产品和能源领域。
CE 认证	指	CE 认证，即只限于产品不危及人类、动物和货品的安全方面的基本安全要求，而不是一般质量要求，协调指令只规定主要要求，一般指令要求是标准的任务。因此准确的含义是：CE 标志是安全合格标志而非质量合格标志。是构成欧洲指令核心的“主要要求”。
UL	指	UL 认证，是由美国保险商实验室（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UL）颁发的产品安全认证，旨在确保产品在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是北美市场准入门槛，在全球范围内具有广泛影响力。
AMI	指	高级量测体系 AMI（Advanced Metering Infrastructure）是用来实现自动抄表，控制智能仪表的完整网络系统，是物联网在电力行业的成熟应用，也适用于其他智能表计通信网络，如能量表、气表。
IEC	指	指 国际 电 工 委 员 会 （ 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是制定和发布全球电气、电子及相关技术领域国际标准的权威组织。IEC 标准广泛应用于产品安全、性能、电磁兼容性 & 运输安全等领域，被各国市场广泛采信。
Modbus	指	Modbus 是一种广泛应用于工业领域的通信协议，由 Modicon 公司（现为施耐德电气）于 1979 年发布，用于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之间的通信。它支持多种电气接口，如 RS232、RS485、TCP/IP 等，并能在多种介质上传输，包括双绞线、光纤、红外和无线等。在储能系统中，Modbus 广泛应用于 BMS、PCS 与监控系统之间的数据采集与控制指令传输。
CAN	指	CAN 总线协议（Controller Area Network），控制器局域网总线，是德国 BOSCH（博世）公司研发的一种串行通讯协议总线，它可以使用双绞线来传输信号，是世界上应用最广泛的现场总线之一。在储能系统中，CAN 总线是 BMS 内部、BMS 与 PCS 之间最主流的通信方式，用于实时传输电池电压、电流、温度、SOC（荷电状态）等关键数据。
MQTT	指	Message Queuing Telemetry Transport，消息队列遥测传输协议，是一种基于发布/订阅模式的“轻量级”通讯协议，该协议构建于 TCP/IP 协议上，由 IBM 在 1999 年发布。其最大优点在于用极少的代码和有限的带宽，为连接远程设备提供实时可靠的消息服务。在储能系统中，MQTT 常用于分布式储能场景的 BMS、PCS 等设备数据上传至云端 EMS（能量管理系统），实现远程监控与运维管理。
HMI	指	人机界面（Human-Machine Interface，简称 HMI），也称为人机接口，是指系统和用户之间进行交互和信息交换的媒介。它实现了信息的内部形式与人类可以接受形式之间的转换。在储能系统中，HMI 通常以触摸屏或工控机界面形式部署于储能柜或控制室，用于本地化监控与操作。
UL9540A	指	UL9540A 由美国安全科学机构 UL（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发布，全称为《评估电池储能系统热失控火灾蔓延的测试方法》（Test Method for Evaluating Thermal Runaway Fire Propagation in Battery Energy Storage Systems）。该认证主

		要用于电池储能系统（BESS）覆盖从电芯级、模块级到系统级的逐级评估以及电动汽车电源模块，通过模拟热失控引发火灾的场景，评估系统在热失控、短路或火灾等极端情况下的安全性能。
TÜV	指	TÜV 是德国的“技术监督协会”(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verein)的缩写。TÜV 是指由 TÜV 机构进行的产品或系统的检测和认证活动。
DV 测试	指	DV 测试全称为 Design Verification Test（设计验证测试），是产品开发过程中用于验证设计是否满足功能和性能要求的重要环节。它主要在产品的设计阶段进行，通过一系列试验方法评估设计的可靠性、功能性和安全性，从而发现设计中的缺陷并提供改进依据。
SDK 封装	指	软件开发工具包（Software Development Kit，SDK）中的功能模块、接口和工具进行组织、优化和打包，以便开发者能够更方便地集成和使用这些功能。SDK 本质上是为开发者提供的一组工具和资源，用于在特定平台、操作系统或编程语言上开发应用程序。
EESA	指	储能领跑者联盟。
BARCLAYS BANK PLC	指	巴克莱银行有限公司，是英国最大的综合性银行之一。
kWh	指	千瓦时，是衡量电量储存总量的单位，指储能设备能够存储的电能总量，1 千瓦时即一度电。
MWh	指	兆瓦时，是衡量电量储存总量的单位，指储能设备能够存储的电能总量，1 兆瓦时=1000 千瓦时，即一千度电。
GWh	指	吉瓦时，是衡量电量储存总量的单位，指储能设备能够存储的电能总量。1 吉瓦时=1000 兆瓦时=1000000 千瓦时，即一百万度电。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煜邦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Yupont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upo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德勤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C2455号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3
公司网址	www.yupont.com
电子信箱	ir@yupont.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瑜	汪太森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
电话	010-84423548	010-84423548

传真	010-84428488	010-84428488
电子信箱	ir@yupont.com	ir@yupon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煜邦电力	688597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4,816,605.00	353,778,242.49	0.29
利润总额	-57,237,322.60	24,189,072.06	-33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265,443.82	24,054,257.40	-28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055,386.35	16,145,582.93	-43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28,364.86	-24,342,633.91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1,371,062.39	897,398,602.31	-8.47
总资产	1,902,264,726.18	2,075,703,051.76	-8.3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2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19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0.16	0.07	-328.57

益（元 /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	2.76	减少7.8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8	1.85	减少8.0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81	8.78	增加3.0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收入 35,481.66 万元，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本期利润总额为-5,723.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142.64 万元，减少比例为 336.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26.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831.97 万元，减少比例为 284.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405.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020.10 万元，减少比例为 434.80%；主要系毛利率下滑及期间费用上升综合影响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本期收入与上年同期收入基本持平，收入结构变化较大，毛利率较高的智能电力产品受客户交付延迟的影响，收入占比降低，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

（2）本期交付的智能电力产品及信息技术服务，中标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

（3）受研发投入、新业务及海外市场推广开展的影响，职工薪酬及差旅费较上年同期上升。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3、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主要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88,628.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86,33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042.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1,492.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0,482.20	
合计	9,789,942.5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43,401,784.51	21,618,392.77	-300.76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电力行业稳步发展，电网投资保持高位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发展，全社会发电量保持稳步增长。自 2010 年以来，我国电力行业规模逐年扩大，全社会发电总量持续攀升。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26 年 7 月发布的《中国电力行业年度发展报告 2026》，2025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首次突破 10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十四五”期间，全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长 6.6%。2026 年，全国电力供需呈总体平衡态势，夏季局部地区平衡偏紧。综合考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措施和我国当前阶段的经济增长情况，预计 2026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5%~6%。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6 年 1~6 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5.099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3%。

与此同时，我国电网投资规模持续高位运行。2025 年初据《人民日报》报道，2024 年国家电网投资首次超过 6,000 亿元。南方电网同期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超 1,660 亿元，全面推进电网设备更新及新质生产力发展。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2025-2026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25 年全国电网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6,395 亿元，同比增长 5.1%。根据国家电网公布的数据，2026 年上半年国家电网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100 亿元，同比增长 12.6%；南方电网公布数据，2026 年 1-6 月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92.62 亿元，同比增长 14.79%，规模创历史同期最高。

2026 年 1 月 15 日，国家电网正式宣布“十五五”期间（2026-2030 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将达 4 万亿元，较“十四五”时期增长 40%，以扩大有效投资带动新型电力系统产业链供应链高质量发展。2026 年，南方电网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安排 1,800 亿元，创历史新高，年均增速达 9.5%，将重点投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等领域，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实支撑。

2025 年 12 月 2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5〕1710 号】，文件指出，电网作为连接电力生产和消费的枢纽平台，是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核心环节。为适应能源绿色低碳转型需要，支撑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发展，保障大电网运行安全和电力可靠供应，服务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满足人民群众高质量用电需求。到 2030 年，以主干电网和配电网为重要基础、智能微电网为有益补充的新型电网平台初步建成，主配微网形成界面清晰、功能完善、运行智能、互动高效的有机整体。到 2035 年，主干电网、配电网和智能微电网发展充分协同，贯通各级电网的安全治理机制更加完善，电网设施全生命周期智能化、数字化水平明显提升，有效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各类并网主体健康发展，支撑实现国家自主贡献目标，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坚强电力保障。文件还指出，需加大电网投资力度，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适度超前、不过度超前开展电网投资建设，加大存量电网改造升级力度，保障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符合条件的民间资本参与电网投资建设。优化电网企业投资经营考核管理机制。

海外市场方面，欧盟于 2025 年 12 月发布了“欧洲电网一揽子计划”，预计到 2040 年投资 1.2 万亿欧元用于电网建设，旨在使电网适应更分散、数字化和灵活的电力系统。亚太、拉美等新

兴市场依托经济发展与能源转型，新建电网项目需求持续释放。以上情形持续推动全球电网投资持续扩容，全球电网市场进入大规模更新改造与智能化升级并行的景气周期。

（2）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新型储能产业快速发展

2026年3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到：加力建设新型能源基础设施，深入实施能源安全新战略，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能源强国；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全面提升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优化全国电力流向和跨区域通道布局，加快智能电网建设，完善城乡配电网，科学布局抽水蓄能，大力发展新型储能。提高终端用能电气化水平，推动能源消费绿色化、低碳化。

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发布的《储能产业研究白皮书2026》显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全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144.7GW/373.7GWh，占国内电力储能总规模的2/3以上，较“十三五”末实现45倍增长。2025年新增投运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66.4GW/189.5GWh，同比增长51.9%/72.6%，当年新增能量规模连续四年超过历史累计装机规模。《储能产业研究白皮书2026》进一步预测，在保守场景下，预计2030年新型储能累计规模将达到371.2GW，2026-2030年复合年均增长率(CAGR)为20.7%；在理想场景下，预计2030年新型储能累计规模将达到450.7GW，2026-2030年复合年均增长率(CAGR)为25.5%。

2025年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新型储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提出到2027年，我国新型储能制造业全链条国际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凸显，优势企业梯队不断壮大，产业创新力和综合竞争力显著提升，实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我国新型储能制造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产业链体系加速完善。行动方案提出六大专项行动，重点包括新型储能技术创新、产业协同发展等，明确鼓励发展多元化储能本体技术，支持突破高效集成与智慧调控技术，重点攻关全生命周期多维度安全技术，推动新型储能以独立主体参与电力市场，加快建立储能电池安全风险评估体系。同时提出，到2027年，制造业规模与下游需求将基本匹配，产业主体集中、区域集聚格局基本形成，产业集群与生态体系不断完善。同时，产品性能持续提升，新型储能产品具备高安全、高可靠、高效能、长寿命及经济可行性，系统能量转化效率显著提高；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产品与技术多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更好满足各领域应用需求。

2025年8月2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发挥新型储能支撑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和新型电力系统作用，培育能源领域新质生产力，进一步扩大内需，推动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该方案提出到2027年底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1.8亿千瓦以上，带动项目直接投资约2,500亿元。

2025年12月2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5〕1710号】，文件指出积极推进分布式新能源、新型储能等新型并网主体调控能力建设，实现多元海量资源协同优化调度。在加强各级电网统一规划建设中，加快构建新型配电系统。落实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战略要求，适度超前规划变配电设施布局，差异化提高局部规划设计和灾害防控标准。推进配电网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实现配电网从传

统无源单向辐射网络向有源双向交互系统转变，支持建设分布式独立储能和电网替代型储能，提升配电网与各类并网电力新业态的交互水平。

2026 年 1 月 2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完善发电侧容量电价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26〕114 号），指出建立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容量电价机制，对服务于电力系统安全运行、未参与配储的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电站，各地可给予容量电价。

2026 年 1 月 30 日，据国家能源局新闻发布会介绍，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新型储能发展，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大力发展新型储能”。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 1.36 亿千瓦/3.51 亿千瓦时，较 2024 年底增长 84%，与“十三五”末相比增长超 40 倍，实现跨越式发展。平均储能时长 2.58 小时，相较于 2024 年底增加 0.30 小时。与此同时，新型储能调用水平进一步提升。2025 年全国新型储能等效利用小时数达 1,195 小时，较 2024 年提升近 300 小时，其中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经营区新型储能等效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1,175 小时和 1,294 小时。新型储能灵活调节能力日益凸显，在促进新能源开发消纳、提高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保供水平等方面作用逐步增强。

2026 年 2 月 28 日，国家电网公司召开服务新能源高质量发展专题工作会，出台十大举措，重点包括：保障“十五五”年均不低于 2 亿千瓦新能源接网和高效消纳，公平无歧视服务新型主体发展，积极主动服务绿电直连、源网荷储一体化等各类新业态新主体规范入市、科学发展，支撑经营区首批 40 个零碳园区及后续国家和地方试点按期建成；积极服务火电灵活性改造、新型储能建设，挖掘需求侧调节潜力；推动完善市场机制，优化调度运行，新型储能年利用水平超 1,000 小时；加强新能源场站和储能调度运行，发挥源荷互动、资源互济作用，保障新能源“能发尽发”；以科技创新支撑能源转型；加快长时储能技术研发应用。

2026 年 6 月 1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中要求，优化储能建设和调用。大力发展新型储能，加力发展长时储能，鼓励多种储能技术路线发展，拓展新型储能在电源协同运行、电网稳定支撑及微电网、虚拟电厂等领域应用。推动新型储能调控方式创新，合理提升利用水平。2030 年新型储能装机达到 3 亿千瓦。

2026 年 7 月 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编制的《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五五”规划》要求，“十五五”可再生能源发展的可靠替代目标为到 2030 年，全国风电光伏（含源侧配建储能）平均置信出力达到 8%（风电 11%左右，光伏 6%左右），迎峰度夏度冬晚高峰风电光伏（含源侧配建储能）电量占比达到 20%以上，提高约 10 个百分点。“十五五”期间新增可再生能源可靠顶峰发电能力 3 亿千瓦以上。

2026 年 8 月 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十五五”规划》中要求，加快新型储能电站规模化建设，完善政策机制，推动具备条件的存量新能源配建储能实施改造，持续提升调用水平。“十五五”时期新增新型储能约 1.6 亿千瓦，到 2030 年，全国新型储能规模达到 3 亿千瓦；加大构网型等技术应用，充分释放新型储能调峰、调频、调压、事故备用、爬坡、黑启动等多重效能。“十五五”时期，全国新增可承担顶峰保供作用的电网侧独立新

型储能约 8000 万千瓦，等效顶峰时长力争达到 4 小时。到 2030 年，可承担顶峰保供作用的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达到 1.4 亿千瓦。

随着相关政策持续推进，储能系统正逐步成为解决风光发电间歇性和波动性问题、提升电力系统安全性与灵活性的关键手段。新型储能在推动能源产业新业态发展、培育经济新动能方面迎来广阔发展机遇。

（3）低空智能巡检是低空经济垂直应用领域

低空智能巡检作为低空经济垂直应用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在政策支持、技术创新及市场需求的推动下快速发展，在电力行业的应用范围和深度持续扩大，已成为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重要支撑。

从政策层面看，2024 年 1 月 1 日，《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和《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行安全管理规则》正式实施，为低空智能巡检在电力设施巡检中的合规、有序应用奠定了法律基础。同年 3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及中国民用航空局联合印发《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 年）》，明确推动无人机等低空装备在能源电力等领域的深度应用，鼓励研发适用于电力巡检的新型装备与技术。

2024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合理配置无人巡检终端、带电作业机器人等设施设备，为无人机巡检在配电网领域的广泛应用提供政策支持。

根据国家电网“十五五”相关规划，在“十五五”期间智能运检规模化应用方面，110（66）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适航区无人机自主巡检覆盖率 98%，变电站集中监控率达 100%，配电馈线自动化覆盖率 99%。在输电领域，整合“输电线路无人机巡检图像缺陷智能识别”、“输电通道图像监测隐患智能识别”及“输电线路故障智慧诊断”三大场景，构建从风险动态评估、故障快速响应到运检闭环管理的“立体巡检+集中监控”一体化输电智能运检体系，形成“线路智能体”。推动输电专业数字化智能化，提升设备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攻关无人机仿线飞行、可视化防冰透雾、高压电缆机器人自主巡检等关键技术，推动模块化机械臂、非接触式检测等新装备研制，突破导线带电修补、金具螺栓紧固等复杂工艺瓶颈。融合数字孪生、北斗通信等技术，构建电缆本体与通道环境实时感知网络。强化智能识别实用化提升，优化无人机、可视化巡检图像智能识别算法，制定以智能识别算法为主的应用策略，推进自适应巡检、前端智能识别等技术应用。2030 年底，实现输电智能运检技术攻关、装备研制及推广应用，本体缺陷、通道隐患识别率达到 90%以上。推动输电业务模式转型升级，深化“立体巡检+集中监控”业务模式建设，加强无人机、隧道巡检机器人、智能在线监测等装备配置力度，推进无人机自主巡检向低电压等级延伸。

2026 年 2 月 2 日，市场监管总局会同中央空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部门联合发布《低空经济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5 年版）》，指南明确，到 2027 年，低空经济标准体系基本建立，基本满足低空经济安全健康发展需求。到 2030 年，低空经济领域标准超过 300 项，结构优化、先进合理、国际兼容的低空经济标准体系基本形成，为低空经济安全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026 年 4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加强水网、新型电网、算力网、新一代通信网、城市地下管网、物流网等“六张网”的规划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表示，“六张网”和综合立体交通设施、低空基础设施、“人工智能+”等基础设施、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消费基础设施等 5 个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均存在较大投资空间。

（4）数字电网是电网未来的建设方向

“十五五”规划指出，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大势，充分发挥我国数据资源丰富、产业体系完备、应用场景广阔优势，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加快数智技术创新，深化拓展“人工智能+”，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和治理能力提升，促进生产方式深层次变革和生产力革命性跃迁。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到 2030 年，能源系统各环节数字化智能化创新应用体系将初步构建，能源系统运行管理模式向全面标准化、深度数字化和高度智能化转变，网络与信息安全能力显著增强，系统效率、可靠性和包容性稳步提升，能源生产与供应多元化加快，质量效益持续提升，数字技术与能源产业融合对提质增效及碳排放“双控”的支撑作用全面显现。

2024 年 8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提出提升电网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为数字电网建设提供纲领性指导。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中，数字电网作为核心组成部分，其目标是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电力系统各环节的精准感知、高效分析与智能决策，在能源资源配置、新能源消纳及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同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优化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 年）》。方案提出，各地区应根据新能源合理消纳需求，科学分析调节能力需求规模与特征，制定各类调节资源合理配置和优化组合方案，优化调节资源调用方式，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加快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到 2027 年，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将显著增强，各类调节资源的发展市场环境和商业模式进一步完善，调节资源调用机制更加健全，支撑 2025 年至 2027 年年均新增新能源消纳 2 亿千瓦以上，全国新能源利用率不低于 90%。

2025 年 12 月 2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5〕1710 号】，指出将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和数字化技术赋能电网发展。推进数字技术和数据要素融入电网业务，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电网规划建设、设备管理、调控运行、供电服务、安全防御等方面深度应用。

2026 年 8 月 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十五五”规划》中要求，加强电力行业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统筹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动电力行业全环节、全流程的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强化电力行业“人工智能+”基础理论研究与应用，围绕典型应用场景开展试点，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标杆案例。

在新能源大规模接入电网背景下，数字电网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可精准预测和分析新能源发电的波动性与间歇性，优化电网调度策略，保障电力供应稳定可靠。这与低空智能巡检在电力行业的应用形成互补，低空智能巡检获取的设备运行状态数据，为数字电网的分析决策提供基础信息支撑，有助于全面掌握电网设备实际情况，提升整体运行效率。

（5）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快速发展

在智能电力设备领域，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构成我国智能电力产品的主要市场。根据国家规定，智能电表需每 8 年定期更换，全国年均更换量约为 8,000 万只。2021 年至 2024 年，国家电网智能电表招标总量分别为 6,726 万只、7,014 万只、7,440 万只和 9,198 万只，同比增幅分别为 29.1%、4.28%、6.07%和 25.3%，2025 年，国家电网智能电表招标总量为 6,640 万只，同比下降 27.81%。按照国家电网规划，到 2030 年接入终端设备将超过 20 亿只。受益于数字电网建设，智能电力终端产品市场有望快速扩容，为相关企业带来广阔发展空间。

在智能巡检领域，无人机巡检与智能机器人巡检已在各省市地区应用和推广。无人机巡检方面，“十五五”期间，国家电网规划建设 220 千伏及以上线路 25.5 万公里，新建改造 110 千伏及以下线路较“十四五”增长约 40%，2026 年计划开工及投产 110 千伏及以上线路分别为 5.71 万公里和 5.74 万公里；110 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适航区无人机自主巡检覆盖率达到 98%，变电站集中监控率达到 100%，配电馈线自动化覆盖率达到率 99%；智能机器人巡检方面，2025 年 9 月，国家能源局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能源装备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重点突破自主可控设备智能感知和智能运维、网络设施、作业机器人等数智产品，通过构建“感知—规划—决策—执行”闭环体系，推动能源装备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提出研制具备边缘计算能力的智能终端，推进终端场景协作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研发，结合具身智能等技术，提升装备复杂环境下的自主作业能力。这标志着电力机器人正从单一巡检功能向具身智能作业方向升级。

在电网信息技术服务领域，2024 年 10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电力装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旨在推动电力装备从设计、制造到运维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升级，提升产业链整体竞争力，加速电力行业信息化进程。国家电网提出“到 2030 年，建成世界一流企业，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智赋能将作为电网战略的重要构成。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亟需通过数智技术与能源电力技术融合，破解传统电网发展瓶颈，提升电网安全运行水平、资源配置效率和清洁能源消纳能力，实现电网高质量发展。2026 年 8 月 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十五五”规划》中要求，健全并网技术标准与调度规范，加强电力调度与电力市场、电力需求侧管理的衔接。强化各类并网运行主体的涉网和运行管理。加快先进数字信息技术与先进调度控制技术融合应用，提升电网智慧调控和系统实时平衡能力，促进新能源消纳。

在储能业务领域，2025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能源局、国家消防救援局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新型储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提出到 2027 年，我国新型储能制造业创新力和综合竞争力将显著提升，

实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产品性能显著增强，高安全性、高可靠性、高能效、长寿命、经济可行的新型储能产品供给能力持续增强，更好满足经济社会多领域应用需求。2025 年 12 月 2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5〕1710 号】文件指出支持建设分布式独立储能和电网替代型储能，提升配电网与各类并网电力新业态的交互水平。积极推进分布式新能源、新型储能等新型并网主体调控能力建设，实现多元海量资源协同优化调度。2026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人工智能与能源双向赋能的行动方案》（国能发科技〔2026〕34 号），提出持续提升算力设施绿电占比，鼓励算力设施配置构网型储能，增强供电稳定性和对电力系统的主动支撑能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在智能电力产品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电表和用电信息采集设备具备高精度、多样化通讯方式及低功耗等特点，是国家建设智能电网和数字电网在数据感知、采集和传输层面的核心终端设备，也是实现电网信息化、智能化和数字化的重要载体。公司先后荣获“国家先进级智能工厂”“国家级绿色工厂”等多项权威认证，是两网智能电力产品的重要供应商之一。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对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设备等产品主要通过集中招标方式采购。

在智能巡检领域，公司为较早进入该行业的企业之一，已与国网通航、南网超高压、南网数研院、南方电网海南数字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和良好的行业口碑。公司依托数字孪生、仿真与人工智能技术，为电网客户提供输电线路数字化管理、工况分析、隐患统计、三维可视化及通道风险评价全链条服务，具备行业完整业务链优势；无人机自适应巡检系统飞控 APP 完成迭代，内置轻量化人工智能视觉算法，实现无 RTK、无预设航线自主巡塔，覆盖 110kV-1000kV 全电压等级，已在超高压现场完成部署验证。在深化电网巡检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发挥技术和产品优势，向风机、光伏、森林消防等领域拓展。近年来，随着低空经济、机器人等相关企业持续加大投入，智能巡检行业竞争加剧，市场竞争从单一技术竞争向涵盖技术、服务、品牌和价格的多维度综合竞争格局转变，客户价格敏感度不断提高，行业利润水平亦随之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

在电网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公司凭借深厚技术积淀和丰富行业经验，深度理解并准确把握电网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软件开发、运维及人力技术服务，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稳固的客户基础。随着市场拓展和技术深化，公司信息技术服务已覆盖电网调度、运检、营销、财务等多个业务领域。

在新型储能领域，公司自主研发了从电池 PACK 到集装箱式储能电池舱、工商业储能一体机、能量管理系统等全套产品，并实现批量生产和交付。公司累计储能设备及系统集成业绩已超过 3GWh，应用涵盖新能源配套储能、电网侧储能、独立共享储能、工商业储能及微电网等多种场景，先后获得 EESA“中国新型储能百大品牌”“创新领航企业”等行业荣誉，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地位显著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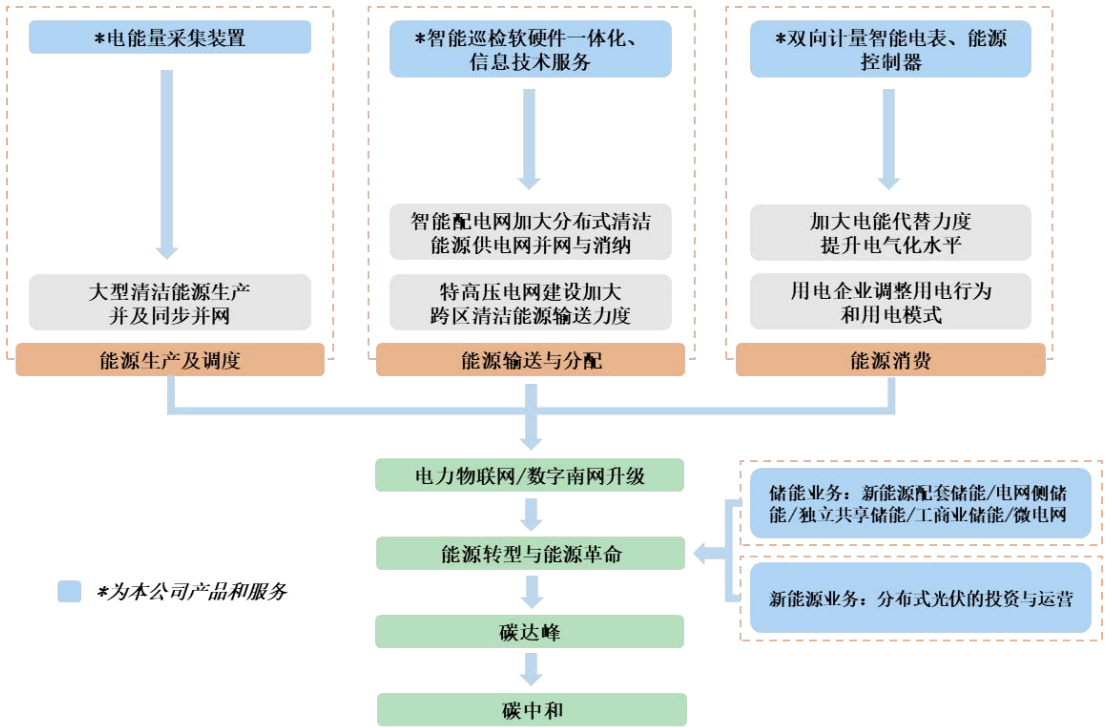
（二）主营业务情况

1、主要业务概况

公司业务涵盖智能电力产品、智能巡检服务与硬件、信息技术服务及新型储能。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电网企业及大型发电企业，是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与数字电网建设的核心供应商之一。

公司产品按应用场景分类：智能电力产品中的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故障指示器及通信模块等产品，主要用于用电领域和配电领域；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服务于发电和变电领域；低空智能巡检业务以软硬件一体化的产品与技术服务，广泛应用于输电、配电、光伏、森林消防及城市服务等领域；信息技术服务主要为电网公司的调度、运检、营销等领域提供软件开发与运维支持；储能业务相关产品包括新能源配套储能、电网侧储能、独立共享储能、工商业及微电网储能。

随着国家确立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加快推进数字南网建设，能源物联网建设进入新的阶段。公司产品与技术契合数字南网建设需求，顺应国家能源电力体系变革趋势，将深度受益于电网信息化、智慧化发展带来的行业红利，为公司业务与技术发展提供广阔空间。公司业务与技术的发展与数字南网建设及“双碳”目标的实现紧密关联。如下图所示：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智能电力产品

公司的智能电力产品主要包括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故障指示器及通信模块。智能电表作为智能电网数据采集的核心设备，承担原始电能数据的采集、计量与传输任务，是实现信息集成、分析优化及信息展现的基础。智能电表由电源、计量、显示、通信、安全、时钟、存储及通断电等单元构成，融合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嵌入式软硬件设计技术、先进传感器技术及

高精度计量技术，形成以智能芯片为核心的终端智能产品。公司提供的智能电表包括单相智能电表和三相智能电表，其中单相智能电表主要面向居民用户，三相智能电表主要应用于工商业用户。

用电信息采集设备用于采集各信息采集点的用电信息，可实现电能表数据采集、管理、双向传输，以及指令转发或执行功能。在智能电网架构中，该终端作为智能电表与云端主站之间的桥梁，负责海量用户数据的采集、存储、计算处理及传输，同时可实现台区用电异常监测，有助于提升有序用电管理、供电质量及电网用电管理水平。

公司的故障指示器用于检测配电网线路的短路、接地故障及监测线路负荷电流，能够快速完成故障点定位，缩短停电时间，提高供电可靠性。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电力产品具备高精度、多样化通讯方式及低功耗等特点，其核心性能指标优于国内外标准，是国家建设数字南网在数据感知、采集与传输层面的核心终端设备，也是实现电网信息化、智能化和数字化的重要载体。

随着数字南网建设的快速发展，市场对智能电力产品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持续投入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研发，并取得显著进展。公司正在研发的物联网电能表具备多规约适配、边缘数据处理及远程数据传输等功能，作为数字南网感知层的重要“智慧网关”，将在“双碳”目标背景下的新一代电网系统中发挥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基石作用，为公司业务发展创造重要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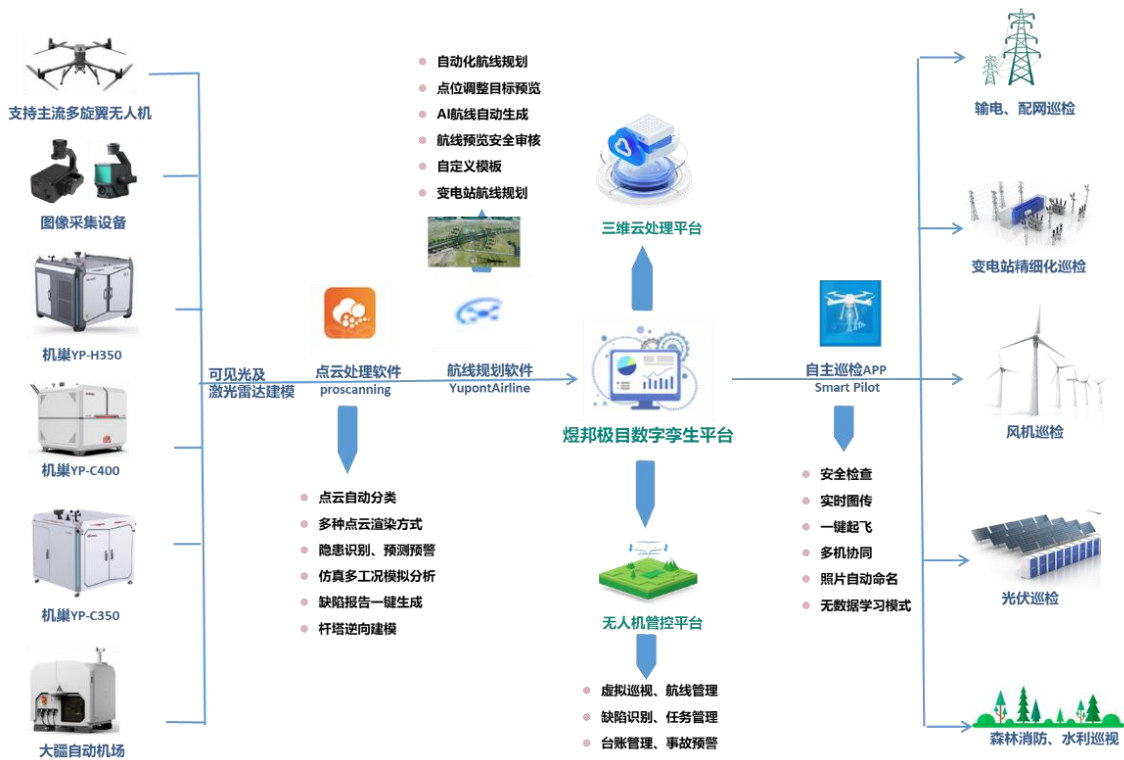
(2) 低空智能巡检

2024 年，“低空经济”首次被纳入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据中国民航局数据，预计到 2035 年，中国低空经济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3.5 万亿元。低空经济产业链较长，应用场景丰富，涵盖传统通用航空业态及以无人机为支撑的低空生产服务模式，如无人机巡查、地理测绘、应急救援

援等应用场景持续拓展。“十五五”规划指出，发展壮大新兴产业，推进低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积极拓展低空消费。

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中国电力巡检无人机行业发展前景预测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2024 年中国电力巡检无人机产业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89 亿元，未来五年复合增长率将超过 20%。根据《2025-2030 年中国电力巡检无人机行业发展前景预测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中国电力巡检无人机及相关服务产业规模持续攀升，预计 2025-2030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18.7%，2030 年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200 亿元。在政策支持和技术进步的推动下，无人机智能巡检作为低空经济的重要应用领域，呈现出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电力巡检无人机已从单纯的空中成像设备，演进为集数据采集、智能诊断、决策支持于一体的空中智能平台。根据行业最新定义，现代电力巡检无人机是指搭载多传感器载荷，基于自主飞行控制与智能分析算法，实现对电力设施全自动巡检、状态评估和风险预警的无人航空系统。其核心价值定位经历了根本性转变：从单纯替代人工攀爬的“眼睛延伸”，演进为电网运行的“神经末梢”和“诊断大脑”。煜邦电力作为行业内具备智能巡检数据采集、分析及应用软硬件一体化能力的科技创新型企业，紧抓低空经济发展机遇，凭借“智能硬件、技术、场景、服务”四位一体的核心竞争力，率先抢占行业先机。公司低空智能巡检硬件产品包括煜巢 H350 换电型无人机机库、煜巢 C400 充电型无人机机库及雷达等；软件产品涵盖无人机自主航线规划软件、无人机自主飞控软件、网省级无人机管控平台、缺陷识别系统及数字孪生系统等。上述产品已广泛应用于输电线路巡检、城市配电网巡检、消防应急救援、环境监管、城市基础设施巡护及物资运输等多个场景。



公司智能巡检业务的核心工作包括输电线路巡检数据的采集、处理、分析与应用服务。在数据采集方面，通过在直升机或无人机上搭载激光雷达及其他设备，采用通道激光扫描、可见光巡视及通道精细化巡检等方式，为客户采集输电线路激光点云、正射影像、全景影像、倾斜摄影及多光谱等数据。在数据处理方面，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适用于输电线路点云数据的激光点云分类算法和逆向建模方法，形成点云数据处理软件和逆向建模软件，实现数据的快速分类、赋色、建模与融合。在数据分析方面，主要针对危险物体及缺陷隐患进行检测和识别，分析数据来源包括激光点云数据及图像数据，并运用深度学习、边缘计算等技术提高分析效率与准确性。在数据应用方面，包括缺陷大数据深度分析、激光点云数据发布、无人机自动巡检航线规划等，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数据驱动支持。

在此基础上，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数字化通道应用系统解决方案和输电线路综合巡检服务两类服务，其中：数字化通道应用系统解决方案主要面向电网客户对输电线路的管理和建设需求，为客户提供线路台账管理、各类距离量测、运行工况分析、通道隐患查询统计、三维可视化展示、输电通道风险评价、状态巡视、差异化设计等多种应用，工作成果以软件系统或报告的方式提供给客户；输电线路综合巡检服务主要面向电网客户的巡检需求，在现场作业采集数据的基础上进行数据处理、分析与应用，工作成果以报告的方式提供给客户。

在提供巡检服务过程中，公司凭借在数据处理、分析及应用方面的技术优势，逐步形成了激光雷达数据处理分析软件、无人机航线规划软件等专用软件，以及无人机机库、输电线路图像在线监测分析软件等产品，构建了完善的智能巡检产品体系。

公司提供的智能巡检服务涵盖输配电线路综合巡检服务、数字化通道应用系统解决方案及应用于巡检业务的软硬件产品。作为公司的特色业务，智能巡检具备业务开发起步早、业务链完整的优势。公司通过无人机与智能无人机库的结合，实现了长航时与精细化巡检的有效融合，在解决国家骨干输电网单次巡检距离远、航时长难题的同时，满足重点区段精细化、差异化的巡检要求。公司据此构建了多种灵活的智能巡检方案，在复杂多变的户外巡检作业环境中可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有效提升巡检效率，降低作业成本，为客户提供了标准化、可复制的智能巡检解决方案。同时，公司依托在智能巡检领域积累的技术与业务优势，积极推动新产品与新技术研发，通过开展三维云平台、遥感远程信息传输及人工智能的应用，实现输配电全场景及光伏、森林消防、城市服务等领域智能巡检能力的构建。

（3）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托在电力行业多年的技术积累和项目经验，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软件开发与实施、运行维护及系统集成服务。在软件开发与实施方面，公司依据电力企业需求，提供软件系统部署与配置、安装调试、数据迁移、测试及运行等全流程技术支持，包括技术指导、配合、培训及售后服务。在运行维护方面，公司主要提供采集运维、系统运维及数据监测等服务，确保系统稳定运行及数据的准确性与实时性。在系统集成方面，公司通过对硬

件设备、软件系统、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及数据库技术的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信息采集与处理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信息的高效处理与实时传递是电网数字化转型的关键环节。公司信息技术服务覆盖电网调度、运检、营销、财务、计量及征信等多个领域，涵盖电网运行监测、数据分析、可视化管理、缺陷管理、精益管理及结算等应用场景。在智能电网深入布局的背景下，随着接入电网系统的终端采集设备数量持续增加，电网公司对数据分析、应用及运维等信息技术服务的需求不断提升，为电力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公司将紧抓数字南网建设机遇，依托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实现对设备运行状态、图像等电网数据的快速、精准、安全检索、分析、整合与应用，为电网公司提供用电情况分析、用电需求预测、供电调度管理等信息化服务，助力电网公司推动“营配贯通”和“云大物移智链”战略实施，成为电网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支撑力量。

（4）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

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主要由安装于发电厂、变电站的硬件采集装置及配套的数据采集与应用软件系统构成，为客户提供覆盖采集、计量、结算、报表及管理等环节的“一站式”解决方案。硬件部分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机架式电能量采集装置和壁挂式电能量采集装置为核心，形成完整的电能数据综合采集与计量产品体系，广泛应用于发电厂、变电站等关键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场景。软件系统包括网省级电能量计费系统、电厂电能量计费系统等，为电能数据的计量、管理及应用提供高效支撑。

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展电能量采集装置研发的企业之一。公司自主研发的电能量采集装置具备良好的兼容性、可扩展性以及高安全性和可靠性，在多规约支持、人机交互界面设计及存储能力等方面具有行业领先优势。早期产品上市后，成功打破了国外企业在该领域的垄断，满足了大型发电企业上网关口、特高压变电站联络线关口等重要场所的关键功能需求。

（5）电力储能产品及系统集成

公司依托先进的新能源控制技术及生产制造能力，专注于高安全性电化学储能产品的研发与应用。在电力电子技术、构网型储能技术及高安全直流侧集成技术等领域，持续构建核心竞争力，为大型发电集团、电网企业及工商业用户提供储能关键设备与产品、系统解决方案及配套应用服务。

公司的储能业务涵盖储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与检测，以及设备成套、运维服务和工程总包。公司拥有集储能产品设备、智能制造工厂、研发创新实验室及产品检测中心于一体的智慧储能生产基地。公司储能产品涵盖部件级、设备级及系统方案级三个层次。部件级产品包括储能模组、液冷 PACK、风冷 PACK、组串式储能变流器、工商业能量管理系统；设备级产品包括风冷及液冷储能一体机、光储融合一体机、基站储能成套设备及集装箱储能系统；系统方案级产品覆盖电网侧独立储能、新能源配套储能、工商业储能、光储微电网及配网台区储能等应用场景。



(6) 其他

公司业务围绕智能电网建设开展，在上述业务之外，公司依托积累的行业资源，在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用户侧储能、重卡光储充一体站等领域开展新能源业务，通过投资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新能源电站资产获取电费收益。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与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持续强化供应链保障能力，夯实技术研发、产能配套和客户资源等长期发展基础。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统筹推进研发创新、市场开拓、供应链升级等各项经营工作。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受多重因素影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一）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481.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26.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405.5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额约 12.06 亿元，为后续经营发展提供支撑。

1、智能电力产品

智能电力产品合同主要来源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集中招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与收货节奏安排生产和交付，收入与毛利率水平主要受国家电网年度招标政策、招标量、招标价格及行业竞争格局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受智能电力产品新旧标准轮换期的影响，客户项目交付节奏延后，智能电力产品中来自智能电表和用电信息采集设备的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与毛利呈现下降。智能电力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0,846.31 万元，同比下降 47.33%；毛利率为 22.47%，较上年同期下降 15.13 个百分点。

2026 年上半年是国网 2025 版标准智能电能表及采集终端迭代升级的关键窗口期。报告期内，公司在保障现有标准产品稳定批量供货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新一代标准产品研发送检、功能迭代

与量产落地，同步加大海外产品研发投入，布局人工智能应用与智能终端的技术融合。2025 版标准的 A 级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B 级三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开关外置）均已完成产品开发和送检工作，取得国家电网计量中心合格报告，并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6 年营销项目第一次计量设备公开招标采购中中标。

2、智能巡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低空智能巡检领域技术创新与软硬件一体化升级，在低空经济场景应用平台、点云处理软件、输电线路无人机自适应巡检系统、配网 AI 自适应巡检系统、四足机器人智能巡检系统、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等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随着低空经济相关政策的推动，该领域参与企业增多且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提升、服务优化等方面加大投入，市场竞争从单一技术竞争转变为涵盖技术、服务、品牌、价格等多维度的综合竞争格局，客户对智能巡检产品与服务的价格敏感度有所提高，行业利润水平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5 年印发加强设备运检核心业务管理相关意见，进一步规范运检核心业务管理体系，明确将变电（直流）运维、无人机巡检等业务纳入负面清单严控严管。上述政策调整对第三方服务商业务模式产生较大影响，原由公司承接的巡检数据采集相关业务逐步转为电网自有团队实施，导致公司相关业务收入下滑。结合上述政策变化及市场需求调整，经审慎评估，公司终止了可转债募投项目中“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电力数字孪生系统应用展示项目”子项目相关硬件投入，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报告期内，低空智能巡检业务实现收入 2,602.82 万元，毛利率 30.47%，较上年同期下降 9.7 个百分点。公司积极应对外部市场环境变化，深耕“硬件+软件+算法”全链条技术研发迭代，持续推进低空智能巡检业务技术创新与软硬件一体化升级。在硬件端，公司完成 YP-AI350 智能盒子、基于云深处四足产品开发的适用于电力场景的自主作业巡检机器人、零值检测机器人等多款巡检核心装备迭代升级。在软件与算法端，公司完成电力视觉算法底座自主研发，完成 35 余项存量算法迁移整合及多款开源算法适配工作，建成输电线路本体缺陷检测、配网智能巡检、烟火通用检测等多套业务应用系统；同时持续迭代数字孪生平台、点云处理软件、智能无人机机库、机库管控平台等核心软件产品；搭建电力视觉算法平台，面向输、变、配电网及新能源场景持续开展算法优化迭代。在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组织开展的 2026 年输电线路无人机智能巡检算法比武测评中，公司综合成绩跻身全国前列，在多项关键缺陷识别场景测评中取得第一名。

3、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数智化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涵盖电网运行监测、数据分析、可视化管理、决策支持等多个应用领域，包括项目和人力技术服务两种交付模式，作为核心技术与服务供应商深度参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数字电网建设。当前，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均在加快推进数字技术与电网业务融合，以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能源转型。国家电网提出的数智化坚强电网作为新型电网的重要形态，是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和新型能源体系建设的重要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电网数智化能力构建、台区档案治理、电力市场运营监测分析及风险防范等业务方向，实现收入 8,257.88 万元，同比增长 60.38%。由于人力技术服务的中标价格较往年有所下降，毛利率下降 9.75 个百分点。

4、储能业务

报告期内，国内储能行业政策体系持续完善，长时储能、独立储能市场化项目加速落地。公司储能业务在订单获取、产能建设、项目交付及海外市场拓展等方面均取得进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63.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2.37%。

订单与市场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与大型能源、工矿企业客户的合作，储能成套设备累计出货超 300 台（套），销量同比增长约一倍。产能建设方面，公司稳步推进年产 10GWh 储能系统设备技改项目，新增自动化模组生产线、PACK 生产线及全套储能专业检测设备，搭建储能系统全流程自主生产体系，目前已具备工商业储能柜、直流储能舱、大型 5MWh 液冷储能舱的规模化自产能力，产能持续提升。项目落地方面，公司布局电网侧独立储能、长时储能等细分市场，业务已覆盖电网侧大型储能、工商业储能、应急备用储能等多元场景，产品采用标准化模块化液冷方案，适配电网调峰、新能源消纳等需求。海外拓展方面，公司已完成 CE、UL、IEC、TÜV 等国际产品认证，满足多国市场准入标准，实现捷克、坦桑尼亚地区电网侧独立储能项目产品部署。储能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产品价格承压。公司将依托自主研发能力和规模化产能，持续完善产品体系，拓展独立储能、工商业储能及海外市场。

5、海外业务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依托香港及新加坡子公司构建海外业务平台，推动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业务开拓。智能电力产品业务，在非洲市场实现供货，在东南亚市场完成多家客户的产品样品测试与系统联调，同时建立了阿里巴巴国际站线上平台拓宽海外客户触达渠道。新能源业务实现越南、乌兹别克斯坦项目的建设运营。

（二）科技研发

公司坚持产研结合、自主创新的发展路线，持续推进技术升级与产品创新。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核心技术攻关，加大前沿技术领域投入，推动产品迭代升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189.2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1.81%。本期公司新增知识产权 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持有知识产权 433 项，包含专利 170 项、软件著作权 26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1 项。

1、智能电力产品研发

2026 年上半年是国网 2025 版标准智能电能表及采集终端迭代升级的关键窗口期。报告期内，公司在保障现有标准产品稳定批量供货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新一代标准产品研发送检、功能迭代与量产落地，同步加大海外产品研发投入，布局人工智能应用与智能终端的技术融合。

在国网智能电能表方面，公司重点推进了 2025 版电能表技术标准的落地。截至报告期末，B 级三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开关内置）及 C 级三相智能电能表完成产品开发，已送检国网计量中心；

D 级三相智能电能表处于样机开发阶段。A 级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B 级三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开关外置）均已完成产品开发和送检工作，取得国家电网计量中心合格报告，保障中标区域的供货，为后续投标与批量供货奠定了基础。



国网 2025 标准 B 级三相费控智能电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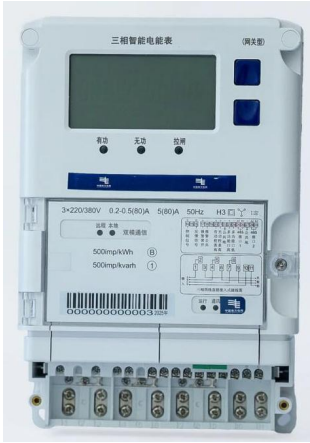


国网 2025 标准 A 级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

在南网智能电能表方面，公司依据南网 2026 年智能电能表技术要求，已启动单相智能电能表开发。同时，智能网关电能表作为新型电力系统末端设备，融合计量、边缘计算、负荷调控、数据感知等能力，是南网计量领域的重点发展方向，公司密切跟踪 2024 版智能网关电能表技术规范修订动态，开展基于电鸿操作系统的关键技术研究并同步启动产品开发。



南网单相智能网关电能表



南网三相智能网关电能表

在国网采集终端方面，公司围绕厂站侧和台区侧两大应用场景进行布局。在厂站电能量采集终端领域，25 标准机架式电能量采集终端已通过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检测，目前正在进行研发小批试制，该产品适配变电站、新能源电站、储能电站等大型厂站场景，支撑关口电量计量与现货交易；面向中小型厂站和工商业配电站的模组化壁挂式电能量采集终端已完成样机开发测试。

在台区侧用电信息采集设备领域，公司紧跟国家电网低压台区终端标准化整合的建设方向，积极推进国网智能融合终端研发工作。该产品面向营销和配电多业务融合场景，是台区侧实现数据统一采集、业务协同处理的重要载体。截至报告期末，国网智能融合终端首版软硬件已完成研

发并取得合格检测报告，现阶段正围绕运行可靠性、通信稳定性、功能兼容性等方面持续开展指标优化，高性能版本样机已进入研发调试阶段。与此同时，公司紧跟 26 标准专变采集终端通用技术规范编制进展，已完成 26 标准专变终端需求分析与前期预研及电能质量分析新增软件功能开发。



2025 版电能数据综合采集装置



模组化壁挂式电能量采集终端



国网智能融合终端

在人工智能技术与终端产品融合方面，公司面向厂站侧和台区侧同步推进端侧人工智能及边缘智能技术研发。在厂站侧，开展端侧 AI 数字底座研发，旨在为电能量采集终端赋能智能研判能力，已完成技术方案对比选型；在台区侧，已启动基于智能融合终端的边缘 AI 模组预研工作，将 AI 推理能力下沉至台区边缘侧，支撑就地故障研判、台区拓扑分析和分布式负荷协同调控等业务场景。

在海外产品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海外研发投入，组建硬件、软件、上位机、AMI 系统专业研发团队，搭建自主研发体系，推进软硬件模块化平台协同开发。海外电能表平台方面，单相、三相通用智能表完成首版软硬件平台及上位机开发与内部测试；单相、三相多功能常规表及区域市场单相、三相智能表完成首版研发。海外电能计量采集系统完成集中器、4G 模块定制开发与 AMI 通讯测试，区域市场智能表系统联调、STS 标准预付费售电功能开发同步推进。海外市

场主流采用 DLMS、STS 标准，公司模块化电能表平台有助于降低成本，兼容多协议的采集系统可适配不同地区需求。



海外单相、三相智能预付费表

海外单相、三相智能表



海外单相、三相多功能表

2、智能巡检技术和产品研发

(1) 智能巡检硬件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巡检硬件产品围绕无人机机库硬件产品矩阵与低空经济场景应用平台两大主线，同步推进标准机库、非标准机库、复合翼专用机库及低空场景应用平台的研发工作。标准机库完成 C400 标准机库产品开发并顺利转产，实现了从样机开发到量产交付的转化。非标准机库产品主要面向反无安防及特种应用场景需求。层叠侧开门式机库已完成样机试制；通用反无/反制多机机库完成研发与产品定型；桶状多机发射平台完成产品试制，进入部署测试阶段。复合翼专用机库样机已交付测试基地开展全系统测试，后续将根据测试反馈持续迭代优化，推动产品定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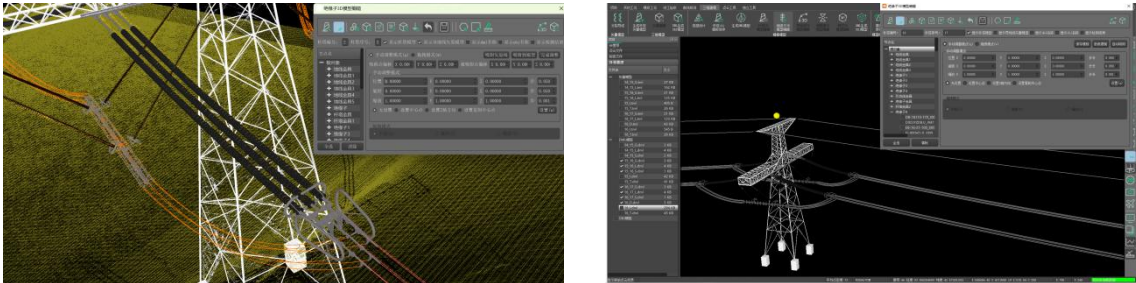
(2) 智能巡检软件产品

低空经济场景应用平台方面，已完成支持多设备、多终端接入的低空场景基础应用平台开发与基础人工智能算法的接入。已实现多品牌无人机机库的云端接入，打通了跨品牌设备的统一管理链路；在城市数字孪生及多源数据融合方面，完成了低空运行可视化底座的搭建。



政务无人机智能应用平台示意图

点云处理软件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点云处理软件 V7.0 的产品迭代与功能优化，围绕逆向建模、分析算法优化、AI 分类拓展及客户定制化需求等多条主线开展研发工作。在三维精细化逆向建模方面，针对场景需求进行优化，提升了模型还原精度，提升三维模型编辑功能，涵盖了引流线、地线编辑等多个功能模块。在点云分析算法方面，针对核心分析模块进行了统计算法重构与优化，有效提升了计算准确性和运行效率。航线规划方面，进一步完善历史差异分析功能，完成初版调试与优化迭代；在 AI 点云分类与 GIM 模型适配方面，公司持续深化 AI 技术在点云处理领域的应用深度，将点云分类模型从输电场景拓展至配网点云场景，自主构建配网点云数据集，完成模型训练、部署及多轮测试迭代优化，有效拓宽了 AI 分类技术的业务覆盖范围。



激光雷达点云处理软件示意图

输电线路无人机自适应巡检系统方面，报告期内完成飞控 APP 版本升级，将轻量化 AI 目标检测与视觉导航算法内置于飞控 APP，实现无 RTK、无预设航线条件下的自主寻塔、路径规划与智能拍摄。AI 识别算法覆盖 500kV 多种塔型，杆塔与导地线目标识别准确率进一步提升；完成多机型适配，深度图推理速度提升，模型体积进一步减小，绞线飞行 APP 间隔棒拍摄效率提升约 2 倍，已覆盖 110kV-1000kV 电压等级，在超高压、送变电等现场完成部署验证。

配网 AI 自适应巡检系统方面，报告期内配网 AI 巡检 APP 版本持续迭代升级，完成 SDK 封装、加密与加固等工作。AI 算法完成国产芯片适配，目标识别速度持续提升，在多地完成多次现场演示，持续推进配网项目落地实施。

四足机器人智能巡检系统方面，完成巡检系统初版设计与集成，实现可见光、红外、声纹、气体等多源感知模块加载，适配主流四足机器人平台，已实现小批量中标与交付。

电力数字孪生系统方面，基于 3DGS（三维高斯溅射）技术搭建数字孪生平台，完成三维场景构建、设备模型加载、高斯模型编辑与实时数据驱动渲染功能，实现从数据导入、建模、单体化到展示重分类的全流程贯通，建模质量持续优化。

3、储能产品

报告期内，储能研发围绕产品序列完善、海内外资质认证、工程化能力提升持续推进。

（1）完善产品布局，适配海内外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完成多款产品研发落地。重点推出 10 尺 1MWh Hyper 储能舱产品，适配多场景离网、并网储能需求；261kWh 壁挂混逆一体式直流液冷柜及 418kWh 高压直流液冷柜完成产品开发定型。为拓展高低压储能细分市场及海内外定制化项目奠定产品基础。



10 尺 1MWh Hyper 储能舱

围绕储能系统关键电力电子装备自主化，公司完成了 215kW 储能变流器单机从原型机至量产机型的研发、2.5MW 及 5MW 组串式变流升压一体机研发，并推进了 215kW 储能变流器二代优化型与 430kW 储能变流器的产品设计。

（2）推进海内外市场准入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海外市场核心准入资质，液冷 PACK、261kWh 工商业液冷储能柜、5MWh 液冷电池舱均一次性通过 UL9540A 安全认证；EMS 欧洲版配置及海外 4G 联网完成适配，并同步开展认证和市场接入调研工作。

（3）建设研发试验能力，支撑产品全流程验证

在储能关键装备和产品研发的同时，公司同步建设产品试验验证能力。报告期内，在完成自产电池 PACK、储能柜及液冷舱产品试验验证平台的基础上，完成单机实验室搭建，具备 PCS 单机深度 DV 测试能力；完成大容量并网平台建设，具备多机并联全容量测试能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以先进核心技术为依托形成的产品和服务优势

公司成立于 1996 年，前身为国网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下属研究机构，主要承接华北电网和国家电网的科研任务及科技成果转化，初始业务为省网级电网信息化定制软件开发及关口采集设备的进口替代。公司深耕智能电网领域 30 年，随着智能电网建设的推进，公司的业务逐步延伸并深入至智能用电领域。公司软硬件业务并举，产品覆盖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六大领域，已发展成为电力综合服务商，行业布局完整是公司区别于同类企业的典型特征。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先后被认定为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及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获中国无人系统新技术产业联盟应用创新奖。2025 年 5 月，公司被认定为“国家先进级智能工厂”；2025 年 11 月，公司实验中心正式揭牌并通过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2026 年 2 月，公司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全资子公司煜邦嘉兴获得“国家先进级智能工厂”“浙江省智能工厂”“浙江省未来工厂”“浙江省绿色低碳工厂”及“嘉兴市绿色工厂”等资质。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公司系统性掌握了“激光点云自动分类及隐患检测技术”、“输电线路通道数字化技术”、“电力数据治理与应用平台技术”、“时钟补偿校准技术”、“宽电流量程设计技术”、“模块化嵌入式软件平台技术”、“嵌入式硬件设计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并依托上述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为客户提供贴合实际需求、符合行业趋势的产品与服务。

公司智能电表产品在计量、需求测量、信息交互、费控、安全认证和事件记录等方面较传统电子式电能表有显著功能提升，可有效降低计量误差，并通过多种通信方式实现与供电企业营销系统的实时信息互通，进一步实现费控操作与用电监测。依托“时钟补偿校准技术”、“宽电流量程设计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智能电表的电能误差精度、环境温度改变影响量、功耗等重要技术指标均优于国际及国内标准。

在智能巡检领域，公司是行业内最早开展电网输电线路智能巡检业务的企业之一，与电网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业务已覆盖 15 个省份。公司通过软硬件一体化发展，深度融合无

人机机库、高性能机载感知设备及人工智能算法，构建智能巡检体系，实现电力设备状态实时感知、缺陷智能识别与运维决策高效辅助，大幅提升电网运维效率与安全水平。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行业数据与经验，建立了具有独创性的输电线路通道大数据库，为电网客户提供基于数字化的多维度通道线路隐患排查与分析服务。同时，公司率先开发激光点云 AI 云处理平台，形成统一的采集、处理及存储管理规范，支持点云数据在线处理与发布，提升数据安全性，有效释放历史数据价值，为大数据分析提供高效便捷的云服务支撑。在配网巡检方面，公司推出配网 AI 自适应巡检系统，破解配网“塔形多样、场景复杂、人工巡检效率低、漏检率高”的行业共性难题，推动配网巡检向自主巡检转型。同时，公司积极向风机、光伏、水电、森林消防等领域拓展数字化巡检服务。

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力大数据治理与应用平台，可对复杂、孤岛化、质量参差的庞大电网数据进行治理与融合，通过算法、建模、标签体系与画像技术，助力客户实现调度自动化管控、调控运行、营销征信、市场化电费结算等场景化应用。

在储能领域，公司构建了智能制造、研发创新及系统解决方案三大核心竞争力。智能制造方面，公司建立从单体电芯到系统总成的全流程智能制造体系，工厂按照零碳工厂标准建设，确保高良率、高稳定性与高精度。研发创新方面，团队具备深厚的电力系统及电网基因，并与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南京师范大学等高校及专业机构深度合作，在构网型控制、电力电子、监控与能量管理、二次保护等领域保持行业领先水平。系统解决方案方面，公司深谙新能源电站、共享储能、工商业储能、台区柔性互联、微电网及交直流混合微电网等复杂工程项目需求，可提供从需求分析、技术方案、设备供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到系统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服务。未来，公司将依托电力电子、构网型储能及面向电网的快速调度响应等核心技术，重点推出构网型 PCS、能量管理系统与协调控制系统等关键产品，进一步完善产品矩阵，在源网侧、配电台区、微电网等领域深化系统拓展，持续提升系统解决方案能力。

2、高水平的研发团队和持续的研发投入

公司拥有一支深谙行业技术发展与应用前沿的研发技术团队，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共 353 人，占员工总数的 20.91%，涵盖机械制造、硬件设计、软件开发、电子通信、电气自动化、测量工程、地质构造、数据分析等专业背景。核心技术人员在用信息采集、电网巡检、电力信息化、储能等领域拥有多年从业经验，并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及核心期刊论文发表，持续引导行业技术方向，不断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

公司注重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持续从技术人才、设备设施等方面进行资源投入，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研究开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189.2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1.81%。

3、丰富的研发成果和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知识产权 433 项，包括授权专利 170 项（其中发明专利 97 项、实用新型专利 6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3 项）、软件著作权 262 项及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1 项，形成了完善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公司多项研发成果获得电网客户高度认可，先后获得 15 项国家

电网、南方电网或其下属公司颁发的科技进步奖或科技成果奖，以及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颁发的科学技术奖。

4、聚焦主业的合理业务布局

公司围绕“源网荷储智”的新型电力系统进行业务布局，为客户提供多维度的产品和服务，较行业内传统硬件设备制造商具有更强的综合竞争优势。

在硬件产品方面，经过多年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公司围绕能源生产、调度、传输及消费，形成了涵盖智能电表、集中器、专变终端、故障指示器、智能融合终端及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等丰富的硬件产品体系，各细分产品类型齐全、规格完整，体现了公司在硬件领域的综合技术实力。

在电力输送与分配领域，公司开展低空智能巡检与信息技术两类特色业务，可根据客户实际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并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下属公司建立了广泛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在湖北省武汉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煜邦武汉，依托武汉地理信息产业区位优势，巩固和提升公司在智能巡检及信息化业务的研发、实施与销售能力，带动智能电力产品的区域市场推广。同时，子公司煜邦广东的设立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南方电网市场的营销能力，推动公司把握数字南网建设机遇，逐步打开各省网市场。

在能源转型领域，公司积极布局储能产业，从新型储能关键技术入手，结合数智化生产能力优势，发挥电力系统产业基因，构建了涵盖储能模组、PACK、组串式储能变流器、工商业能量管理系统、风冷及液冷储能一体机、光储融合一体机、基站储能成套设备及集装箱储能系统的完整产品体系，并具备覆盖电网侧、工商业、配网台区储能等各应用场景的全系统集成能力。储能业务已成为公司重要的业务发展方向之一。

5、健全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深耕电力行业多年，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技术标准和质量控制程序，通过严谨的产品设计、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优良的生产检测工艺及有效的售后控制保障产品质量与性能，将质量管理贯穿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全流程。

公司已通过多项管理体系认证，涵盖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信息技术服务、信息安全、测量管理、知识产权管理、供应链安全管理、绿色制造与绿色运营等领域，主要包括：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IEC 20000-1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CMMI 5 级、ISO 10012 测量管理体系、GB/T 29490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GB/T 28000 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以及绿色运输、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制造产品、绿色包装、绿色环保企业等管理体系认证，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执行。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充分理解需求、全面贯彻标准、严格控制质量”的质量方针，持续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与一流技术服务。

6、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自设立之初即服务于我国电网建设，在电网发展的各阶段，依据电网企业的实际需求持续设计研发相应的软硬件产品，有效解决了我国电网建设发展过程中的技术难题，相关研发成果与产品得到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广泛认可。

经过多年的市场培育与拓展，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丰富的软硬件产品线、可靠的产品质量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大型发电企业等下游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电网、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等颁发的多项科技成果奖项，并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及国家电网企业标准的制定与推广应用。稳定的客户资源与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持续中标、承接新项目及拓展产品和服务应用领域奠定了坚实基础。

7、稳定、专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

公司拥有一支行业经验丰富、研发技术能力强、能够前瞻性洞察行业发展趋势并做出及时决策的核心管理团队。管理团队由董事长兼总裁周德勤先生领军，主要成员均具备 10 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团队结构稳定合理，覆盖生产、财务、研发及销售等核心职能，能够全面支撑公司高效运营。公司通过合理的组织架构与完善的制度体系，在管理团队之间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协作机制，实现分工协作与专业互补，为公司整体平稳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凭借管理团队的丰富经验与专业能力，公司能够有效研判行业发展趋势、准确解读产业政策，从而把握市场机会，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5	新型节能高可靠性单相远程费控智能电能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煜邦电力共有知识产权 433 项，包括发明专利 97 项、实用新型专利 6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3 项、软件著作权 262 项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1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	------	------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7	7	192	97
实用新型专利	2	2	97	60
外观设计专利	2	2	16	13
软件著作权	2	2	268	262
其他	0	0	1	1
合计	13	13	574	433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1,892,742.73	31,079,179.62	34.79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1,892,742.73	31,079,179.62	34.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81%	8.78%	增加 3.0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在机库、储能、海外智能电力产品方面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国网 25 标准智能电能表研发	2,187.39	376.16	376.16	1. A 级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已完成产品开发和送检工作并取得合格报告，支持了中标地区的送检和供货。 2. B 级三相费控智能（开关外置）电能表已完成产品开发和送检工作并取得合格报告，支持了中标地区的送检和供货；B 级三相费控智能（开关内置）电能表完成开发工作，已送检国网计量中心。 3. C 级三相智能电能表完成开发工作，已送检国网计量中心；D 级三相智能电能表样机开发阶段。	1. 完成产品开发和送检工作并取得合格报告，保障投标需求。 2. 优化电能表各项技术指标，提升产品技术竞争力。 3. 优化元器件选型和生产工艺，降低原材料采购和生产制造成本。 4. 完成产品化工作，支撑各中标地区的定制化需求开发。	国内先进	国网 2025 版电能表技术规范的实施，推动电表行业的技术升级，更加契合当前实际应用。
2	南网智能电能表研发	872.28	124.19	124.19	1. 根据南方电网 26 年智能电能表技术要求，已启动单相表开发工作。 2. 根据 24 版智能网关电能表最新修订的技术规范，研究关键技术并启动开发工作。	1. 完成产品开发和送检工作并取得合格报告，保障投标需求。 2. 优化电能表各项技术指标，提升产品技术竞争力。	国内先进	南网智能电能表继续承担普通用户市场应用；智能网关电能表技术全面更新，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核心末端载体，依托电鸿操作系统构建新一代边

						3. 优化元器件选型和生产工艺,降低原材料采购和生产制造成本。 4. 完成产品化工作,支撑各中标地区的定制化需求开发。		缘终端,除电能计量功能之外,集边缘计算、网关通信、多设备接入、负荷调控、数据感知等功能于一体。
3	海外电能表平台研发项目	990.50	163.75	163.75	1. 单相、三相智能表已完成第一版软件、硬件平台研发和内部测试,准备启动 KEMA 认证;第一版通用上位机软件已研发完成; 2. 单相、三相多功能普通表已完成第一版软件、硬件平台研发和内部测试,已在客户现场进行认证测试; 3. 区域市场单相、三相智能表已完成第一版样机的定制研发,已在客户现场进行认证测试;	1. 单相、三相智能表完成开发并通过 KEMA 认证、DLMS TT 认证、软件 IR46 认证; 2. 单相、三相多功能普通表完成开发并通过 IEC 标准全性能测试和通讯测试、DLMS TT 认证; 3. 区域市场单相、三相智能表完成开发并通过 IEC 标准的全性能测试,取得 MTTF 可靠性报告、区域市场的认证和测试报告;	国际主流	海外电表的硬件、软件模块化平台协同开发与平台化管理,不仅能实现研发效率的系统性提升,更能构建快速响应、低成本的海外研发交付能力,快速抢占中高端市场;产品的平台化研发是突破海外市场竞争壁垒的关键因素之一。
4	电能量采集终端及端侧 AI 数字底座研发	1,292	232.32	232.32	1. 已完成机架式电能量采集终端中国电科院检测工作,目前正在进行研发小批试制工作; 2. 已完成模组化壁挂式电能量采集终端样机开发测试,将于 8 月份开展送检工作; 3. 已完成 AI 数字底座方案对比选型,正在进行原理样机开发调试。	1. 完成机架式电能量采集终端电科院检测取证,实现产品量产落地;同步推进国产芯片硬件迭代、样机调试及送检全流程工作。 2. 完成模组化壁挂式电能量采集终端新旧双版本标准检测,均取得电科院合格检测报告,实	国内先进	1. 机架式电能量采集终端适配变电站、新能源电站、储能电站等大型厂站,支撑关口电量计量与现货交易。 2. 模组化壁挂式电能量采集终端面向中小型厂站、工商业配电站,轻量化

						现全系列产品定型落地。3. 完成端侧 AI 数字底座硬件方案，交付正式版配套软件，完成平台迭代方案及试点验证。		易安装。配网自动化、线损精益管理需求持续释放，新标准落地后将全面覆盖分散式电力监测场景。3. 端侧 AI 数字底座赋能双形态采集终端实现边缘智能研判，适配源网荷储协同调控，满足电网数字化转型刚需，可批量配套两类采集终端同步推广。
5	国网智能融合终端及边缘 AI 关键技术研发	1,580	367.44	367.44	1. 国网智能融合终端首版软硬件研发已完成，现阶段开展各项指标优化提升；高性能版本样机进入研发调试阶段。2. 启动边缘 AI 模组预研工作，当前正开展总体方案设计。	1. 取得高分送检报告，具备投标资质；2. 具备批量生产条件，通过方案优化有效压降生产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3. 完成关键边缘 AI 技术功能实现，推进相关试点联调工作。	国内先进	当前国网全面落地融合终端新标准，台区老旧设备更新、低压电网数字化改造催生持续性采购需求。搭载 AI 模组的融合终端实现 AI 推理能力下沉至台区边缘，可支撑就地故障诊断、线损精益分析、分布式负荷协同调控等业务场景，高度契合新型电力系统数字化转型发展要求。随着产品技术指标持续优化、成

								本管控能力不断增强，综合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凸显，助力持续拓展市场、扩大供货规模。
6	26 标准专变采集终端（含模组化）研发	1,846.62	7.22	7.22	1. 26 标准专变终端 III 型已完成前期预研，目前正在开展硬件方案设计，同步推进软件新增电能质量分析功能软件开发；2. 26 标准专变终端模组化已完成需求梳理工作，目前进入预研阶段。	1. 取得 26 标准专变采集终端（含 III 型及模组化）高分送检报告；2. 26 标准专变采集终端（含 III 型模组化）具备批量生产条件；3. 通过方案优化有效压缩生产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	国内先进	2026 版专变采集终端通用技术规范落地后，全国各省、地市电网企业新增采购供货、老旧设备改造业务需求集中释放，市场规模稳步扩容。现场运行环境复杂多样，具备强环境适应性的合规产品缺口明显。该产品可精准契合国网准入要求，快速抢占区域供货份额，具备稳定且可观的市场转化与收益空间。
7	海外电能计量采集系统研发项目	533	113.93	113.93	1. 已完成集中器、4G 模块的定制开发与 AMI 系统的通讯测试；2. 已完成区域市场单相、三相智能表与 AMI 系统的系统集成联调测试，正在进行实验室带负载模拟运行测试；3. STS 标准售电功能开发中；	1. 完成与单三相智能表平台的系统集成联调和测试；2. 完成与区域市场单三相智能表平台的系统集成联调和测试；	国际主流	海外市场 DLMS、STS 等国际标准广泛应用，HPLC\WISUN 等通信技术快速普及，要求电能计量采集系统具备多协议兼容、跨区域适配能力，可灵活对接不同类型智能表

								计与通信网络，该项目将聚焦通用化、标准化、低成本核心目标，研发适配海外多区域标准、兼容多通信协议、可灵活扩展的通用系统平台，实现系统模块复用、跨区域快速适配；
8	非标准机库产品定制开发项目	900	222.01	222.01	1. 已完成层叠侧开门式机巢的样机试制，部署测试中；2. 已完成通用反无/反制多机机巢样机，正在进行系统调试和测试；3. 已完成桶状多机发射平台样机试制，部署测试中。	1. 反无/反制多机机巢的技术研究及产品样机开发；2. 桶状多机发射平台、层叠多机机巢的技术研究及产品样机开发；3. 其他定制机巢（车载类等）的技术研究及产品样机开发。	国内先进	1. 涉密厂区安防；2. 边境近海巡查；3. 演习及重大活动安防。
9	标准无人机机库开发	1,050	212.87	212.87	已完成 C400 标准机库产品开发，当前已转产；	1. 完成 C400 标准机库产品定型量产、功能差异化升级、生态适配降本 2. 产品矩阵拓展：多机型兼容、小型低成本机库等；3. 成本优化及规模化交付；	国内先进	1. 水利、应急、港口；2. 电网、海事巡检；3. 智慧政务等。
10	复合翼无人机智能充电机库开发	430	47.79	47.79	已完成复合翼机库样机设计，交付测试基地进行全系统测试。	1. 完成复合翼机库稳定性优化、控制架构及系统接入，产品定型量产；2. 完成设备全面迭代，兼容新机型。	国内先进	1. 输电网、油气管道等能源巡检；2. 作为自然资源与应急核心装备，用于森林防火、国土测绘、高速公路 / 铁

								路巡检等远距离巡航场景；
11	低空经济场景应用平台开发及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827	284.62	284.62	1. 已完成基础需求调研，继续进行需求深化研究；2. 完成低空场景基础应用平台的开发；3. 完成基础算法接入；4. 完成多品牌无人机机库接入；5. 初步完成城市数字孪生及数据融合。	1. 完成细分行业需求调研，输出调研报告；2. 完成低空经济场景应用平台开发及优化，支持多设备、多终端稳定接入；3. 完成通用算法平台开发，接口通用兼容；4. 完成细分场景人工智能算法开发；5. 完成多品牌机库与地面无人设备接入；6. 完成无人机侦测识别与管控；	国内先进	1. 物流配送；2. 城市治理；3. 农业植保；4. 多品牌机库与地面无人设备接入；5. 低空安防管控。
12	点云处理软件开发 V7.0	180	65.01	65.01	1. 已完成 10kV、35kV 配网点云数据集标注，数据规模约 800GB；搭建配网点云 AI 分类开发环境，正在开展模型训练；2. 已完成点云处理软件 V7.0 中 GIM 模型集成适配，支持杆塔、导线等构件加载与可视化展示；3. 结合国网通航逆向建模需求，升级三维建模模块，支持杆塔多材质、多型材配置，优化模型、引流线、地线编辑功能；4. 梳理输电线路 AI 分类现存短板，研	1. 构建 YupontData_V2 配网通道点云数据集，覆盖 10kV~110kV 输电线路多场景、地形、塔型，包含 12 大类目标，数据集规模≥150GB；2. 开发配网通道点云分类模型，增强跨场景、跨区域泛化能力，整体分类指标 (mIoU) 达 80%以上，提升分类效率；3. 集成逆向建模能力，满足电力设施精细化建模需求；4. 实现 GIM 模型可视化展示与数据业务应用。	国内先进	基于人工智能的点云分割技术成为电力三维数字化领域重要发展方向。借助本项目完成 AI 点云分类、分割技术工程化落地，构筑软件核心技术壁垒，持续保持点云处理软件的市场竞争力与技术领先地位。

					究 AI 分类与传统几何算法融合技术路线。			
13	陆上光伏风电巡检系统开发	496.00	5.41	36.72	1. 已完成风机巡检系统总体方案设计，形成固定机巢+无人机协同巡检技术路线； 2. 已搭建巡检管理平台，实现风场管理、任务管理、航线规划及成果管理功能； 3. 已完成机巢适配及边缘计算环境部署，开展风机叶片 AI 缺陷识别算法研发； 4. 已开展系统联调及现场测试，推进无人值守巡检应用验证。	1. 完成两种解决方案的软硬件集成，实现风电场风机全场景巡检覆盖，达到国内风机巡检领先水平，出具第三方成果鉴定材料。 2. 核心性能指标：（1）巡检效率：单台风机全自动静态巡检时间≤30 分钟，动态巡检时间≤25 分钟。（2）数据精度：点云建模误差≤10cm，缺陷识别率 80%。 项目目标及预期成果； 3. 适配国内 80%以上主流风机机型（金风、明阳、远景等）。	国内先进	面向陆上风电场设备巡检与运维场景，实现无人机自动巡检、缺陷智能识别和数据分析，降低人工巡检风险，提升风机运维效率，支撑新能源场站数字化、智能化运维应用。
14	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	1,280.00	34.25	63.02	1. 已完成输电线路数字孪生技术方案设计，形成影像与点云融合的 3D 高斯建模技术路线； 2. 已开展 3D 高斯建模算法研发，实现高斯模型生成及复杂线路场景表达验证； 3. 已推进高斯单体化、轻量化技术研究，实现杆塔、导线等关键设备结构化表达；	1. 通过多视角影像与现有点云数据融合，构建高保真、高地理精度的输电线路 3D 高斯泼溅(3DGS)单体化模型，实现从数据采集到三维可视化平台展示的全流程技术闭环，为电网数字孪生与可视化运维提供数据支撑； 2. 构建面向输电线路的数字孪生平台，以高	国内先进	面向输电线路数字孪生与智能运维场景，实现高精度三维建模、设备单体化表达和可视化分析，支撑线路巡检、缺陷定位和运维决策，提升电网数字化管理和智能运检水平。

					4. 已完成数字孪生平台基础框架建设,开展三维展示、模型加载及交互功能验证。	斯连续模型为核心空间载体,形成可计算、可分析的三维孪生体表达; 3. 核心性能指标:项目目标及预期成果(1)建模效率:基于 GPU 加速的高斯泼溅算法,单块 1 公里线路数据处理耗时 2-3 小时,多线程并行处理支持批量任务,10 公里线路集群处理周期≤24 小时;(2)数据精度:高斯建模误差≤10cm,单体化识别率 80%。		
15	智能巡检协同管控平台	989.00	427.71	427.71	1. 已完成项目需求调研及总体技术方案设计,完成平台总体架构规划,明确设备接入、任务调度、业务管理及智能分析技术路线; 2. 已完成平台基础架构搭建,实现设备管理、任务管理、数据管理等基础功能模块建设; 3. 已开展无人机、机器人、机巢等多终端接入与协同调度模块研发,完成设备状态采集、任务下发及数据交互能力建设;	1. 实现无人机、四足机器人、机巢等不少于 3 种巡检终端的统一接入和协同调度; 2. 打通“巡检计划→任务派发→现场执行→数据回传→智能分析→缺陷处置→效果评估”全流程,业务线上化率≥90%; 3. 实现至少 2 个多终端协同作业场景(如变电站空地协同巡检、输电线路无人机+机巢协同巡检);	国内先进	面向输电、变电站、配网、新能源等巡检场景,实现无人机、机器人、机巢等设备统一管控和协同作业,支撑巡检任务管理、缺陷分析、数据共享等业务应用,提升电网智能运检水平,推动巡检业务向数字化、智能化、无人化方向发展。

					4. 已推进数字孪生态势感知、巡检业务流程管理等模块开发,开展平台功能集成和应用场景验证。	4. 平台支持接入管理不少于10台巡检终端、线路/区域的巡检数据。		
16	输电线路无人机自适应巡检系统	715.00	184.61	184.61	1. 已完成系统总体技术方案设计,形成AI自适应巡检算法及软件架构方案; 2. 已完成飞控APP基础功能开发,实现自动寻塔、智能拍摄、数据回传等功能验证; 3. 已建立杆塔、导地线目标识别数据集,开展AI模型训练及算法优化; 4. 已开展无人机室外联调测试,完成复杂环境巡检能力验证及系统优化。	1. 完成系统研发与试点验证,实现无RTK、无航线自适应巡检全功能落地,达到国内巡检领先水平,出具第三方成果鉴定材料; 2. 核心性能指标:杆塔/导地线目标识别准确率 $\geq 90\%$,自动寻塔定位成功率 $\geq 90\%$,复杂环境巡检覆盖率 $\geq 85\%$; 3. 适配大疆主流机型(Mavic 3T、Matrice 4T)。	国内先进	面向输电线路巡检、隐患排查及设备状态检测场景,实现无人机自主巡检、智能识别和数据回传,提升复杂环境下巡检效率和安全水平,降低人工巡检成本,支撑电网智能运检和无人化巡检体系建设。
17	四足机器人智能巡检系统	969.00	170.26	170.26	1. 已完成四足机器人巡检系统总体方案设计,形成硬件上装、平台架构及算法技术路线; 2. 已完成智能管控平台初步开发,实现任务管理、路径规划、数据回传等功能; 3. 已开展表计识别、红外测温、缺陷检测等AI算法训练与优化;	1. 完成系统研发与试点验证,实现四足机器人自主巡检、多源数据采集、AI智能分析、自动回充全功能落地,支持国网智巡系统接入,达到国内巡检领先水平,出具第三方成果鉴定材料; 2. 核心性能指标:自主导航定位误差 $\leq 30\text{cm}$,巡检覆盖率 $\geq 90\%$;可	国内先进	面向变电站、电厂、园区等巡检场景,实现四足机器人自主作业、智能识别和远程管控,降低人工巡检风险,提升设备运维效率,支撑电力行业智能运检和无人化巡检应用。

					4. 已完成实验室联调测试，推进现场试点验证及系统稳定性优化。	见光/红外识别、声纹/气体检测准确率达标；5G 传输稳定，时延≤500ms；自动回充成功率 95%；3. 适配云深处主流四足机器人机型。		
18	具身智能能力模块-电网基建施工现场智能感知与安全质量管控应用	570.00	89.30	89.30	1. 已完成机器狗智能巡检系统总体方案设计，形成面向电网基建场景的技术路线； 2. 已完成智能监管平台基础功能开发，实现设备接入、巡检任务管理及数据采集能力； 3. 已建立施工现场 AI 算法数据采集及训练流程，开展安全隐患和质量缺陷识别优化； 4. 已开展软硬件联调和现场应用验证，推进基建施工智能监管能力建设。	1. 完成适配电网基建场景的四足机器狗智能巡检管控系统全流程研发与现场试点验证，实现机器狗复杂环境自主巡检、施工现场多源数据采集、安全质量 AI 智能分析功能闭环落地； 2. 机器狗施工现场自主导航定位误差≤30cm，基建现场作业区域巡检覆盖率≥60%； 3. 完成上装设备核心算法适配优化，与施工监管业务深度融合； 4. 依托具身智能机器狗/无人机替代人工开展高危、重复性基建巡检作业，实现基坑、高空、交叉施工等复杂场景安全隐患、质量缺陷自动识别预警，有效降低人工进场作业安全	国内先进	面向电网基建施工现场安全质量管控场景，实现机器狗自主巡检、智能感知和风险预警，辅助开展高危作业监管，降低人工巡检风险，提升施工安全与质量管理水平，支撑电网基建智能化建设。

						风险，提升电网基建安全质量管控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19	基于多源异构数据的无人机巡检数据应用研究	488.45	55.67	55.67	1. 建立猫头塔、垂直塔等常见塔型航线模板库，并支持对航线模板库的管理； 2. 完成机巡数据应用模块的台账管理、航线管理、三维预览功能； 3. 完成航线规划、航线模板类型、航线资源等功能开发； 4. 完成激光点云、高清影像、三维模型等多源数据的管理。	1. 通过建立标准化航线模板库，实现无人机航线规划效率的大幅提升与作业时间的有效缩短； 2. 将多工况模拟成果与航线安全验证功能深度结合，在飞行规划中综合考量大风、树高等复杂环境因素，实现无人机在电力巡检过程中的飞行安全保障； 3. 通过叠加高精度地面高程、高清影像及全要素激光点云数据构建三维实景，并结合多期巡检数据与大数据分析技术探寻隐患演变规律，实现输电线路通道隐患的精准预测预警。	国内先进水平	1. 实现无人机巡检航线的智能高效规划与动态安全校核，确保复杂环境下的飞行安全； 3. 采用高精度采集技术，构建精细输电线路三维数字孪生体，夯实数字化基座； 3. 融合多源数据与AI算法，精准识别缺陷并预测通道隐患，实现主动式科学预警； 4. 推动巡检模式智能化转型，提升线路运行安全与运维质效。
20	电网应急指挥与保供电平台	223.20	40.34	40.34	1. 建设重点保供电场所及周边设施环境的数字孪生场景； 2. 完成首页门户主题的相关功能； 3. 完成全景指挥主题的相关功能；	1. 依托倾斜摄影、激光点云等前沿技术，对保电场所及电网设施进行1:1实景复刻，实现物理电网与数字空间的精准映射与同图共像；	国内先进水平	1. 依托数字孪生构建“保电一张图”，实现从高压电网到场馆插座的全链路可视化管控，确保高规格保电；

					4. 完成坚强电网模块中二维地图的相关功能研发； 5. 完成发电车的数据接入与展示，并实现实时数据监测。	2. 打破数据壁垒，全面实现“保电指挥一令到底、保电状态一网感知、保电任务一线管控、保电资源一体调配”，推动保电工作由传统“人海战术”向“人机协同”的智慧化转型； 3. 通过数字技术赋能重大活动保电，大幅提升隐患发现率与应急处置效率。		2. 融合空地协同感知与 AI 大模型，实现设备隐患的秒级告警与预测性维护，推动运维向智能化转型； 3. 实现热失控精准预警与虚拟应急演练，保障新型电力系统安全； 4. 打破专业数据壁垒，实现保电队伍、物资等资源的一键智能调配，全面提升电网应急响应效能。
21	无人机多光谱树种识别及树木生长预测软件	538.30	26.09	26.09	1. 构建统一的数据处理平台，实现激光点云、多光谱影像及相关辅助数据的导入、管理与可视化； 2. 集成点云滤波、地形参数计算和点云影像配准等基础处理算法； 3. 集成树种识别与分类算法，实现典型树种的自动识别、分类表达及结果映射。	1. 打造集成多源数据处理、高精度树种识别及树木生长预测功能的综合性软件系统，为复杂植被区域的林业资源调查与生态监测提供高效、可靠的技术工具； 2. 通过模块化封装与流程化调用，解决现有林业算法分散、操作繁琐的难题，降低系统使用门槛，提升整体作业效率；	国内先进水平	1. 依托高精度树种识别与多源数据处理能力，实现复杂植被区域的资源清查，大幅提升调查效率与数据精度； 2. 结合树木生长预测功能，系统实现对森林资源的全周期监管与长势模拟，为林业监测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

						3. 实现对多源数据的高效处理，确保树种识别的高精度，满足复杂环境下的精准监测需求； 4. 提供树木生长预测功能，支撑林业资源的长期动态监测与科学评估。		3. 通过模块化的流程操作，降低技术使用门槛，推动数据智能驱动，提供智能决策方案。
22	煜邦新能源智能巡检系统升级研发	400.00	230.43	230.43	截至 2026 年 7 月，平台已完成光伏、风机巡检模块一体化升级，风机模块完成度由 75%提升至 80%，光伏巡检初版完成现场测试；任务调度、视频拉流、DRC 及航线管理持续重构优化，系统全流程功能测试完成度达 95%。三维自动建模已实现点云自动切片、GPS/EXIF 预检、任务状态机与分布式锁；新增缺陷隐患分析、识别调用日志等功能。光伏消缺助手APP完成全部功能开发，航塑三维平台后端改造达 95%，WebODM 产品化集成及 V2.0 测试、V3.0 规划同步推进。	形成可轻量化私有部署的光伏自动化无人机智能巡检系统，实现场区正射、倾斜及标准光伏区航线自动规划，无人机数据采集，二维、三维模型自动重建与即时加载；基于图像识别自动分割光伏组串，赋予真实地理坐标和编号并生成设备台账；贯通计划制定、任务下发、实时视频、指点飞行、文件回传、缺陷识别、复核及报告导出全流程。完善光伏、风机巡检模板和机巢远程运维能力，支持 XYZ、MBTiles 及离线瓦片地图，完成WebODM产品化和 V3.0 升级，达	国内先进	系统可应用于集中式、分布式光伏电站及风电场的日常巡检、故障排查、台账建设、三维数字化和消缺管理，尤其适合地域分散、面积大、人工巡检成本高或网络条件受限的场站。自动航线与无人化作业可提高巡检频次和数据采集一致性，AI 识别、缺陷定位与闭环报告可缩短隐患处置周期；离线地图和轻量化部署便于私有化落地。平台还可作为新能源场站数字孪生、智能运维和资产管理的数据底

						到稳定、易部署、可复制推广目标。		座，并通过消缺助手 APP、独立三维平台及标准化接口向同类项目复制推广。
23	构网型宽范围高效率模块化储能变流器关键技术与应用	430.00	9.15	246.18	本项目已结题。 1、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使我司掌握了组串式储能变流器的关键技术与生产工艺，通过项目研发达成了产品全部预期的技术状态； 2、围绕该科研项目布局知识产权发明专利获批； 3、项目已有 36 台中试机型进入验证性工程项目，并已有 200 台以上意向订单。	完成自研 215kW PCS 设计 1、215kW PCS 仓全套设计文件（电气结构图纸、硬件 PCB 图纸、软件代码）及工艺文件、调试手册 1 套； 2、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同规格 PCS 国内领先	1、适配单柜 5MWh 的交直流一体式储能舱，是国内外大型储能项目的主流选型； 2、下一代工商业柜应用前景
24	集中式构网型储能变流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40.00	97.54	299.31	本项目已结题。 1、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使我司掌握了集中式储能变流器的关键技术与生产工艺，通过项目研发达成了产品全部预期的技术状态； 2、围绕该科研项目布局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已受理； 3、项目已完成工程样机在厂内长期稳定性验证运行，具备中试至量产条	全面掌握核心技术：本项目旨在全面掌握构网集中式构网型储能变流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的核心技术，涵盖高效能半导体开关技术、先进的控制策略（如虚拟同步发电机控制、高低电压穿越策略）、电气系统的集成与安全设计、紧凑化结构设计以及热管理技术等多个方面，为项目	同规格电力储能变流器领先	1. 新能源发电系统：能够与储能系统配合使用，平抑新能源发电（如风电、太阳能）的波动性和间歇性，提高电能质量和电网接入能力； 2. 电网侧储能：能够参与电网的调峰、调频、调压等辅助服务，增强电网的稳定性和可靠

					件，现根据公司市场优势选择组串式储能变流器产品主推，集中式储能变流器产品留存为技术储备择机使用。	的后续研发和创新奠定坚实的理论与技术基础。 解决关键技术难题：针对项目中的技术难点，如并网稳定性、共模电压抑制、散热设计、工况测试、供应链安全。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并通过实验验证其有效性和可行性，确保项目技术的领先性和实用性。 拟生成： （1）集中式构网型储能变流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结题研究报告 1 份； （2）集中式构网型储能变流器样机 5 台； （3）集中式构网型储能变流器成套设计图纸、工艺文件及调试手册、用户手册 1 套； （4）基于 GB/T 34120-2023 型式试验报告报告 1 份、CQC 证书 1 份，构网型控制功能检测报告 1 份； （5）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性； 3. 用户侧储能：适用于大体量用户，可实现峰谷套利、备用电源、需求响应等功能，降低用户的用电成本，提高供电的可靠性和灵活性。
--	--	--	--	--	---	---	---

25	基于新一代电芯和更先进集成密度设计的 104 串电力储能专用锂离子电池包	160.00	145.10	202.91	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当前工程样机成果已经迭代进行小批量试制，验证了产品设计指标、工艺、试验产线功能接近量产标准； 2、行业上游电芯厂的下一代电芯产品规格发生显著调整，正在审慎调研新规格下一代电芯的技术与市场风险，基于新规格电芯的锂离子电池包的研发处于有节制地推进设计的状态； 3、围绕本项目的知识产权建设已受理。	完成基于液冷的高安全性集成度改进的 104 串电力储能专用锂离子电池包研制，夯实公司业务发展基础，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拟形成成果： 1、基于液冷的高安全性大容量电力储能专用锂离子电池包技术研究报告 1 份 2、电池包成套设计图纸及工艺文件 1 套； 3、基于 GB/T 36276-2023 的电池包第三方型式试验报告 1 份，CQC 证书一份； 4、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规格高度 104 串电力储能专用锂离子电池包国内领先水平。	1、适配 2~4 小时以上长时储能，在独立储能、共享储能、新能源配套储能中具备明显成本和技术优势； 2、高电压、大容量 PACK 可减少并联支路、提升系统可靠性，同时降低 BMS 复杂度与初始投资，工商业储能降本增效空间显著； 3、国内风电、光伏基地强制配储政策持续深化，1P104 串高电压架构更适配集中式储能电站，系统效率高、占地面积小，可大幅提升场站收益与并网稳定性； 4、有利于提升系统能量密度、简化结构、降低故障率，契合国内储能向大功率、高可靠、低成本方向升级的趋势，具备长期规模化前景。
----	--------------------------------------	--------	--------	--------	--	---	-------------------------------	---

26	一种双液冷协同控制交直流一体标准 20 尺 5MWh 储能仓研发项目	380.00	157.16	177.17	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第一代原型机产品已投入小规模工程试用； 2、正在根据原型机测试数据进行深度摸底实验，对产品的多场景普适性、可制造性可维护性、性价比等进行深度优化迭代。 3、围绕本项目的知识产权建设已受理。	基于原有 20 尺 5MWh 直流电池仓，融合自研 215 液冷 PCS，开发一款高能量密度，高集成度的双液冷协同控制交直流一体标准 20 尺 5MWh 储能仓。 1、《液冷协同控制交直流一体标准 20 尺 5MWh 储能仓产品设计规范》1 份； 2、交直流一体仓全套设计文件（含 3D 模型、二维工程图、BOM 清单）及工艺文件、调试手册 1 套； 3、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规格直一标准 20 尺 5MWh 储能仓内先	1、高能量密度、标准化 20 尺舱体，适配新能源配套储能、共享储能、电网调峰调频等大规模电站需求，单柜 5MWh 高容量可显著降低电站占地面积与系统集成成本，是国内外大型储能项目的主流选型； 2、交直流一体化设计省去额外配电舱，即插即用、部署快，适合工厂、园区、数据中心、商超等大功率负荷场景，实现削峰填谷、需量控制、电费优化，在高电价地区收益能力突出。
27	一种 10 尺 500kW/1MWh 高集成度光储一体舱研发项目	472.00	168.36	177.37	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第二代研发原型样机正在参与厂内功能验证实验； 2、即将投入海外认证实验； 3、围绕本项目的知识产权建设已受理。	成功研发一款面向国际市场的 10 尺标准 500kW/1MWh 高集成度光储一体舱，实现产品在可靠性、安全性与功率密度上的领先优势，并完成目标市场的认证，具备出口条件。 拟形成的成果：	规格 10 尺集成度光储一体舱全球	1、适配无电网覆盖的偏远村落、海岛、矿区、油田、边防哨所等场景，可快速部署并提供 24h 稳定供电，通过光储柴协同，大幅减少柴油消耗、降低燃料运输成本；

						1、《10 尺 500kW/1MWh 高集成度光储一体舱产品设计规范》1 份； 2、《基于海外 261 液冷柜开发的高集成度光储一体舱产品》设计样机不少于 1 台； 3、高集成度光储一体舱产品全套设计文件（含 3D 模型、二维工程图、BOM 清单）及工艺文件、调试手册 1 套； 4、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	领 先 水平。	2、作为应急救援、灾后重建、大型活动、基建工地的移动电源； 3、面向工厂、数据中心、医院、商超、通信基站等对供电连续性要求极高的场景，实现市电 + 光伏 + 储能 + 柴发多能互补；市电故障时毫秒级无缝切换，保障关键负载不停机，同时通过削峰填谷降低用电成本； 4、契合欧美、澳洲、中东等市场对模块化、轻量化、易运输储能的需求，10 尺舱可作为大型储能电站的标准积木单元，灵活组合扩容； 5、适配海外独立储能、风光储一体化项目，提升电站部署效率与土地利用率。
28	基于双向逆变与一体化集成的 1kWh 户用微型储	80.00	32.60	32.60	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已完成首套样机打样	完成基于单颗磷酸铁锂电芯、极简架构的 1KWh 迷你储能电站研	同规格 1kWh	1、家庭应急备用：停电时给路由器、电脑、照明供电，毫

	能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与性能验证，正在评测生产模式；	制。 (1)《基于双向逆变与一体化集成的 1kWh 户用微型储能系统关键技术研究》1 份； (2)《基于双向逆变与一体化集成的 1kWh 户用微型储能系统关键技术研究》设计样机不少于 10 台； (3)全套设计文件(含 3D 模型、二维工程图、BOM 清单)及工艺文件、调试手册 1 套； (4)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 GB/T 36276-2023、GB 44240-2024、IEC 等相关标准出具的电池包型式试验报告； (5)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户用微型储能系统国内先进	秒级 UPS 无缝切换。 2、户外露营自驾：光伏自充，供相机、风扇、游戏机等户外设备。 3、外景拍摄直播：野外无市电环境，为航拍、剪辑设备持续供电。 4、野外勘测作业：农林、地质外勘，仪器、通讯设备离网供电。 5、市集流动小摊：静音替代发电机，供给摊位照明、收银设备。 6、灾后应急电源：灾后重建，便携式电源支持，多接口兼容。
29	基于 314Ah 电芯体系储能平台的新一代全链综合集成优化技术研究	270.00	62.50	62.50	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研发样机已迭代至第二版，并已完成样机打样； 2、第二版样机已完成中试，生产批量一致性验证与产线配合验证； 3、该产品已有下半年明确订单。	完成基于 314Ah 电芯的液冷 PACK 结构优化方案的设计与样机研制。 (1)《基于 314Ah 电芯体系储能平台的新一代全链综合集成优化技术研究报告》1 份； (2)《适配 314Ah 电	同规格 314Ah 电芯体系储能平台的新一代	1、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大功率快充配套储能，平抑充电负荷波动绿能慧充数； 2、新能源配储：风电、光伏电站配套储能，平滑出力、消纳余电；

						芯高性价比液冷 PACK》优化结构样机不少于 6 台； （3）液冷 PACK 全套设计文件（含 3D 模型、二维工程图、BOM 清单）及工艺文件、装配调试手册 1 套； （4）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 GB/T 36276-2023、GB 44240-2024、IEC 等标准出具的液冷 PACK 型式试验报告； （5）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全链综合集成优化国内领先	3、集装箱储能 / 独立储能电站：模块化堆叠搭建 MWh 级储能舱，电网调峰调频； 4、园区 / 海岛微电网：离网备电，保障算力机房、厂区不间断供电。
30	面向海外项目的一阶段云地中转型能量管理系统研发	40.00	15.34	15.34	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 云平台已可海外访问，处于小范围试用阶段	成功研发一套面向海外储能项目的一阶段云地中转型能量管理系统，实现海外储能电站在复杂网络环境下的本地自治运行、云端远程监控、数据可靠中转、远程运维及多站点集中管理能力，提升海外项目交付效率、运行可靠性和远程运维水平。 （1）《面向海外项目的一阶段云地中转型能量管理系统总体设计方案》1 份；	同规格海外能量管理系统国内先进	1、海外工商业储能项目：用于削峰填谷、需量控制、光伏消纳、备用电源及远程运维。 2、海外多站点集中运维：用于不同国家、不同区域储能站点的统一监控、统一告警和统一管理。 3、光储充一体化项目：用于光伏、储能、充电桩和负载协同控制，提升新能源消纳和用电经

						(2)《云地中转型 EMS 通信架构及数据可靠传输技术研究报告》1 份； (3)《海外储能项目多协议设备接入与数据点表标准化设计规范》1 份； (4) 完成不少于 1 个海外项目或模拟海外项目场景的系统验证，验证云地通信、数据中转、远程监控、告警推送、参数下发及离线自治运行能力； (5)申请软件著作权 1 项，申请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济性。 4、海外微电网项目：用于海岛、矿区、园区、通信基站等场景，保障离网或弱网条件下稳定供电。 5、海外远程交付与售后运维：用于远程调试、日志回传、参数配置、故障诊断和程序升级，降低海外现场运维成本。
31	面向储能 EMS 的轻量化 Web 人机交互系统研发	50.00	20.16	20.16	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 产品前端、系统处于开发过程	成功研发一套面向储能 EMS 设备的轻量化 Web 人机交互系统，实现 EMS 设备运行状态、PCS/BMS 数据、电表数据、告警信息、功率曲线及关键参数的本地可视化展示，提升 EMS 设备现场调试、项目交付和后期运维效率 (1)《面向储能 EMS 的轻量化 Web 人机交互系统总体设计方案》1 份；	同规格轻量化 Web 人机交互系统国内先进	1、工商业储能 EMS 本地显示：用于展示储能系统运行状态、PCS 功率、电池 SOC、电表数据及告警信息。 2、储能项目现场调试：用于查看设备通信状态、实时数据和异常信息，提高现场调试效率。 3、储能系统日常运维：用于运维人员

						(2) 《轻量化 Web 前端界面设计规范》1 份； (3) 《EMS 设备与 Web 人机交互系统数据通信协议说明》1 份； (4) 完成 EMS 设备与 Web 前端数据协议对接及关键数据展示功能； (5)申请软件著作权 1 项，申请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快速查看运行数据、告警记录 and 关键参数。 4、海外储能项目交付：用于提供标准化、轻量化、可视化的本地 Web 交互界面，提升客户体验。
合计	/	21,679.74	4,189.27	4,774.98	/	/	/	/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在研项目本期/累计投入金额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53	36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91	27.69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604.27	3,621.4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0.21	9.89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66	18.70
本科及以下	287	81.30
合计	353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40 岁以上	82	23.23
30-39 岁	157	44.48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14	32.29
合计	353	1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随着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目标的提出，数字南网建设成为实现前述目标的基础，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技术提升电网信息平台承载能力和业务应用水平成为电力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业务与数字南网建设高度相关，为紧抓数字南网建设的历史机遇，公司加大科研投入，在大力拓展智能巡检和信息化服务领域研发创新的同时，巩固现有智能电力产品的技术研发。在智能巡检和信息化服务领域着重推进电网数字孪生技术等智能巡检解决方案和基于电网端的综合大数据服务系统，在智能电力产品方面重点推进满足新一代智能电网建设的智能硬件产品的研发。

未来若公司在研发产品细分类别发展方向出现偏差，且不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及时推出新的产品系列或者选择新的技术路线，将出现产品研发失败的情形，导致研发资源浪费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电网类企业以及大型发电企业。在智能电力产品领域，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向行业企业采购产品和服务，行业内具备投标资格的企业数量较多，行业集中度较低。随着新进入者不断增加，及现有市场参与者经营实力的进一步增

强，行业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在智能巡检和信息技术服务领域，该等业务对技术能力和行业经验要求较高且涉及国家能源数据安全，门槛较高。公司在智能巡检和电网信息化服务业务领域具有一定先发优势，但随着行业政策指引的逐步落地，可能会涌现出较多新的市场参与者，增加行业的竞争风险。未来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并扩大在行业的市场份额，将有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为 36,731.4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3.52%，金额较高。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各省网公司和发电企业，未来若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因行业整体原因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因应收账款规模较大而发生坏账损失或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量的风险。

2、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证书编号：GR202311000957。2024 年 12 月 6 日，煜邦嘉兴取得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3008153，证书有效期 3 年。2024 年 11 月 28 日，煜邦广东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44003266，证书有效期 3 年。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调整至 16%，2019 年 4 月 1 日税率调整为 13%），本报告期内增值税税率为 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未来如果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续期批复或软件产品退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无法继续享有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要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十五五”计划投资额相比“十四五”期间再次显著提升，并重点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发力配电网、电网数字化和智能化，若两网投资力度或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可能对行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减少对相关产品的采购需求，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近年来，智能巡检及园区智慧巡检的行业竞争态势呈现加剧趋势。低空经济、机器人等领域的相关企业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提升、服务优化等方面加大投入，推动市场竞争从单一的技术竞争，转变为涵盖技术、服务、品牌、价格等多维度的综合竞争格局；头部企业技术迭代，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挤压了项目市场空间。此外，巡检机器人等个别产品受市场环境影响，客户的

投资进度不及预期。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客户对智能巡检产品与服务的价格敏感度不断提高。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新型储能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但行业市场化定价、并网调度机制尚不完善，同时行业产能快速扩张引发同质化竞争与价格下行，叠加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将会对公司储能业务经营及盈利水平产生重要影响。

（五）宏观环境风险

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进而导致电网改造投入不足，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其他重大风险

1、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重视技术研发人才的培养。近年来，电网行业智能化要求不断提升，向信息集成、高度智能的方向发展的趋势愈发明显。公司主要产品的升级迭代、推陈出新依赖于核心技术研发团队。目前，公司已与所有技术研发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未来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生较大规模流失，将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以及可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投标项目主要为电网公司统一招标项目。电网公司针对电力产品采购建立了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制度，对供应商的资质情况、设计研发、生产制造、试验检测、既有业绩等方面进行核实和评价。电网公司对产品质量有着较为严格的要求，禁止出现过重大质量问题的公司参与产品采购的招投标活动。

产品质量是公司的生命线。未来若公司出现因产品质量控制不到位而发生重大产品质量事故等问题，可能会失去参与投标的资格，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为智能电力产品、智能巡检以及信息技术服务，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以及发电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公开招标方式获取客户订单，中标后与各省网电力公司或各地市供电公司单独签署销售合同、独立供货。报告期内，公司对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销售占比在 60.17%左右，客户集中度较高。

未来若国家电网及南方电网推进智能电网的建设速度不及预期进而减少对相关产品的采购需求，或公司在参与电网公司公开招投标过程中中标结果不理想，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4、内控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不断拓展、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与此对应的公司经营活动、组织架构、管理体系和信息披露等亦将趋于复杂。同时，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达产，也要求经营管理水平不断随之提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如公司不能具备与之相适应的内部控制能力，将产生较高的内部控制风险，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35,481.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26.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4.02%。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54,816,605.00	353,778,242.49	0.29
营业成本	297,893,364.85	240,085,146.16	24.08
销售费用	28,547,969.44	22,912,516.90	24.60
管理费用	47,045,792.72	33,434,011.63	40.71
研发费用	41,892,742.73	31,079,179.62	34.79
财务费用	10,280,776.70	7,885,657.50	30.37
其他收益	4,574,821.65	1,142,324.16	300.48
投资收益	1,290,262.39	2,410,461.77	-46.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88,145.64	1,889,652.69	-58.29
信用减值损失	4,335,079.08	-1,599,110.26	371.09
资产减值损失	-391,683.96	-585,326.66	33.08
营业外支出	117,445.97	72,728.06	61.49
所得税费用	-12,103,538.07	2,570,679.29	-57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28,364.86	-24,342,633.9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5,629.48	-255,817,619.7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1,020.50	-15,451,196.10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但收入结构较上年同期存在差异，受客户交付延迟的影响，智能电力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9,746.73 万元；储能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 8,068.80 万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5,780.82 万元，主要原因系储能业务收入增长对应的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新业务及海外市场推广的影响，职工薪酬及差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新增借款、可转债票面利率随计息周期的变化上升产生的利息支出增加以及银行存款利率下降导致利息收入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在机库、储能、海外智能电力产品方面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海盐县武原街道企业产业扶持奖励款 300 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下降，信用减值损失转回所致。

资产减值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合同资产余额较年初增加，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智源内蒙古提前退租产生的违约金支出所致。

所得税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的薪酬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支出较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进行现金分红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9,598,955.61	14.70	380,420,044.22	18.33	-26.50	系本报告期内购买固定资产设备及支付供应商款项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8,020,125.26	14.09	267,069,547.51	12.87	0.36	/
应收票据	6,979,978.71	0.37	25,141,846.54	1.21	-72.24	主要系票据背书转让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367,314,938.40	19.31	460,258,202.33	22.17	-20.19	主要系款项回收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791,635.18	0.30	19,230,994.75	0.93	-69.88	主要系票据背书转让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0,877,963.47	1.10	35,996,719.56	1.73	-42.00	系供应商到货时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存货	221,519,617.06	11.65	150,696,133.97	7.26	47.00	主要系华能景顺山西太原400MW/800MWh独立储能项目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2,347,189.40	2.23	29,135,263.18	1.40	45.35	系公司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931,099.41	0.15	6,535,619.90	0.31	-55.15	系本期对外出租房产收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108,862.68	0.06	1,716,786.13	0.08	-35.41	主要系确认参股公司权益法核算变动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170,711.71	2.06	79,479,425.54	3.83	-50.72	主要系确认思极位置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固定资产	338,087,888.75	17.77	317,762,843.08	15.31	6.40	/
在建工程	18,815,006.84	0.99	11,805,212.08	0.57	59.38	主要系分布式光伏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0.53	20,000,000.00	0.96	-50.00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346,484,378.94	18.21	398,680,865.11	19.21	-13.09	主要系支付供应商到期款项所致
合同负债	50,018,249.19	2.63	88,852,608.61	4.28	-43.71	主要系河北恒昌能源100MW/200MMh项目储能系

						统设备完成交付所致
应交税费	3,304,146.32	0.17	14,380,689.53	0.69	-77.02	主要系缴纳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87,550.22	1.05	12,691,195.10	0.61	56.7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偿付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长期借款	27,700,000.00	1.46	9,000,000.00	0.43	207.78	主要系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382,999,683.77	20.13	374,782,510.52	18.06	2.1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01,839.73	0.52	16,980,544.60	0.82	-42.28	主要系确认思极位置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1,060,054.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5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1,500,000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7,069,547.51	788,145.65			831,000,000.00	829,602,764.00	-1,234,803.90	268,020,125.26
应收款项融资	19,230,994.75						-13,439,359.57	5,791,63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479,425.54		-40,308,713.83					39,170,711.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5,725.25							885,725.25
合计	366,665,693.05	788,145.65	-40,308,713.83	-	831,000,000.00	829,602,764.00	-14,674,163.47	313,868,197.4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电力产品和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的生产与研发	5,000.00	73,380.43	29,488.08	9,539.96	618.59	1,082.10
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华南区域智能巡检业务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0	3,060.31	948.88	5,551.58	12.93	25.57
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2,000.00	11,471.37	1,264.85	314.89	21.66	20.50
煜邦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华中区域智能巡检业务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0	1,122.25	-466.36	449.32	-251.71	-268.40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子公司	储能业务	10,000.00	38,769.87	9,898.45	12,256.23	-678.32	-373.53
煜邦智能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电力产品销售	1,000.00	60.69	50.93	10.39	-17.05	-16.45
YUPONT (HK) LIMITED煜邦（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业务推广	500万港币	1,082.20	302.01	14.62	-87.56	-87.56

YUPONTSINGAPOREPTE. LTD. 煜邦新加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业务推广	0.1万新币	23.81	-0.03	0.00	-0.03	-0.03
北京金煜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10,000.00	3,523.13	3,518.76	0.00	13.04	18.7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金煜投资有限公司	收购	无重大影响
煜邦云碳（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注1）	设立	无重大影响
重庆中和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1）	收购	无重大影响
YuPont（Kyrgyzstan）Co.,Ltd. 煜邦（吉尔吉斯斯坦）有限公司（注2）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注 1：由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设立与收购。

注 2：由 YUPONT(HK)LIMITED 煜邦（香港）有限公司设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6 年 8 月 20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与江苏耀鸿电子有限公司、朱利明签订《江苏耀鸿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10,000 万元对江苏耀鸿电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占其股本比例为 4.7619%。截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金煜投资还未支付增资款项。

2、2026 年 7 月 27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关于上海天果智成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20 万元认购上海天果智成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314 股，股份比例为 3.72%。2026 年 7 月 29 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3、2026 年 7 月 20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上海知森智创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20.1 万元认购上海知森智创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1,546 股，股份比例为 3.85%。2026 年 8 月 7 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4、2026年6月29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关于上海华太浦天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20.21万元认购上海华太浦天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790股，股份比例为9.30%。2026年8月20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5、2026年8月24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上海元优安和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20万元认购上海元优安和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15,943股，股份比例为4%。2026年8月24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6、2026年8月7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上海天枢星辰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20.1万元认购上海元优安和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9,400股，股份比例为9.80%。截至2026年8月24日，金煜投资未支付股份认购款。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李化青	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李化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化青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任投资总监职务（非高级管理人员）。
刘文财	财务总监	聘任	其他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周德勤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文财先生为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李化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化青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任投资总监职务（非高级管理人员）。经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周德勤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文财先生为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6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

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96,524 股。该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发行前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1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是	期限：自煜邦电力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2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红塔创新、中至正、紫瑞丰和、武汉珞珈	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3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煜邦电力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承诺；详见备注 4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承诺；详见备注 5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承诺；详见备注 6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煜邦电力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备注 7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备注 8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煜邦电力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详见备注 9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详见备注 10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煜邦电力	关于招股意向书的承诺；详见备注 11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意向书的承诺；详见备注 12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煜邦电力	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 13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煜邦电力发行前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 14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备注 15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煜邦电力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煜邦电力发行前 5% 以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备注 16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详见备注 17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承担社保、住房公积金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18	承诺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建华、南通建华、中投建华、辽宁联盟、扬州嘉华、青岛静远、钱惠高	关于可转债认购及减持的声明与承诺；详见备注 19	承诺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持有煜邦电力发行前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可转债认购及减持的声明与承诺；详见备注 20	承诺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独立董事	关于可转债认购及减持的声明与承诺；详见备注 21	承诺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备注 22	承诺时间：2025 年 9 月 27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备注 23	承诺时间：2025 年 9 月 27 日；	否	期限：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①自煜邦电力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煜邦电力股份，也不由煜邦电力回购该部分股份。

- ②在本人担任煜邦电力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自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煜邦电力上市时本人所持煜邦电力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 ③煜邦电力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煜邦电力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煜邦电力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 ④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以上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限售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 ⑤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本人承诺将不会减持煜邦电力股份。
- ⑥本人将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况下，减持所持有的煜邦电力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煜邦电力股份。若适用于本人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人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 ⑦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 ⑧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所得收入归煜邦电力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煜邦电力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煜邦电力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2:

- ①本公司/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在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煜邦电力股份。
- ②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本人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公司/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公司/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 ③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如本公司/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且不因减持影响本公司/本人对公司的控制权；减持价格不低于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若煜邦电力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通过煜邦电力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同时，前述减持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 锁定期届满超过 24 个月后，本公司/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公司/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 ④如果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 如果公司或者本公司/本人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公司/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⑤本公司/本人将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煜邦电力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煜邦电力股份。若适用于本公司/本人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公司/本人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⑥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备注 3:

①本企业/本公司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本公司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本公司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②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如本企业/本公司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本公司将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 年修订）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况下，减持所持有的煜邦电力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煜邦电力股份。若适用于本企业/本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企业/本公司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③若本企业/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备注 4:

①本公司保证煜邦电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②煜邦电力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煜邦电力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③若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煜邦电力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煜邦电力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拟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煜邦电力将按不低于二级市场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因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备注 5:

①煜邦电力的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煜邦电力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②若煜邦电力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且煜邦电力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督促煜邦电力以可行的方式购回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将以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煜邦电力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购回价格及购回数量做相应调整。

③若煜邦电力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各方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

备注 6:

①本企业/本人保证煜邦电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②如煜邦电力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煜邦电力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7: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公司承诺以下具体措施：

①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有效的使用。

②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③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

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品牌影响力，提高本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公司将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此外，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本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④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备注 8:

- ①就煜邦电力本次发行上市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本企业/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越权干预煜邦电力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煜邦电力利益。
- ②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煜邦电力利益。
- ③本企业/本人承诺对本企业/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④本企业/本人承诺不动用煜邦电力资产从事与本企业/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⑤本企业/本人承诺执行由煜邦电力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与煜邦电力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 ⑥如煜邦电力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本企业/本人获得股权激励，本企业/本人承诺接受煜邦电力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煜邦电力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
- ⑦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企业/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备注 9:

本公司首发上市后，本公司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全体股东道歉，直至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备注 10:

- ①煜邦电力首发上市后生效并使用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已经煜邦电力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企业/本人赞同《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
- ②煜邦电力首发上市后，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企业/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a.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b.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企业/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c. 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 ③本企业/本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煜邦电力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煜邦电力其他全体股东道歉，并将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不再从煜邦电力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煜邦电力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备注 11:

如本次公开发行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以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煜邦电力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果因煜邦电力上市后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做相应调整。如本次公开发行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2:

- ①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企业/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②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煜邦电力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届时如有），并督促煜邦电力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操作办法根据届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③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方式如下：
 - a.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煜邦电力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企业/本人因此应当依法承担责任的，本企业/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十个交易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 b.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 ④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本企业/本人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 a.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披露的本企业/本人承诺事项，本企业/本人将在煜邦电力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煜邦电力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b.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披露的本企业/本人承诺事项给煜邦电力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煜邦电力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c.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承担赔偿责任，则本企业/本人间接持有的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本企业/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煜邦电力有权扣减本企业/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备注 13:

- ① 若本公司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在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偿措施实施完毕：
 - a.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上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b.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 c. 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和津贴；
 - d.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 e. 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本公司向投资者赔偿的相关损失以直接经济损失为限，具体数额以证券监督管理机关、司法机关认定的数额确定。
- ②本公司若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本公司除应在股东大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上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外，还应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最大限度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4:

- ①若本公司/本人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偿措施实施完毕：

- a. 本公司/本人将在煜邦电力股东大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上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b. 不得转让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煜邦电力股份；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煜邦电力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但因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煜邦电力股份被强制执行、煜邦电力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c. 暂不领取煜邦电力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公司/本人的部分；且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煜邦电力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 d. 如本公司/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煜邦电力所有；
 - e. 如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 ②本公司/本人若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本公司/本人除应在煜邦电力股东大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上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外，还应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最大限度地保护煜邦电力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5:

- ①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本人未从事与煜邦电力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直接或间接控制、投资任何与煜邦电力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煜邦电力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 ②自承诺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承诺自身不会、并保证促使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实体不开展与煜邦电力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煜邦电力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煜邦电力业务构成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煜邦电力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业务竞争。
- ③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若煜邦电力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煜邦电力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与煜邦电力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通过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a. 停止生产和经营存在竞争的业务；b.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煜邦电力；c.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 ④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煜邦电力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在知悉该等商业机会后将立即通知煜邦电力；若煜邦电力拟争取该等商业机会，本公司/本人将给予充分的协助，以确保煜邦电力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因同业竞争而受到损害。
- ⑤若本承诺函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煜邦电力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 ⑥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备注 16:

- ①本公司/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煜邦电力之间的关联交易；
- ②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煜邦电力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煜邦电力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煜邦电力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③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在煜邦电力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煜邦电力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本人在煜邦电力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煜邦电力违规提供担保。

备注 17:

①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煜邦电力的资金或煜邦电力其他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要求煜邦电力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使用；不会要求煜邦电力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不会接受煜邦电力委托进行投资活动；不会要求煜邦电力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开具或拆借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汇票；不会要求煜邦电力代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偿还债务；除上述方式外，本公司/本人亦不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煜邦电力的资金或其他资产。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煜邦电力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备注 18:

本公司/本人承诺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本公司/本人权利所及范围内，本公司/本人将促使煜邦电力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截至本承诺出具日，煜邦电力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若煜邦电力存在欠缴情形，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煜邦电力补缴；若煜邦电力因未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而受到处罚或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全部责任。

备注 19:

1、北京建华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企业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企业存在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减持计划如下：

因企业业务需要，本企业计划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内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2,555,207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4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上述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煜邦电力在 2022 年 6 月 25 日进行了公告，参见《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②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将于本次债券发行时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④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辽宁联盟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企业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企业存在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减持计划如下：

因企业业务需要，本企业计划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内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不超过 1,353,754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0.77%。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上述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煜邦电力在 2022 年 6 月 25 日进行了公告，参见《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②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将于本次债券发行时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④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南通建华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企业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企业存在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减持计划如下：

因企业业务需要，本企业计划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内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不超过 2,375,000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3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上述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煜邦电力在 2022 年 6 月 25 日进行了公告，参见《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②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将于本次债券发行时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④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4、青岛静远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企业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企业存在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减持计划如下：

因企业业务需要，本企业计划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内通过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477,904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97%。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上述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煜邦电力在 2022 年 6 月 25 日进行了公告，参见《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②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将于本次债券发行时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④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5、扬州嘉华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企业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企业存在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减持计划如下：

因企业业务需要，本企业计划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内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不超过 892,857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0.51%。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上述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煜邦电力在 2022 年 6 月 25 日进行了公告，参见《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②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将于本次债券发行时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④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6、中投建华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企业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企业存在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减持计划如下：

因企业业务需要，本企业计划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内通过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785,714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01%。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上述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煜邦电力在 2022 年 6 月 25 日进行了公告，参见《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②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企业将于本次债券发行时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④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7、钱惠高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人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本人存在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减持计划如下：

因企业业务需要，本人计划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在2022年7月19日至2023年1月18日内通过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80,446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0.56%。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上述减持煜邦电力股份的计划，煜邦电力在2022年6月25日进行了公告，参见《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②本人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人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的情形，本人将于本次债券发行时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④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⑤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备注 20: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人/本企业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人/本企业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或安排，仍将遵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相关承诺。

②本人/本企业确认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本企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本企业承诺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本企业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③本人/本企业确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资金状况和《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④若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⑤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21:

就煜邦电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称为“本次可转债”），本人/本企业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就此郑重做出下述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之承诺：

①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③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22: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备注 23:

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签订车辆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6 月，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 元。本报告期内已确认车辆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56,548.67 元。2026 年 7 月，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就上述车辆租赁事项续签一年，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 元。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 及金额	租赁起始 日	租赁终止 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 定依据	租赁收 益对公 司影响	是否 关联 交易	关联 关系
北京航星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 11 号航星科技园航星 1 号楼	11,039.74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31 年 9 月 27 日	-609.53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减少公司利润	否	其他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杭州遨亮工贸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 929 号 A 栋	15.60	2025 年 6 月 1 日	2026 年 5 月 31 日	5.96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增加公司利润	否	其他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杭州遨亮工贸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 929 号 A 栋	13.20	2026 年 6 月 1 日	2027 年 5 月 31 日	1.01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增加公司利润	否	其他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瑞弗电力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 929 号 C 栋	22.32	2025 年 2 月 20 日	2026 年 2 月 19 日	2.93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增加公司利润	否	其他
汉诺威智慧能源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煜邦智源（内蒙古）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注 1）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滨河新区腾飞大街 32 号	219.24	2025 年 1 月 25 日	2028 年 1 月 24 日	0.00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减少公司利润	否	其他
海盐县武原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6066 号	1,725.35	2025 年 11 月 1 日	2030 年 6 月 30 日	-180.21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减少公司利润	否	其他
成都子修好房港科技有限公司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集慧路 16、18 号联创大厦 B 座 7 楼	163.80	2025 年 11 月 15 日	2027 年 11 月 14 日	-21.59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减少公司利润	否	其他
广州云升天纪科技有限公司	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2 栋 3 单元 06 层 07 单位	31.38	2025 年 8 月 1 日	2026 年 10 月 11 日	-12.29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减少公司利润	否	其他
广州云升天纪科技有限公司	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2 栋 3 单元 06 层 01 单位	37.56	2025 年 8 月 1 日	2026 年 10 月 11 日	-14.71	按合同金额及期限分摊	减少公司利润	否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注 1：2024 年 11 月 27 日煜邦智源（内蒙古）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与汉诺威智慧能源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面积 4,350 平方米，租赁期自 2025 年 1 月 25 日至 2028 年 1 月 24 日，后因经营变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自 2026 年 1 月 10 日起正式解除此租赁合同。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公 司 本 部	公 司 本 部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烟台东方威思顿电气有限公司共同组成的投标联合体	12,500,000.00	2026/4/13	2026/4/30	2027/1/3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无	否	否	0.00	不适用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5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5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003,075.23	2025/8/3	2025/7/15	2029/1/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543,509.76	2025/8/3	2025/8/1	2029/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290,110.03	2025/8/3	2025/9/3	2029/3/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628,604.54	2025/8/3	2025/10/14	2029/4/1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460,040.87	2025/8/3	2025/11/3	2029/5/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份有限公司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2,971.88	2025/8/3	2025/12/1	2029/5/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699,306.20	2024/10/11	2025/7/29	2029/1/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226,177.02	2024/10/11	2025/9/28	2029/3/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	2025/7/18	2025/12/16	2029/7/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193,983.48	2025/8/3	2026/1/8	2029/7/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920,557.07	2025/8/3	2026/1/22	2029/7/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份有限公司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289,826.29	2025/8/3	2026/2/2	2029/8/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33,730.04	2025/8/3	2026/2/11	2029/8/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113,791.62	2025/8/3	2026/3/30	2029/9/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966,836.65	2025/8/3	2026/5/12	2029/11/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072,027.78	2025/8/3	2026/6/4	2029/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	公司本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13,500.00	2025/1/14	2025/5/27	2030/5/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00	否

份 有 限 公 司												
北 京 煜 邦 电 力 技 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	2025/7/18	2025/8/1	2029/7/15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北 京 煜 邦 电 力 技 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7,688.75	2026/1/1	2026/4/16	2030/4/3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北 京 煜 邦 电 力 技 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751,420.45	2026/1/1	2026/6/2	2029/12/2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北 京 煜 邦 电 力 技 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46,000.00	2026/1/1	2026/6/30	2029/12/30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2,865,862.1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4,279,362.1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6,779,362.1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7,188,609.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7,188,609.2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年7月26日	41,080.60	40,364.53	41,080.60	不适用	16,570.54	不适用	41.05	不适用	2,556.48	6.33	9,782.73
合计	/	41,080.60	40,364.53	41,080.60	不适用	16,570.54	不适用	41.05	不适用	2,556.48	6.33	9,782.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2025 年 7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煜邦转债”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并将对应的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同意将除上述终止实施项目外的其他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

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原因如下：

（一）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智能电力产品、智能巡检、信息技术与储能，此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三大项目的子项目覆盖了电力产品、智能巡检、信息技术与储能业务的研发、测试与生产。

近年来，智能巡检及园区智慧巡检的行业竞争态势呈现加剧趋势。低空经济、机器人等领域的相关企业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提升、服务优化等方面加大投入，推动市场竞争从单一的技术竞争，转变为涵盖技术、服务、品牌、价格等多维度的综合竞争格局；头部企业技术迭代，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挤压了项目市场空间。此外，巡检机器人等个别产品受市场环境影响，客户的投资进度不及预期。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客户对智能巡检产品与服务的价格敏感度不断提高，由于竞争激烈，行业利润水平亦随之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公司经过对市场环境、竞争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的审慎研究与评估，本着对投资者负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决定暂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巡检类子项目。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巡检业务相关技术与产品的研发，保证公司智能巡检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此次终止的巡检类的子项目包括，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中的巡检机器人产品研发、陆上光伏风电巡检和海上风机巡检系统开发中的海上风机巡检系统开发、传感与数据处理专项技术研究等子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中的智能巡检产品试验测试能力建设子项目，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中的激光雷达生产线建设、输电线路图像在线监测装置生产线建设子项目。

上述终止的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对应节余募集资金 9,782.73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未来公司将尽快寻找有发展前景的新项目，合理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利用。

（二）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已对除上述终止实施项目外的其他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原因如下：

1、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

本项目涉及的总部建设事项基本已按原计划实施，其涉及的研发内容主要包括下述四个方向：

(1) 基于智能电力产品的信息采集技术研发子项目：国网和南网正在推进新一代智能电能表和融合终端的产品技术标准，为了确保研发工作符合行业最新规范和技术要求，避免因标准更新导致研发工作的反复，公司出于审慎原则，决定等待国网标准最终确定、南网智能网关电能表检测通过后再加大设备投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面向复杂使用条件的无人机机库可靠性设计技术研究子项目：公司前期已完成一批面向终端用户的产品，但可靠性的提升需要更多的实践数据，因此公司主动放缓产品研发和定型进度，集中资源提升无人机机库的长期运行可靠性验证和运行保障，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

(3) 储能系统运行信息采集设备研发、储能系统嵌入式安全监控设备研发子项目：2022 年以来，公司管理、研发技术团队一直紧密跟踪储能技术发展趋势，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开展了电池模组及 PACK、储能电池集装箱系统的研发并于 2024 年定型量产。子项目作为储能产品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待公司自研储能相关技术、产品相对成熟且应用前景更明确清晰后，继续开展子项目的研究工作，可与公司在售储能产品形成良好互动，产生更好的经济效益；

(4) 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近年来人工智能技术特别是大模型技术的大发展，使数字孪生的构建及应用方式发生了较大变化。客户对数字孪生模型的需求不仅要能够反映物理实体的状态，还能通过人工智能算法进行自适应学习和智能优化。为了达到更好的研发效果，将人工智能和大模型技术应用于公司的数字孪生产品，公司决定将项目研发进度延期。

基于上述原因，为优化资金的投入产出效果，公司决定将上述研发项目实施期延至 2026 年 12 月。

2、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

该项目是配合各研发项目成果与相关产品进行性能测试，主要包括，智能电力产品试验测试能力技术改造、电力数字孪生系统应用展示、储能设备在线监测与安全管控系统演示验证项目。鉴于测试项目作为前序研发项目的延伸，其进程保持一定的同步性，公司决定将上述测试项目实施期延至 2026 年 12 月。

3、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本项目涉及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 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主要为物联网电能表所建设，目前建设进度已完成过半，将根据电网公司新技术标准推进后期建设；(2) 上游模块与器件生产建设项目，包括 HPLC 宽带载波模块、电流互感器和电源变压器，基于客户对技术标准的提高，公司对产线的建设投资趋于谨慎并放缓进程，未来配合电力产品研发和产线建设的进度，公司将加快推进上游模块与器件产线建设；(3) 配套生产设施

改进及质量提升项目，包括了 MES 系统建设、质量监测能力建设及自动化库房建设，公司已进行了部分投入，后续将配合产线建设与产能提升加快推动配套设施改进建设；（4）无人机机巢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无人机库是低空经济中重要的基础设备，其功能和长期可靠性设计涉及多领域技术，客户对于机库的要求逐渐提高，现在技术和相关产品与软件平台处于攻克行业难题的快速迭代期，公司目前对产品进行持续改进和验证，不断增强产品性能、提升标准化程度、进行产线自动化规划的优化，因此推迟了海盐无人机库产线的建设时间和投产进度。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决定将上述生产建设项目实施期延至 2026 年 12 月。

（三）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情况

募投项目之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实施主体为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 929 号。根据项目实施需要，增加实施主体的分公司即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作为共同实施主体，增加其办公地浙江省杭州市作为共同实施地。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6066 号金星产业园 1#厂房为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的实施地点。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6066 号金星产业园 1#厂房为公司募投项目之“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2025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二、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2026 年 8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煜邦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部分子项目，并将对应的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同意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一）本次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1、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之〈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

本子项目原计划投资额共计 1,685.14 万元，主要用于“电力数字孪生系统软件平台开发”与“电力数字孪生系统软件平台开发”，主要建设内容为：研发应用于基于源网荷储的区域用电侧的电力数字孪生平台，对装置及状态感知设备进行集中管控、综合管控。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子项目已支付 175.65 万元，已签署的采购协议尚需支付金额 1.27 万元，已发生投资额用于购置服务器、图形工作站、激光扫描仪等设备。公司基于市场需求等方面考虑，本次拟终止“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具体原因如下：

2021 年国家电网发布《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1 至 2030）》，指出要提升配电网智慧化水平，提高电网数字化平台，打造数字孪生电网。公司作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主流供应商，聚焦两网在“源网荷储”各领域的产品、服务及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通过前期研发工作，公司电网数字孪生平台在输电、变电和配电侧的应用较为完善，实现对电网运行场景的三维数字可视化，研发形成了算法、软件、平台等积累，公司在立项之初计划进一步深入开发完善电力数字孪生系统。

立项后公司积极跟进市场需求和技术动态，在平台底座夯实与核心技术研发方面，自 2023 年至 2026 年，公司围绕“煜邦极目电网数字孪生平台”推进研发工作，实现了从技术验证到规模化落地的跨越，相关成果已广泛应用于国网总部、南网及多个省级电力公司的重点项目，覆盖输电、变电、配电业务场景。电力数字孪生系统建设分为早期试点建设、规模化启动、单点试点向省级全面建设转变、省级全域建设省份扩容等阶段。2025 年前根据客户对数字孪生相关业务的服务方式要求，公司以提供技术服务方式承建数字孪生系统，需要购置较大规模的服务器、工作站、软件进行开发、数据存储和数据处理以及测试工作，公司根据研发工作需求购置了必要的设备。随着数字孪生应用范围扩大、技术标准和规范日益完善，国家电网公司 2025 年印发加强设备运检核心业务管理的意见，规范核心业务体系，I、II 类负面清单业务严禁外包，将变电（直流）运维、无人机巡检等业务纳入负面清单严控严管。以上要求对数字孪生系统建设的服务提供商的服务方式产生了较大影响。公司作为服务提供商，在客户的需求转变为提供技术劳务服务为主的情况下，不再需要自行购置大规模服务器及相关设备开展开发和测试服务。

基于此，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之“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子项目的设备购置投入，本次终止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1,508.22 万元。公司后续将继续投入自有资金开展电力数字孪生相关研发工作，本子项目的终止不影响公司数字孪生业务的正常开展。

2、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之〈电力数字孪生系统应用展示项目〉

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之“电力数字孪生系统应用展示项目”子项目原计划投资额 485.6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启动该子项目的建设,未发生相关资金投入。鉴于前述“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之“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已终止实施,公司拟同步终止本子项目,本次终止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485.60 万元。

3、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生产建设项目之<电流互感器自动化生产线/关键元器件-外采转自产>与<电源变压器自动化生产线/关键元器件-外采转自产>

“电流互感器自动化生产线/关键元器件-外采转自产”子项目原计划投资额 860 万元,主要用于电流互感器自动化生产线建设,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投入资金 7.74 万元;“电源变压器自动化生产线/关键元器件-外采转自产”子项目原计划投资额 856 万元,主要用于电源变压器自动化生产线建设,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开展投资。公司计划终止上述两个子项目,具体原因如下:

立项之初,受益于智能电网投资增长,且智能电能表及终端设备正处于轮换周期中,公司智能电力产品订单呈增长态势,产能逐步释放,外采模块与元器件数量及金额持续增多。为节约公司核心产品生产环节的固定成本,提高公司智能电力产品毛利率,公司拟自行建设电流互感器、电源变压器等上游部件的生产线,实现上游模块和器件自产,提高产品自主供应能力,在保证供应稳定性和品质一致性的同时增强规模效应,扩展公司产业链。

2021 年起公司先行以自有资金投入绕线机等设备,启动电流互感器产线的建设与试制,待募集资金到位并满足使用条件后投入测试机等设备。截至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已实现单相表用电流互感器的部分自产自用,三相表用电流互感器产线与电源变压器产线暂未启动建设。

国家电网公司 2025 版智能融合终端、智能电能表技术规范分别在 2025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 9 月 28 日正式宣贯。技术规范对产品的准确度、可靠性、电能质量监测及抗干扰能力指标提出更高要求。要求传导至电流互感器环节,导致其在技术难点、生产设备、工艺和成本上面临跨越式升级。根据 2025 版智能电能表、智能融合终端技术规范,电流互感器的技术参数、原材料、工艺设备、测试工装均应进行相应的升级和调整,需更换微晶铁芯/加大铁芯尺寸、改用微晶/纳米晶合金铁芯方案、重新优化铁芯几何尺寸、绕组匝数、线径匹配等核心参数,设备方面需新增高精度数控绕线设备、贴合设备、更换大扭矩、大行程数控绕线设备、升级测试工装等,需要公司对电流互感器自动化生产线建设方案进行系统性调整。同时,根据 2025 版相关技术规范,电源变压器的工艺、工装、设备、质控标准亦需大规模迭代升级:需要优化绕线与屏蔽工艺、升级瞬态性能质控体系、采购大功率高精度变压器生产设备、全套加工工装、新建研发、试验、检测全链条体系,搭建全流程质控标准等。

成本结构端，电流互感器的绕组、漆包线、接线端子均大量使用铜材，铜材是物料成本的主要构成；电源变压器的核心部件为铁芯与绕组，铜材成本在其物料成本中占据核心地位之一。公司立项时结合当时的原材料成本测算，自建产线实现电流互感器与电源变压器自产自用在成本摊销和利润空间上具备财务可行性。受全球大宗商品供应链紧缩、新能源产业对铜需求激增等宏观因素叠加影响，国内外铜价持续升高并高位震荡，直接导致原材料成本大幅攀升。相较之下，行业专业厂商依托大批量采购的规模效应、长期套期保值策略及废铜回收再利用能力可有效锁定成本优势，公司自建产线难以形成显著的规模效应和成本优势。

综合考量新版技术规范带来的产线建设方案调整，以及铜价高位运行对自建产线经济效益的影响，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之“电流互感器自动化生产线/关键元器件-外采转自产”与“电源变压器自动化生产线/关键元器件-外采转自产”两个子项目的实施。终止上述两个子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1,708.26 万元。公司将继续按照国家电网、南方电网 2025 版技术规范要求，加快推进生产线智能化升级与关键设备更新，全面支撑 2025 标准智能电能表、智能融合终端等新产品的自动化生产与规模化制造，通过向外部厂家采购电源变压器、三相表和智能融合终端及部分单相表的电流互感器，在技术指标、成本控制、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方面保障公司产品的配套需求，保证产品供应。

4、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之〈基础设施及人员投入-预备费〉

募投项目“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之“基础设施及人员投入-预备费”子项目原计划投资额 618.66 万元，计划用于应对建设期内设备价格上涨、租金波动及其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难以预见的支出。鉴于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各子项目实际投资额均未超出规划范围，考虑到本项目预计于 2026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预计不会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预备费，公司拟终止该预备费子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618.66 万元。

上述终止的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对应节余募集资金 4,320.74 万元，将与前次终止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对应节余募集资金 9,782.73 万元，一同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合计节余募集资金 14,103.47 万元。未来公司将尽快寻找有发展前景的新项目，合理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利用。

（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1、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公司拟增加募投项目“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 2026 年 3 月 27 日出台的《北京市无人驾驶航空器管理规定》，北京市行政区域全域为无人驾驶航空器管制空域。无人驾驶航空器所有室外飞行活动均需提出申请，未经批准不得实施飞行活动。基于上述规定，并结合用于无人机反制领域的定制无人机机库研发的实际需求以及相关研发人员所属法人主体情况，公司计划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之“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 929 号作为共同实施地点。

2、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减少<面向复杂使用条件的无人机机巢可靠性设计技术研究>子项目中部分设备投入，相应金额增加至<基础设施及人员投入-研发人员投入>子项目（本文所称“机巢”、“机库”均指公司无人机库）。具体情况如下：

<面向复杂使用条件的无人机机巢可靠性设计技术研究>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增加智能无人机巢的环境适用性，公司拟开发适用于高温、高寒、高湿、高盐雾、高海拔、高温差、风沙复杂环境的无人机机巢，提高产品使用可靠性，降低维护成本。公司在研发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实际研发进展对设备的需求，综合考虑购置成本、使用频次等因素，本着高效、节约的原则陆续进行设备购置。截至目前，无人机机巢在复杂电磁环境下的电磁兼容性能和电磁辐射骚扰测试已达到预期设计要求，无人机机巢内部控制 PLC 系统已达到可靠运行水平；无人机机巢管控平台的前端、后端设计以及场景应用功能已实现真实场景运营，初步满足智慧城市、电力巡检、消防应急等各场景要求。项目原计划购置的电磁干扰测试设备，尤其是电磁兼容测试间（暗室）因投资较大、使用频次低，投入产出比不及委托外部专业测试服务供应商方式，且外部专业测试服务供应商能够快速及时响应，因此本次计划取消电磁兼容测试间（暗室）的建设投入；无人机管控平台中关于前端开发和应用服务的服务器等硬件投入和平台建模、前端 UI 等平台软件开发相关功能模块计划减少投入强度；三维建模软件根据实际需要和当前研发人员配置，降低购买数量；常态化功能测试部署 5 套样机进行测试，其它作为产品样机发往客户现场进行长时间运行测试，因此适当减少相应 PLC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购买数量；非标机库测试工作主要在客户现场进行，因此减少磁场强度计等测试设备的购买数量。公司将通过委托外部专业测试服务供应商、加大已购置和拟购置设备的利用效率等方式，保证研发工作的开展与实施效果。同时，公司从 2025 年开始开发用于无人机反制领域的定制无人机机巢研发，该领域的反制无人机机巢定制种类多、产品线宽、初期订单较小、迭代次数多、产品定型时间长、技术人员投入强度大，测试环境主要在各基地现场，需要投入更多的机械设计、电气设计、控制系统设计相关的研发技术人员从事定制机库产品开发和基地现场调试、测试。为保障工业级无人机库和反制无人机机库两个产品线的稳健发展，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

部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调减募投子项目“面向复杂使用条件的无人机机巢可靠性设计技术研究”设备购置资金 470.42 万元转用于本募投项目研发人员投入。

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换	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 集 资	17,728.37	1,285.09	11,630.70	65.61	2026 年 12 月	否	否	见备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747.57

债券	部建 设项 目			金 投 资 总 额												
发行可 转换 债券	海盐 试验 测试 中心 技术 改进 项目	研 发	是	是，此 项 目 未 取 消，调 整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总 额	4,173.25	642.03	2,073.16	49.68	2026 年 12 月	否	否	见备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2,723.46
发行可 转换 债券	海盐 智能 巡检 装备 与 新 一 代 智 能 电 力 产 品 生 产 建 设 项 目	生 产 建 设	是	是，此 项 目 未 取 消，调 整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总 额	8,680.18	629.36	2,866.67	33.03	2026 年 12 月	否	否	见备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4,311.70
合 计	/	/	/	/	30,581.80	2,556.48	16,570.54	/	/	/	/	/	/	/	/	9,782.73

备注：具体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之“（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之其他说明”。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之“（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之其他说明”。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 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 告披露时 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 前项目募 集资金投 资总额	变更/终止 前项目已 投入募资 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 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 止后用于 补流的募 集资金金 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 明
北京技术 研发中心 暨总部建 设项目	2026 年 7 月 22 日	调 减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金 额	17,728.37	11,630.70	北京技术 研发中心 暨总部建 设项目	变更及终止原因请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十二 募集资金 使用进展说明”之“（一）募集 资金整体使用情况之其他说明	0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8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煜邦转债”2026 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2026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 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 分子项目、增加部分募投项目 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及调整 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 议案》。并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2026 年 8 月 7 日披露 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 分子项目、增加部分募投项目 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及调整 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6- 027）《“煜邦转债”2026 年 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 034）
海盐试验 测试中心 技术改进 项目	2026 年 7 月 22 日	调 减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金 额	4,173.25	2,073.16	海盐试验 测试中心 技术改进 项目	同上	0	同上
海盐智能 巡检装备 与新一代 智能电力 产品生产 建设项目	2026 年 7 月 22 日	调 减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金 额	8,680.18	2,866.67	海盐智能 巡检装备 与新一代 智能电力 产品生产 建设项目	同上	0	同上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累计金额为 1,125.11 万元。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1/13	31,000.00	2025/1/13	2026/1/12	0.00	否
2025/12/29	25,500.00	2025/12/29	2026/12/28	17,5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7,500.00 万元。报告期内，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6/1/5	2026/2/6	1.680%	1.47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6/1/5	2026/2/6	1.680%	3.68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8 天结构性存款	3,700.00	2026/1/5	2026/2/12	1.600%	6.1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GX2511087	8,000.00	2025/11/13	2026/2/27	2.050%	47.63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15 天结构性存款	4,500.00	2026/2/13	2026/2/28	1.450%	2.68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2/12	2026/3/12	1.650%	20.34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00.00	2026/2/9	2026/3/16	1.650%	2.0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6/2/9	2026/3/16	1.650%	3.96

限公司	银行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511239	2,000.00	2026/1/6	2026/3/31	1.930%	8.88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00.00	2026/3/30	2026/4/30	0.600%	0.61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00.00	2026/3/30	2026/4/30	0.600%	0.61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	2026/3/30	2026/4/30	0.600%	0.20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700.00	2026/3/9	2026/5/11	1.910%	8.90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61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6/3/13	2026/5/13	1.650%	13.79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610285	8,000.00	2026/3/4	2026/5/29	0.550%	10.37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11 天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6/5/18	2026/5/29	1.230%	2.22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6/3/5	2026/6/5	1.650%	12.48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610487	1,800.00	2026/4/3	2026/6/30	0.700%	3.04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22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6/6/8	2026/6/30	1.250%	2.2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00	2026/5/15	尚未到期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3 天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6/6/3	尚未到期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610664	7,000.00	2026/6/5	尚未到期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 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36,060,004	100				272	272	336,060,27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36,060,004	100				272	272	336,060,27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36,060,004	100				272	272	336,060,276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煜邦转债”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开始转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401,000 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 40,028 股。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煜邦转债”转股金额 2,000 元，转股数 272 股，公司总股本由 336,060,004 股增加至 336,060,276 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披露日，“煜邦转债”存在零星转股，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 限公司	0	84,820,604	25.2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0	12,944,819	3.85	0	0	无	0	国有法人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33,898	12,049,000	3.59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众联致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0	6,744,870	2.01	0	0	无	0	其他
张莉麟	0	6,220,158	1.8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夏基金－招商银行－华夏基金星熠价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07,775	6,092,970	1.81	0	0	无	0	其他
北京紫瑞丰和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530,841	1.65	0	0	无	0	其他
孙天辉	637,150	4,841,140	1.4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2,666,331	3,947,694	1.17	0	0	无	0	境外法人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3,839,172	1.1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84,820,604	人民币普通股	84,820,604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2,944,819	人民币普通股	12,944,819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0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49,000				
北京众联致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6,744,870	人民币普通股	6,744,870				
张莉麟		6,220,158	人民币普通股	6,220,158				
华夏基金－招商银行－华夏基金星熠价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92,970	人民币普通股	6,092,970				
北京紫瑞丰和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0,841	人民币普通股	5,530,841				
孙天辉		4,841,140	人民币普通股	4,841,140				
BARCLAYS BANK PLC		3,947,694	人民币普通股	3,947,694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39,172	人民币普通股	3,839,17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2024年2月至2024年3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两期回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24,706,195股，占回购完成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00%。2025年6月23日，公司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量，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为基准计算现金分红总额与转增股本总额，公司总股本由247,101,384股增加至336,059,460股。因回购专户内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未发生改变，截至本报告期末，回购专户内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10%变为7.35%。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景宏泰控股股东为周德勤，周德勤与紫瑞丰和普通合伙人勇丽莹为舅甥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84,820,604	0	84,820,604	25.24%	0	无
2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2,944,819	0	12,944,819	3.85%	0	无
3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049,000	0	12,049,000	3.59%	-933,898	无
4	北京众联致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6,744,870	0	6,744,870	2.01%	0	无
5	张莉麟	6,220,158	0	6,220,158	1.85%	0	无
6	华夏基金－招商银行－华夏基金星熠价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92,970	0	6,092,970	1.81%	3,307,775	无
7	北京紫瑞丰和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0,841	0	5,530,841	1.65%	0	无
8	孙天辉	4,841,140	0	4,841,140	1.44%	637,150	无
9	BARCLAYS BANK PLC	3,947,694	0	3,947,694	1.17%	2,666,331	无
10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39,172	0	3,839,172	1.14%	0	无
合计	/	147,031,268	0	147,031,268	/	/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 量	期末已获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周德勤	董事长、总裁	362,934	0	0	0	362,934
计松涛	董事、副总裁	272,201	0	0	0	272,201
黄朝华	董事、副总裁、核 心技术人员	211,712	0	0	0	211,712
于海群	副总裁、核心技 术人员	211,712	0	0	0	211,712
汪三洋	副总裁	241,956	0	0	0	241,956
张志嵩	销售总监	120,978	0	0	0	120,978
谭弘武	技术总监、核心 技术人员	181,467	0	0	0	181,467
杨凤欣	核心技术人员	18,147	0	0	0	18,147
李宁	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0	0
范亮星	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0	0
石瑜	董事会秘书	181,467	0	0	0	181,467
李化青 (已离任)	财务总监	90,734	0	0	0	90,734
合计	/	1,893,308	0	0	0	1,893,308

注：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来源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未同时达到《激励计划（草案）》和《考核管理办法》中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所有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796,524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具体详见公司在 2026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83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10.806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1,080.6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9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1,080.6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0号”文同意，公司41,080.6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5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煜邦转债”，债券代码“118039”。

根据有关规定和《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煜邦转债”自2024年1月2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煜邦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016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925,000	9.24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鑫泓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672,000	6.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1,961,000	5.3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00,000	5.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4,000	4.8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91,000	4.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3.6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22,000	3.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2.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390,000	2.04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煜邦转债	410,407,000	2,000	0	0	410,405,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煜邦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272
累计转股数（股）	40,028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16202
尚未转股额（元）	410,405,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02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煜邦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 年 7 月 25 日	10.07	2024 年 7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应相应调整转股价格。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煜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2025 年 6 月 23 日	7.30	2025 年 6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完成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应相应调整转股价格。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煜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7.30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5.50%，较上年末 55.52% 下降 0.02 个百分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跟踪信用评级。2026 年 6 月 29 日，中证鹏元出具了《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 2026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6】跟踪第【610】号 01），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煜邦转债”信用等级为“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公司采用每年度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利息。目前，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通过执行稳健的经营策略与合理的销售政策，为日常经营获取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可为公司未来年度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提供稳定、充足的营运资金。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已向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支付上一计息年度的利息。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自 2026 年 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7.3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9.49 元/股），已触发《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煜邦转债”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与内在价值的信心，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市场环境等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董事会决定不行使“煜邦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6 年 2 月 12 日至 2026 年 8 月 11 日期间），若“煜邦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不提前赎回“煜邦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9,598,955.61	380,420,044.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68,020,125.26	267,069,547.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979,978.71	25,141,846.54
应收账款	七、5	367,314,938.40	460,258,202.3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791,635.18	19,230,994.75
预付款项	七、8	20,877,963.47	35,996,719.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0,526,242.94	8,505,126.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21,519,617.06	150,696,133.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40,768,776.29	35,149,267.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2,347,189.40	29,135,263.18
流动资产合计		1,263,745,422.32	1,411,603,145.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8,862.68	1,716,786.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9,170,711.71	79,479,425.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5,725.25	885,725.25
投资性房地产		2,931,099.41	6,535,619.90
固定资产	七、21	338,087,888.75	317,762,843.08
在建工程	七、22	18,815,006.84	11,805,212.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4,399,957.42	73,265,709.08
无形资产	七、26	22,678,392.29	23,094,702.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2,839,005.49	45,121,12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4,620,687.87	53,130,43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2,981,966.15	51,302,323.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8,519,303.86	664,099,905.92
资产总计		1,902,264,726.18	2,075,703,05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82,688,173.38	79,853,795.53
应付账款	七、36	346,484,378.94	398,680,865.11
预收款项	七、37		
合同负债	七、38	50,018,249.19	88,852,608.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3,623,712.53	23,374,807.59
应交税费	七、40	3,304,146.32	14,380,689.5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95,780.15	1,307,754.46
其中：应付利息		19,433.3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9,887,550.22	12,691,195.1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6,714,092.33	45,886,519.03
流动负债合计		574,316,083.06	685,028,234.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7,700,000.00	9,000,000.00
应付债券		382,999,683.77	374,782,510.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0,932,506.14	66,669,674.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9,801,839.73	16,980,544.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434,029.64	467,432,730.07
负债合计		1,055,750,112.70	1,152,460,965.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36,060,276.00	336,060,004.00
其他权益工具		61,980,456.42	61,980,727.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02,339,261.64	200,299,781.38
减：库存股		179,700,045.55	179,700,045.55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9,273,568.07	25,039,601.13
专项储备	七、58	6,892,401.74	6,380,809.83
盈余公积	七、59	39,996,335.09	39,996,335.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3,075,945.12	407,341,38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1,371,062.39	897,398,602.31
少数股东权益		25,143,551.09	25,843,48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6,514,613.48	923,242,08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02,264,726.18	2,075,703,051.76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841,113.16	254,955,77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472,288.56	253,284,184.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0,155.00	356,211.93
应收账款	十九、1	274,392,448.94	324,783,391.26
应收款项融资		1,596,342.66	4,221,405.24
预付款项		10,484,614.39	8,399,532.2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82,592,200.20	294,369,327.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8,041,982.97	158,041,982.97
存货		52,669,335.66	31,355,507.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6,468,571.61	24,390,495.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834,916.50	24,419,701.03
流动资产合计		1,156,641,986.68	1,220,535,527.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23,136,019.72	187,135,407.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170,711.71	79,479,425.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5,725.25	885,725.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693,307.14	45,875,480.5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2,319,537.33	57,231,841.31
无形资产		1,335,283.44	1,464,580.5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913,649.64	25,063,90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429,389.18	41,662,25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25,265.22	25,284,304.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5,508,888.63	464,082,925.31
资产总计		1,612,150,875.31	1,684,618,453.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0,196,015.64	470,765,160.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202,731.33	14,458,787.64
应付职工薪酬		8,205,277.58	9,133,391.36
应交税费		1,316,893.29	1,107,285.53
其他应付款		88,976,038.73	1,924,372.22
其中：应付利息		19,433.3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49,040.41	6,876,460.98
其他流动负债		31,812,039.16	33,423,317.09
流动负债合计		529,658,036.14	537,688,775.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200,000.00	
应付债券		382,999,683.77	374,782,510.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521,359.12	56,240,658.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27,830.40	13,195,077.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0,348,873.29	444,218,246.27
负债合计		990,006,909.43	981,907,021.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6,060,276.00	336,060,004.00
其他权益工具		61,980,456.42	61,980,727.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1,341,255.99	219,301,775.73
减：库存股		179,700,045.55	179,700,045.55
其他综合收益		-9,204,895.04	25,057,511.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996,335.09	39,996,335.09
未分配利润		151,670,582.97	200,015,122.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2,143,965.88	702,711,43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2,150,875.31	1,684,618,453.06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54,816,605.00	353,778,242.49
其中：营业收入		354,816,605.00	353,778,242.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428,537,507.56	337,784,380.67
其中：营业成本		297,893,364.85	240,085,146.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876,861.12	2,387,868.86
销售费用	七、63	28,547,969.44	22,912,516.90
管理费用	七、64	47,045,792.72	33,434,011.63
研发费用	七、65	41,892,742.73	31,079,179.62
财务费用	七、66	10,280,776.70	7,885,657.50

其中：利息费用		10,614,251.58	9,633,904.09
利息收入		833,867.90	1,919,011.40
加：其他收益	七、67	4,574,821.65	1,142,32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90,262.39	2,410,46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88,145.64	1,889,652.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335,079.08	-1,599,110.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91,683.96	-585,326.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1.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119,876.63	19,251,863.5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000,000.00	5,009,936.6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7,445.97	72,728.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237,322.60	24,189,072.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103,538.07	2,570,679.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33,784.53	21,618,392.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33,784.53	21,618,392.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65,443.82	24,054,257.4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68,340.71	-2,435,864.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13,169.20	10,635,556.4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13,169.20	10,635,556.4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262,406.76	10,648,909.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262,406.76	10,648,909.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762.44	-13,352.6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762.44	-13,352.6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446,953.73	32,253,949.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578,613.02	34,689,813.8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8,340.71	-2,435,864.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0	0.11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21,604,009.57	317,194,384.9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03,647,622.17	277,452,990.82
税金及附加		1,081,223.39	364,042.70
销售费用		20,460,681.90	16,574,244.16
管理费用		28,031,973.18	22,450,452.88
研发费用		22,045,008.93	16,956,521.40
财务费用		9,280,160.42	8,592,077.83
其中：利息费用		9,734,783.23	9,473,962.97
利息收入		719,662.62	999,921.93
加：其他收益		172,537.68	115,193.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677,926.73	2,063,733.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4,038.57	1,889,652.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4,389.97	437,153.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8,592.09	-76,322.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615,175.38	-20,766,534.91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435.62	8,024.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632,611.00	-20,774,559.08
减：所得税费用		-9,288,071.26	-736,819.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44,539.74	-20,037,739.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44,539.74	-20,037,739.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62,406.76	10,648,909.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262,406.76	10,648,909.0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262,406.76	10,648,909.0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606,946.50	-9,388,830.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2,083,635.45	370,208,565.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0,879,400.86	78,074,96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963,036.31	448,283,52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033,208.24	215,909,589.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189,035.69	129,485,428.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48,079.60	27,517,775.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1,021,077.64	99,713,36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391,401.17	472,626,16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28,364.86	-24,342,63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9,602,764.00	621,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4,391.20	3,001,66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727,155.20	624,201,66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92,784.68	18,819,280.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6,000,000.00	861,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592,784.68	880,019,28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5,629.48	-255,817,619.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62.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17,062.04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6,217.69	34,109,356.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49,823.85	6,341,83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06,041.54	40,451,196.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1,020.50	-15,451,19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368.75	-14,012.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742,342.59	-295,625,46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836,613.60	481,241,437.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094,271.01	185,615,975.62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887,414.99	306,517,740.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05,445.33	34,061,43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492,860.32	340,579,180.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458,181.96	226,101,042.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955,960.23	64,077,584.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27,649.52	3,810,39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38,398.36	81,911,45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080,190.07	375,900,48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87,329.75	-35,321,30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8,000,000.00	3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3,861.60	2,654,93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903,861.60	312,654,93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60,954.84	3,683,0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4,000,612.50	3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361,567.34	393,683,0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42,294.26	-81,028,14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866.66	34,001,406.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9,940.05	6,232,89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0,806.71	40,234,29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9,193.29	-40,234,29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05,842.20	-156,583,74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844,270.76	276,308,05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338,428.56	119,724,313.01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 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60,004.00			61,980,727.49	200,299,781.38	179,700,045.55	25,039,601.13	6,380,809.83	39,996,335.09		407,341,388.94		897,398,602.31	25,843,484.42	923,242,08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60,004.00			61,980,727.49	200,299,781.38	179,700,045.55	25,039,601.13	6,380,809.83	39,996,335.09		407,341,388.94		897,398,602.31	25,843,484.42	923,242,086.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2.00			-271.07	2,039,480.26		-34,313,169.20	511,591.91			-44,265,443.82		-76,027,539.92	-699,933.33	-76,727,473.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13,169.20				-44,265,443.82		-78,578,613.02	-868,340.71	-79,446,953.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2.00			-271.07	2,039,480.26								2,039,481.19		2,039,481.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2.00			-271.07	1,833.18								1,834.11		1,834.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37,647.08								2,037,647.08		2,037,647.0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11,591.91				511,591.91	168,407.38	679,999.29		
1. 本期提取							511,591.91				511,591.91	168,407.38	679,999.29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060,276.00			61,980,456.42	202,339,261.64	179,700,045.55	-9,273,568.07	6,892,401.74	39,996,335.09		363,075,945.12	821,371,062.39	25,143,551.09	846,514,613.48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101,285.00			61,981,420.65	307,576,080.27	179,700,045.55	16,194,043.91	5,091,695.00	38,590,644.34		367,839,883.01		864,675,006.63	6,975,460.12	871,650,46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101,285.00			61,981,420.65	307,576,080.27	179,700,045.55	16,194,043.91	5,091,695.00	38,590,644.34		367,839,883.01		864,675,006.63	6,975,460.12	871,650,46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958,175.00			-151.02	-88,957,133.74		10,635,556.42	608,756.31			-9,972,207.16		1,272,995.81	-2,435,864.63	-1,162,868.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35,556.42				24,054,257.40		34,689,813.82	-2,435,864.63	32,253,949.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00			-151.02	942.26								890.24		890.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00			-151.02	942.26								890.24		890.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026,464.56		-34,026,464.56		-34,026,464.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026,464.56		-34,026,464.56		-34,026,464.5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8,958,076.00				-88,958,07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8,958,076.00				-88,958,07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08,756.31					608,756.31		608,756.31
1. 本期提取							608,756.31					608,756.31		608,756.31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059,460.00		61,981,269.63	218,618,946.53	179,700,045.55	26,829,600.33	5,700,451.31	38,590,644.34		357,867,675.85		865,948,002.44	4,539,595.49	870,487,597.93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60,004.00			61,980,727.49	219,301,775.73	179,700,045.55	25,057,511.72		39,996,335.09	200,015,122.71	702,711,43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60,004.00			61,980,727.49	219,301,775.73	179,700,045.55	25,057,511.72		39,996,335.09	200,015,122.71	702,711,431.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2.00			-271.07	2,039,480.26		-34,262,406.76			-48,344,539.74	-80,567,465.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62,406.76			-48,344,539.74	-82,606,946.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2.00			-271.07	2,039,480.26						2,039,481.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2.00			-271.07	1,833.18						1,834.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37,647.08						2,037,647.0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060,276.00			61,980,456.42	221,341,255.99	179,700,045.55	-9,204,895.04		39,996,335.09	151,670,582.97	622,143,965.88
----------	----------------	--	--	---------------	----------------	----------------	---------------	--	---------------	----------------	----------------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101,285.00			61,981,420.65	307,576,080.27	179,700,045.55	16,194,043.91		38,590,644.34	221,390,370.48	713,133,79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101,285.00			61,981,420.65	307,576,080.27	179,700,045.55	16,194,043.91		38,590,644.34	221,390,370.48	713,133,79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958,175.00			-151.02	-88,957,133.74		10,648,909.05			-54,064,203.84	-43,414,40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48,909.05			-20,037,739.28	-9,388,83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00			-151.02	942.26						890.2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00			-151.02	942.26						890.2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026,464.56	-34,026,464.56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026,464.56	-34,026,464.56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8,958,076.00				-88,958,076.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8,958,076.00				-88,958,076.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059,460.00			61,981,269.63	218,618,946.53	179,700,045.55	26,842,952.96		38,590,644.34	167,326,166.64	669,719,394.55

公司负责人：周德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财会计机构负责人：盖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 11 号航星科技园航星 1 号楼，法定代表人为周德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410269391XD。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属电工仪器仪表制造行业，主要从事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设备等智能电力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智能巡检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以及储能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收回或转回/核销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账面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本公司将投资预算过大或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将单一主体收入、净利润、净资产、资产总额占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公司将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0%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将单项事项金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当期平均汇率/加权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

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或/加权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当期平均汇率/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公司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不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非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对于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本公司认为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公司同受相同股东控制，应收账款均可收回，不确认损失准备。

②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银行类金融机构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损失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等非银行类金融机构或企业单位	本公司参照对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划分及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

③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及保证金、应收备用金、代扣代缴款项等。本公司参照对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划分及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对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可转换债券

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

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

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和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4）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00	2.43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运输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	2.43-4.8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9.70-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3	12.13-32.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①主体建筑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②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备已安装完毕，或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摊销方法	折旧年限（年）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0	出让年限
软件	年限平均法	10	预计使用年限

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①本公司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

④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为装修费，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产生，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公司的履约义务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综合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智能电力产品和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收入、提供智能巡检服务收入、提供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和储能业务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和方法如下：

①销售智能电力产品和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通常包含转让商品及运输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输至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提供智能巡检服务：通常按实际巡视线路的工作量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③提供信息技术服务：持续性运行维护服务：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平均确认收入；非持续性技术服务：在相关履约义务完成时，由客户验收后确认服务收入；

④储能业务：代理类业务：本公司非主要责任人，根据代理人的处理方式，在将商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输至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合格并经客户验收后按照已收或应收总价扣除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非代理类业务：本公司将商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输至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合格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

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部分租赁合同拥有续租选择权。本公司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认为，由于与市价相比，续租选择权期间的合同条款和条件更优惠，因此，租赁期中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租赁期开始日后，如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续租选择权的，本公司将对是否行使续租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结果修改租赁期。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房产的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 从租计征：房产的租金收入	从价计征：1.2% 从租计征：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15%
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5%
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	注
常州禹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注
丹阳宁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海盐智慧云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武汉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重庆云碳能源有限公司	注
成都煜邦云碳能源有限公司	注
天津久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中和律创(德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
威宁中和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
煜邦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注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25%
煜邦智源(内蒙古)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
煜邦智能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注
YUPONT (HK) LIMITED	200 万港币以下的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港币部分的税率为 16.50%
YUNTAN SMART ENERGY MCHJ XK	15%
YUPON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注
VIET THANG HB POWER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注
重庆中和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
煜邦云碳(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注
北京金煜投资有限公司	注

注：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六、税项”之“2、税收优惠”之“(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110009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本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的子公司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智能装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43300815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煜邦智能装备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的子公司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数字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4440032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煜邦数字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的子公司（注）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常州禹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丹阳宁储新能源有限公司、海盐智慧云碳新能源有限公司、武汉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重庆云碳能源有限公司、成都煜邦云碳能源有限公司、天津久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和律创（德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威宁中和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煜邦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煜邦智源（内蒙古）储能技术有限公司、煜邦智能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重庆中和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煜邦云碳（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满足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条件，适用小微企业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的子公司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满足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条件，享受加计抵减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6,306.70	32,883.48
银行存款	260,554,586.11	329,915,230.12
其他货币资金	18,858,062.80	50,471,930.6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279,598,955.61	380,420,044.2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86,649.75	4,372,526.4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项目投标的保函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8,020,125.26	267,069,547.51	/
其中：			
理财产品	268,020,125.26	267,069,547.51	/
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68,020,125.26	267,069,547.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79,978.71	24,815,634.61
商业承兑票据	0.00	326,211.93
合计	6,979,978.71	25,141,846.5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6,547,706.2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0.00	6,547,706.2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79,978.71	100.00	0	/	6,979,978.71	25,160,805.01	100.00	18,958.47	0.08	25,141,846.5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979,978.71	100.00	0	0	6,979,978.71	24,815,634.61	98.63	0	0.00	24,815,634.61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0	0	0	0	0	345,170.40	1.37	18,958.47	5.49	326,211.93
合计	6,979,978.71	/	0	/	6,979,978.71	25,160,805.01	/	18,958.47	/	25,141,846.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票据”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8,958.47		18,958.47			0
合计	18,958.47		18,958.47			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4,186,727.49	443,195,463.83
1年以内小计	354,186,727.49	443,195,463.83
1至2年	27,175,865.60	39,097,374.05
2至3年	7,629,001.42	4,875,511.43
3年以上		
3至4年	1,975,482.13	1,117,175.88
4至5年	256,130.81	317,145.54
5年以上	5,739,963.15	5,791,221.07
合计	396,963,170.60	494,393,891.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963,170.60	100.00	29,648,232.20	7.47	367,314,938.40	494,393,891.80	100.00	34,135,689.47	6.90	460,258,202.33
其中:										
账龄组合	396,963,170.60	100.00	29,648,232.20	7.47	367,314,938.40	494,393,891.80	100.00	34,135,689.47	6.90	460,258,202.33
合计	396,963,170.60	100.00	29,648,232.20	7.47	367,314,938.40	494,393,891.80	100.00	34,135,689.47	6.90	460,258,202.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4,186,727.49	17,709,336.34	5.00
1-2 年	27,175,865.60	2,717,586.56	10.00
2-3 年	7,629,001.42	2,288,700.43	30.00
3-4 年	1,975,482.13	987,741.07	50.00
4-5 年	256,130.81	204,904.65	80.00
5 年以上	5,739,963.15	5,739,963.15	100.00
合计	396,963,170.60	29,648,232.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3、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135,689.47		4,487,457.27			29,648,232.20
合计	34,135,689.47		4,487,457.27			29,648,232.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40,242,118.10	1,974,494.20	42,216,612.30	8.94	2,110,831.2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33,966,172.34	3,320,773.05	37,286,945.39	7.90	1,918,560.26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32,858,599.05	3,846,869.54	36,705,468.59	7.78	1,835,273.4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1,424,104.94	7,317,461.04	38,741,565.98	8.21	2,255,582.00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集团有限公司	31,029,203.42	86,481.45	31,115,684.87	6.59	2,461,716.90
合计	169,520,197.85	16,546,079.28	186,066,277.13	39.42	10,581,963.82

其他说明

上表中的合同资产统计金额包括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4,852,104.04	4,083,327.75	40,768,776.29	38,432,134.16	3,282,867.11	35,149,267.05
合计	44,852,104.04	4,083,327.75	40,768,776.29	38,432,134.16	3,282,867.11	35,149,267.0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852,104.04	100.00	4,083,327.75	9.10	40,768,776.29	38,432,134.16	100.00	3,282,867.11	8.54	35,149,267.05
其中：										
账龄组合	44,852,104.04	100.00	4,083,327.75	9.10	40,768,776.29	38,432,134.16	100.00	3,282,867.11	8.54	35,149,267.05
合计	44,852,104.04	100.00	4,083,327.75	9.10	40,768,776.29	38,432,134.16	100.00	3,282,867.11	8.54	35,149,267.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合同资产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035,122.06	1,151,756.12	5
1-2 年	18,157,508.82	1,815,750.88	10
2-3 年	3,569,579.19	1,070,873.76	30
3-4 年	89,893.97	44,946.99	50
合计	44,852,104.04	4,083,327.7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7、合同资产”。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	------	--------	------	----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3,282,867.11	800,460.64				4,083,327.75	/
合计	3,282,867.11	800,460.64				4,083,327.7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91,635.18	19,230,994.75
合计	5,791,635.18	19,230,994.7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998,900.21	0.00
合计	48,998,900.21	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损失准备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264,691.88	97.06	35,649,607.11	99.03
1 至 2 年	586,949.77	2.81	243,309.98	0.68
2 至 3 年	25,506.59	0.12	103,802.47	0.29

3 年以上	815.23	0.00	-	-
合计	20,877,963.47	100.00	35,996,719.5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楚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561,608.19	26.64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84,445.65	7.11
国网计量中心有限公司	1,314,600.00	6.3
上海融和元储能源有限公司	690,435.44	3.31
国网冀北招标有限公司	553,927.00	2.65
合计	9,605,016.28	46.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526,242.94	8,505,126.73
合计	10,526,242.94	8,505,126.73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46,272.39	4,068,822.88
1 至 2 年	1,952,800.00	2,550,000.00
2 至 3 年	3,778,234.54	3,308,549.5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0	57,520.66
4 至 5 年	0	0
5 年以上	557,633.75	557,633.75
合计	12,734,940.68	10,542,526.83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8,425,174.98	9,154,600.61
备用金	3,834,976.79	931,124.84
代扣代缴款项	419,556.31	456,801.20
其他	55,232.60	0.18
合计	12,734,940.68	10,542,526.83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2,037,400.10			2,037,400.10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6,603.29			186,603.29
本期转回	15,305.65			15,305.6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2,208,697.74			2,208,697.7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037,400.10	186,603.29	15,305.65			2,208,697.74
合计	2,037,400.10	186,603.29	15,305.65			2,208,697.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航星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3,116,446.65	24.47	押金及 保证金	2-3 年	934,934.00
江苏景皓能源有限公司	1,050,000.00	8.25	押金及 保证金	1-2 年	105,000.00
新疆欣盛荣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0,000.00	7.07	押金及 保证金	1-2 年	90,000.00
Nepal Electricity Authority	688,800.00	5.41	押金及 保证金	1 年以内	34,44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938.69	3.93	押金及 保证金	2-3 年	149,996.93
合计	6,255,185.34	49.12	/	/	1,314,370.93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647,823.54	528,487.10	59,119,336.44	30,268,729.39	415,408.24	29,853,321.15
在产品	40,091,696.72	0.00	40,091,696.72	7,976,149.72	0.00	7,976,149.72
库存商品	53,661,037.49	268,793.66	53,392,243.83	11,387,900.28	197,674.30	11,190,225.98
合同履约成本	48,361,793.35	793,545.91	47,568,247.44	98,714,735.61	793,545.91	97,921,189.70
发出商品	21,481,866.24	151,583.19	21,330,283.05	3,864,835.22	131,566.28	3,733,268.94
委托加工物资	17,809.58	0.00	17,809.58	21,978.48	0.00	21,978.48
合计	223,262,026.92	1,742,409.86	221,519,617.06	152,234,328.70	1,538,194.73	150,696,133.9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5,408.24	113,078.86	0.00	0.00	0.00	528,487.10
库存商品	197,674.30	71,119.36	0.00	0.00	0.00	268,793.66
合同履约成本	793,545.91	0.00	0.00	0.00	0.00	793,545.91
发出商品	131,566.28	20,016.91	0.00	0.00	0.00	151,583.19
合计	1,538,194.73	204,215.13	0.00	0.00	0.00	1,742,409.8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对部分提取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进行了领用消耗及销售，转回对应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验收已开票的销项税额	19,057,018.95	20,505,296.87
待抵扣进项税额	21,006,351.06	8,629,340.68
预缴税金	2,283,819.39	625.63
合计	42,347,189.40	29,135,263.18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南京菲茨洛伊 科技有限公司	1, 716, 786. 13				-607, 923. 45						1, 108, 862. 68	
小计	1, 716, 786. 13				-607, 923. 45						1, 108, 862. 68	
合计	1, 716, 786. 13				-607, 923. 45						1, 108, 862. 6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国网思极 位置服务 有限公司	79,479,425.54			-40,308,713.83			39,170,711.71			9,204,895.05	以长期持有为目的， 不打算在短期内进行 出售；持股比例较低， 还未达到重大影响的 持股比例
合计	79,479,425.54			-40,308,713.83			39,170,711.71			9,204,895.05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业绩补偿款	885,725.25	885,725.25
合计	885,725.25	885,725.25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 权	在建 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79,601.85			7,279,601.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 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827,248.07			3,827,248.07
4. 期末余额	3,452,353.78			3,452,353.7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43,981.95			743,981.95
2. 本期增加金额	59,102.71			59,102.71
(1) 计提或摊销	59,102.71			59,102.71
3. 本期减少金额	281,830.29			281,830.2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81,830.29			281,830.29
4. 期末余额	521,254.37			521,254.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31,099.41			2,931,099.41
2. 期初账面价值	6,535,619.90			6,535,619.9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8,087,888.75	317,762,843.08
固定资产清理	0	0
合计	338,087,888.75	317,762,843.08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7,784,029.71	99,778,796.32	6,377,837.29	27,716,987.73	26,622,594.00	408,280,245.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52,407.08	2,855,357.04		2,457,268.91		5,465,033.03
(2) 在建工程转入		3,772,817.70		244,137.05	18,844,915.49	22,861,870.24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827,248.07					3,827,248.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59,557.53		4,742.19		64,299.72
(2) 外币折算差额					81,052.73	81,052.73
4. 期末余额	251,763,684.86	106,347,413.53	6,377,837.29	30,413,651.50	45,386,456.76	440,289,043.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019,543.01	34,874,767.01	4,240,211.60	17,666,579.01	543,336.00	90,344,43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176,606.29	5,250,928.04	388,637.21	1,705,178.67	887,219.13	11,408,569.34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81,830.29					281,830.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976.09		4,496.01		6,472.10
(2) 外币折算差额					174.31	174.31
4. 期末余额	36,477,979.59	40,123,718.96	4,628,848.81	19,367,261.67	1,430,380.82	102,028,189.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2,965.34				172,965.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2,965.34				172,965.3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5,285,705.27	66,050,729.23	1,748,988.48	11,046,389.83	43,956,075.94	338,087,888.75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764,486.70	64,731,063.97	2,137,625.69	10,050,408.72	26,079,258.00	317,762,843.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815,006.84	11,805,212.08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18,815,006.84	11,805,212.0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滨州市邹平市重卡充电项目	2,013,274.34	0.00	2,013,274.34	0.00	0.00	0.00

天津博慧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30KW 屋顶分布式发电项目	0.00	0.00	0.00	2,046,729.12	0.00	2,046,729.12
贵州省威宁雪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1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00	0.00	0.00	6,147,211.18	0.00	6,147,211.18
重庆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7.0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9,427,865.35	0.00	9,427,865.35	0.00	0.00	0.00
乌兹别克斯坦明源丝路 1.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423,598.60	0.00	2,423,598.60	1,546,207.22	0.00	1,546,207.22
乌兹别克斯坦中亚管道 30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61,452.44	0.00	561,452.44	273,914.12	0.00	273,914.12
储能电池 PACK 生产线（二线）	1,456,016.11	0.00	1,456,016.11	114,159.29	0.00	114,159.29
煜邦智源金星产业园厂房装修设计及安装工程项日	2,932,800.00	0.00	2,932,800.00	0.00	0.00	0.00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0.00	0.00	0.00	1,676,991.15	0.00	1,676,991.15
合计	18,815,006.84	0.00	18,815,006.84	11,805,212.08	0.00	11,805,212.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储能电池 PACK 生产线（二线）	17,212,400.00	114,159.29	1,341,856.82	0.00	0.00	1,456,016.11	87.38	87.38				自有资金
滨州市邹平市重卡充电项目	2,935,201.55	0.00	2,013,274.34	0.00	0.00	2,013,274.34	68.59	68.59				自有资金
乌兹别克斯坦明源丝路 1.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728,613.23	1,546,207.22	877,391.38	0.00	0.00	2,423,598.60	65.00	65.00				自有资金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129,918,768.00	1,676,991.15	977,876.11	2,654,867.26	0.00	0.00	18.04	18.04				募集资金
贵州省威宁雪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1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597,098.53	6,147,211.18	9,449,887.35	15,597,098.53	0.00	0.00	100	100				自有资金
重庆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7.0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995,795.29	0.00	9,427,865.35	0.00	0.00	9,427,865.35	58.94	58.94				自有资金
合计	185,387,876.60	9,484,568.84	24,088,151.35	18,251,965.79	0.00	15,320,754.4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966,530.12	105,966,530.12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租入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386,375.11	2,386,375.11

(1) 终止租赁	2,386,375.11	2,386,375.11
4. 期末余额	103,580,155.01	103,580,155.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700,821.04	32,700,82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6,479,376.55	6,479,376.55
(1) 计提	6,479,376.55	6,479,376.55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 期末余额	39,180,197.59	39,180,197.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399,957.42	64,399,957.42
2. 期初账面价值	73,265,709.08	73,265,709.0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075,812.25			3,922,812.22	27,998,62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075,812.25			3,922,812.22	27,998,624.4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90,360.70			1,613,560.97	4,903,921.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40,758.10			175,552.41	416,310.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31,118.80			1,789,113.38	5,320,232.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44,693.45			2,133,698.84	22,678,392.2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785,451.55			2,309,251.25	23,094,702.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4,654,458.90	2,395,134.52	4,637,254.58	0.00	42,412,338.84
认证费	466,666.67		40,000.02	0.00	426,666.65
合计	45,121,125.57	2,395,134.52	4,677,254.60	0.00	42,839,005.49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185,780.33	6,784,501.79	44,299,988.43	7,496,651.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17,212.51	377,581.88	2,375,432.03	356,314.80
可抵扣亏损	278,990,586.71	41,706,546.43	213,331,205.28	29,992,360.86
暂估费用成本	2,438,322.20	609,580.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29,288.29	1,624,393.24		
租赁负债	74,744,826.99	12,683,526.25	78,360,870.05	13,098,549.25
预提售后维护费	3,526,071.15	528,910.67	9,749,126.90	2,084,674.61
股份支付	2,037,647.08	305,647.06	679,215.69	101,882.35
合计	415,269,735.26	64,620,687.87	348,795,838.38	53,130,433.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47,560.98	-1,267,134.15	29,479,425.54	4,421,913.8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3,196.30	81,943.12	1,255,917.62	188,387.64
使用权资产	64,399,957.44	10,987,030.76	73,265,709.08	12,370,243.13
合计	56,405,592.76	9,801,839.73	104,001,052.24	16,980,544.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30,253,462.19	2,501,192.37	27,752,269.82	45,079,753.52	3,114,184.18	41,965,569.34
补偿性资产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5,229,696.33		15,229,696.33	9,336,753.82		9,336,753.82
合计	45,483,158.52	2,501,192.37	42,981,966.15	54,416,507.34	3,114,184.18	51,302,323.16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858,062.80	18,858,062.80	质押	投标保证金	35,000,000.00	35,000,000.00	冻结	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未扣

								款
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质押	ETC 押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质押	履约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69,930.62	1,469,930.62	质押	票 据 保 金
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质押	ETC 押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 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 资源								
合计	18,860,062.80	18,860,062.80	/	/	50,471,930.62	50,471,930.62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2,688,173.38	79,853,795.53
合计	82,688,173.38	79,853,795.5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309,374,157.24	348,722,306.67
工程及设备款	13,808,150.30	19,045,482.57
服务款	23,302,071.40	30,913,075.87
合计	346,484,378.94	398,680,865.1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0,018,249.19	88,852,608.61
合计	50,018,249.19	88,852,608.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481,362.86	143,422,953.48	143,170,719.53	22,733,596.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3,444.73	10,845,871.63	10,849,200.64	890,115.72
三、辞退福利		638,396.17	638,396.17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374,807.59	154,907,221.28	154,658,316.34	23,623,712.5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20,940.39	131,658,859.75	131,521,553.82	21,458,246.32
二、职工福利费	206,400.38	2,836,651.28	2,752,717.01	290,334.65
三、社会保险费	541,662.16	5,855,939.09	5,850,019.04	547,582.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4,957.60	5,628,360.32	5,624,083.31	529,234.61
工伤保险费	16,627.80	214,804.21	213,158.45	18,273.56
生育保险费	0.00	12,425.00	12,425.00	0.00
其他	76.76	349.56	352.28	74.04
四、住房公积金	412,359.93	3,054,970.10	3,029,896.40	437,433.6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16,533.26	16,533.26	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2,481,362.86	143,422,953.48	143,170,719.53	22,733,596.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5,572.16	10,446,190.52	10,449,279.08	862,483.60
2、失业保险费	27,872.57	399,681.11	399,921.56	27,632.12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93,444.73	10,845,871.63	10,849,200.64	890,11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9,475.25	6,909,146.26
企业所得税	125,994.62	3,259,817.51
个人所得税	60.90	7,030.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414.60	786,475.19
房产税	943,434.78	1,762,354.63
教育费附加	531,255.51	833,670.9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8,092.00	424,843.21
印花税	142,418.66	397,351.08
合计	3,304,146.32	14,380,689.5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9,433.34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576,346.81	1,307,754.46
合计	1,595,780.15	1,307,754.46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付报销款	157,171.42	509,969.93
代收代付往来款	558,180.97	586,269.67
单位往来款	860,994.42	211,514.86
合计	1,576,346.81	1,307,754.4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00,000.00	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87,550.22	11,691,195.10
合计	19,887,550.22	12,691,195.10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代转销项税额	36,714,092.33	45,886,519.03
合计	36,714,092.33	45,886,519.0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500,000.00	9,000,000.00
信用借款	19,200,000.00	
合计	27,700,000.00	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382,999,683.77	374,782,510.52
合计	382,999,683.77	374,782,510.52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煜邦转债	100.00	第一年 0.50% 第二年 0.7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60% 第五年 2.20% 第六年 3.00%	2023 年 7 月 20 日	6 年	410,806,000.00	374,782,510.52	0.00	2,054,030.00	6,164,991.76	1,848.51	382,999,683.77	否
合计	/	/	/	/	410,806,000.00	374,782,510.52	0.00	2,054,030.00	6,164,991.76	1,848.51	382,999,683.77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0.12 元/股，不低于《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最新转股价格为 7.30 元/股。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29 年 7 月 19 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煜邦转债”转股期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29 年 7 月 19 日。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煜邦转债”转股金额 2,000.00 元，转股数 272 股。公司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及转股价格确定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 1 股的差额部分公司向债券持有者返还现金。公司按照转股数量确定股本金额，并将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5,156,302.89	90,995,168.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36,246.53	9,382,671.4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87,550.22	14,942,821.82
合计	60,932,506.14	66,669,674.95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6,060,004.00				272.00	272.00	336,060,276.00

其他说明：

股本增加 272.00 元，系本期可转换债券转股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 46.（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相关内容。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4,104,070.00	61,980,727.49			20.00	271.07	4,104,050.00	61,980,456.42
合计	4,104,070.00	61,980,727.49			20.00	271.07	4,104,050.00	61,980,456.4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煜邦转债”转股期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29 年 7 月 19 日。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煜邦转债”转股金额 2,000 元，转股数 272 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9,620,565.69	1,833.18	-	199,622,398.87
其他资本公积	679,215.69	2,037,647.08	-	2,716,862.77
合计	200,299,781.38	2,039,480.26	-	202,339,261.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本年增加 1,833.18 元,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股本溢价所致;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 2,037,647.08 元,系股权激励计划当年分摊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增加其他资本公积所致。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79,700,045.55	-	-	179,700,045.55
合计	179,700,045.55	-	-	179,700,045.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57,511.72	-40,308,713.83			-6,046,307.07	-34,262,406.76		-9,204,895.0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057,511.72	-40,308,713.83			-6,046,307.07	-34,262,406.76		-9,204,895.0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10.59	-50,762.44				-50,762.44		-68,673.0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910.59	-50,762.44				-50,762.44		-68,673.0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039,601.13	-40,359,476.27	-	-	-6,046,307.07	-34,313,169.20	-	-9,273,568.0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380,809.83	533,290.02	21,698.11	6,892,401.74

合计	6,380,809.83	533,290.02	21,698.11	6,892,401.74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996,335.09	-	-	39,996,335.09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9,996,335.09	-	-	39,996,335.0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341,388.94	367,839,883.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7,341,388.94	367,839,883.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265,443.82	74,933,661.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405,690.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4,026,464.5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3,075,945.12	407,341,388.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578,062.18	297,755,198.83	353,503,744.39	239,965,358.39
其他业务	238,542.82	138,166.02	274,498.10	119,787.77
合计	354,816,605.00	297,893,364.85	353,778,242.49	240,085,146.1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收入、成本-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储能业务收入	122,631,721.26	114,936,691.51	122,631,721.26	114,936,691.51
智能电力产品	108,463,105.85	84,095,138.68	108,463,105.85	84,095,138.68
信息技术服务	82,578,827.19	72,909,648.32	82,578,827.19	72,909,648.32
智能巡检业务	26,028,185.49	18,096,198.01	26,028,185.49	18,096,198.01
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	11,511,004.32	6,249,967.24	11,511,004.32	6,249,967.24
其他电力产品	3,365,218.07	1,467,555.07	3,365,218.07	1,467,555.07
其他业务收入	238,542.82	138,166.02	238,542.82	138,166.0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	160,065,355.64	145,028,391.32	160,065,355.64	145,028,391.32
华南	110,102,315.69	92,422,131.96	110,102,315.69	92,422,131.96
西南	40,767,848.83	30,894,792.22	40,767,848.83	30,894,792.22
华北	31,421,530.52	21,056,779.66	31,421,530.52	21,056,779.66
华中	5,869,110.30	3,685,660.27	5,869,110.30	3,685,660.27
东北	3,278,570.09	2,496,505.93	3,278,570.09	2,496,505.93
西北	1,750,579.71	905,461.46	1,750,579.71	905,461.46
境外	1,561,294.22	1,403,642.05	1,561,294.22	1,403,642.0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54,816,605.00	297,893,364.85	354,816,605.00	297,893,364.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智能电力产品、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	验收	预付款、到货款、验收款、质保金	货物	是	无	产品质量保证
智能巡检服务	验收	验收款、质保金	服务	是	无	技术服务质量保证
信息技术服务	持续性信息技术服务：履约进度	履约进度、验收款、质保金	服务	是	无	技术服务质量保证

	非持续性信 息技术服务： 验收					
储能业务、其他 电力产品	验收	预付款、到 货款、验收 款、质保金	货物	是	无	产品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

注：智能巡检服务及储能业务中包含部分代理类业务，本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0.89 亿元。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1,360.15	419,064.85
教育费附加	517,019.95	379,395.62
资源税		
房产税	1,101,652.35	1,072,356.61
土地使用税	179,470.92	179,470.92
车船使用税	3,200.00	2,000.00
印花税	326,519.90	333,952.08
其他	27,637.85	1,628.78
合计	2,876,861.12	2,387,868.86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73,731.53	12,282,627.83
差旅费	4,092,482.78	2,647,806.27
租赁费及折旧费	2,138,547.44	2,322,338.76
业务招待费	1,598,955.47	2,113,753.56
广告宣传费	1,785,294.81	1,377,318.30
投标费	1,842,358.55	993,361.67

检测费	1,030,462.27	756,230.19
办公费	677,475.83	190,238.83
其他	608,660.76	228,841.49
合计	28,547,969.44	22,912,516.90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572,110.91	14,173,145.67
租赁费、折旧费及待摊费用	13,145,091.94	10,897,238.45
业务招待费	2,354,541.18	2,982,013.67
办公费	1,448,579.72	1,584,194.35
中介费	2,191,945.75	1,405,057.09
差旅费	852,797.02	799,570.02
安全生产费	706,460.99	608,756.31
会议费	665,037.01	306,875.53
无形资产摊销	217,609.86	243,602.77
车辆使用费	273,097.69	186,227.97
其他	2,618,520.65	247,329.80
合计	47,045,792.72	33,434,011.63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943,839.14	21,738,524.43
研发业务费	6,234,683.69	6,157,793.15
租赁费及折旧费	3,714,219.90	3,182,862.04
合计	41,892,742.73	31,079,179.6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614,251.58	9,633,904.09
减：利息收入	833,867.90	1,919,011.40
加：汇兑损益	300,686.85	290.25
其他支出	199,706.17	170,474.56
合计	10,280,776.70	7,885,657.50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88,629.89	404,615.86
增值税加计递减	349,058.83	564,858.22
个税手续费返还	237,132.93	172,850.08
合计	4,574,821.65	1,142,324.16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7,923.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9,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8,185.84	2,101,461.7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290,262.39	2,410,461.77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8,145.64	1,889,652.6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88,145.64	1,889,652.69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401.13	0
其中：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401.13	0
合计	4,401.13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958.47	-4,847.7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87,418.25	-1,392,865.6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1,297.64	-201,396.9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4,335,079.08	-1,599,110.26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00,460.64	-443,781.6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4,215.13	-238,322.2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12,991.81	96,777.14
合计	-391,683.96	-585,326.66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000,000.00	5,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		9,936.60	
合计	6,000,000.00	5,009,936.60	6,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6.18	5,318.90	246.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6.18	5,318.90	246.1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	17,199.79	67,409.16	17,199.79
其他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17,445.97	72,728.06	117,445.97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3,936.55	7,536,326.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07,474.62	-4,965,647.16
合计	-12,103,538.07	2,570,679.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57,237,322.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157,796.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206.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08,867.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35,931.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1,155.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117,059.1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51,980.86
所得税费用	-12,103,538.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第八节 七 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类业务收货款	19,627,367.35	42,237,802.99
受限资金解付		16,762,512.00
利息收入	321,596.39	3,212,871.68
政府补助	9,988,628.04	5,404,615.86
押金及保证金	20,279,740.88	9,953,995.50
其他	662,068.20	503,163.68
合计	50,879,400.86	78,074,961.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类业务付货款	7,991,132.38	42,464,569.84
期间费用	33,878,378.17	30,697,868.92
押金及保证金	24,515,511.07	20,897,778.00
备用金	4,414,738.80	5,584,740.61
其他	221,317.22	68,409.17
合计	71,021,077.64	99,713,366.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829,602,764.00	621,200,000.00
合计	829,602,764.00	621,2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831,000,000.00	861,200,000.00
合计	831,000,000.00	861,2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付款额	4,049,823.85	6,341,839.63
合计	4,049,823.85	6,341,839.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债券	374,782,510.52		8,219,173.25		2,000.00	382,999,683.77
租赁负债	66,669,674.95			4,049,823.85	1,687,344.96	60,932,506.14

合计	441,452,185.47		8,219,173.25	4,049,823.85	1,689,344.96	443,932,189.91
----	----------------	--	--------------	--------------	--------------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133,784.53	21,618,392.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1,683.96	585,326.66
信用减值损失	4,335,079.08	1,599,110.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83,753.22	9,014,725.78
使用权资产摊销	6,479,376.55	5,927,291.13
无形资产摊销	416,310.51	379,872.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77,254.60	3,130,28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01.13	5,31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8,145.64	-1,889,652.6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34,783.23	9,633,904.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0,262.39	-2,410,46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90,254.54	-4,765,09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8,704.87	-200,554.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27,698.22	3,784,631.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345,353.21	-11,759,83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42,035.50	-66,128,419.79
其他	2,037,647.08	7,132,52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28,364.86	-24,342,633.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7,094,271.01	185,615,975.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6,836,613.60	481,241,437.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742,342.59	-295,625,462.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7,094,271.01	326,836,613.60
其中：库存现金	186,306.70	32,883.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6,907,964.31	326,803,730.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094,271.01	326,836,613.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	0.0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3,644,444.44	3,111,500.00	预提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货币资金	18,858,062.80	35,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未扣款
其他货币资金	0.00	14,000,00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0.00	1,469,930.62	票据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ETC 押金
合计	22,504,507.24	53,583,430.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51,919.74	6.810900	2,396,890.16
欧元			
港币	244,824.77	0.868550	212,642.55
新加坡元	1,058.00	5.260500	5,565.61
越南盾	377,425,447.00	0.000259	97,778.89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1,002,371,490.18	0.000565	566,051.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38,924.08	6.8109	265,108.02
港币	10,169.45	0.86855	8,832.6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71,422.25	6.810900	1,167,539.80
欧元			
港币			
新加坡元			
越南盾	158,014,967.00	0.000259	40,925.88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5,000.00	6.8109	238,381.50
欧元			0.00
港币	3,000.00	0.86855	2,605.6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8109	0.00
欧元			0.00
港币	2,200.00	0.86855	1,910.81
越南盾	62,696,800.00	0.000259	16,238.47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0.000565	0.0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5,000.00	6.8109	238,381.50
欧元			0.00
港币		0.86855	0.00
越南盾	2,773,954.00	0.000259	718.45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0.000565	0.00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费用 430,847.5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480,671.3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瑞弗电力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9,252.95	0
杭州遨亮工贸有限公司	69,724.79	0
合计	98,977.74	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943,839.14	21,436,056.74
研发业务费	6,234,683.69	6,460,260.85
租赁费及折旧费	3,714,219.90	3,182,862.03
合计	41,892,742.73	31,079,179.6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1,892,742.73	31,079,179.6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北京金煜投资有限公司	2026-1-27	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6-1-27	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0.00	187,630.1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928.47/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19,896,798.50/

									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35,000,000.00
重 庆 中 和 同 创 新 能 有 限 公 司	2026-4-30	0.00	100	非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2026-4-30	股 权 工 商 变 更 登 记 完 成	0.00	-2,446.17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0,599,824.45/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10,588,725.00/ 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0.00

其他说明：
无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内新设两家二级子公司煜邦云碳（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和 YuPont（Kyrgyzstan）Co.,Ltd. 煜邦（吉尔吉斯斯坦）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嘉兴	5,000	嘉兴	智能电力产品和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的生产与研发	100.00	0.00	设立
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州	1,000	广州	华南区域智能巡检业务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0.00	设立
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	北京	2,000	北京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100.00	0.00	设立
常州禹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100	常州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丹阳宁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镇江	100	镇江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盐智慧云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	100	嘉兴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设立
武汉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汉	50	武汉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云碳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100	重庆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设立
成都煜邦云碳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	100	成都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设立
天津久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	150	天津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和律创（德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	400	德州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威宁中和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毕节	100	毕节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煜邦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1,000	武汉	华中区域智能巡检业务和信息技术服	100.00	0.00	设立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嘉兴	10,000	嘉兴	储能业务	76.00	0.00	设立
煜邦智源（内蒙古）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包头	400	包头	储能业务	0.00	76.00	设立

煜邦智能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乌海	1,000	乌海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100.00	0.00	设立
YUPONT (HK) LIMITED（煜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500 万港元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0.00	设立
“YUNTAN SMART ENERGY” MCHJ XK（云碳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	14 万美元	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设立
YUPON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煜邦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河内	57.97 亿越南盾	越南河内	新能源项目开发、投运，业务推广及贸易，发电、输电和配电	0.00	100.00	设立
VIET THANG HB POWER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越升 HB 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越南河内	102.68 亿越南盾	越南河内	新能源项目开发、投运，业务推广及贸易，发电、输电和配电	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YUPONT PH CORPORATION	菲律宾	1,200 万比索	菲律宾	新能源项目开发、投运，业务推广及贸易，发电、输电和配电	0.00	99.9983	设立
YUPONT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0.1 万新币	新加坡	投资管理及业务推广，发电、电力的传输、分配和销售	100.00	0.00	设立
YUPO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	100 澳元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	投资管理及业务推广，发电、电力的传输、分配和销售	0.00	100.00	设立
北京金煜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煜邦云碳（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50	内蒙古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设立

重庆中和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100.00	重庆	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推广和服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YuPont (Kyrgyzstan) Co.,Ltd.煜邦（吉尔吉斯斯坦）有限公司	吉尔吉斯斯坦	1241.75 万索姆	吉尔吉斯斯坦	智能电力产品销售、新能源设备进出口，设备租赁，新能源项目开发运营，新能源项目投资	0.00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24	-896,461.77	0.00	23,756,268.6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302,596,405.52	85,102,286.38	387,698,691.90	274,177,528.11	14,536,711.18	288,714,239.29	346,690,352.06	88,481,453.09	435,171,805.15	317,071,555.74	16,082,236.83	333,153,792.5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122,562,320.77	-3,735,257.37	-3,735,257.37	1,430,261.11	43,442,107.15	-7,164,307.74	-7,164,307.74	-31,075,584.78

其他说明：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9,988,628.04	5,404,615.86

合计	9,988,628.04	5,404,615.86
----	--------------	--------------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总额为 426,499,683.77 元，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由于本公司所属行业特点，本公司客户较为集中于信用记录较好的国有超大型电力行业企业集团。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一年以内到期 10,000,000.00 元；应付票据一年以内到期 82,688,173.38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以内到期 5,800,000.00 元；长期借款余额合计 27,700,000.00 元，其中一至二年到期 5,800,000.00 元、二至五年到期 17,400,000.00 元、五年以上到期 4,500,000.00 元。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6,547,706.2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48,998,900.21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55,546,606.42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48,998,900.21	0
合计	/	48,998,900.21	0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8,020,125.26		268,020,125.2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8,020,125.26		268,020,125.26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170,711.71	39,170,711.71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5,791,635.18	5,791,635.18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5,725.25	885,725.2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8,020,125.26	45,848,072.14	313,868,197.4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理财产品，以发行的金融机构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日产品净值或预期收益率进行公允价值测算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净资产法、市场法等，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期末，公司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采用的估值技术为基于能够合理取得的信息，按市净率估价确定公允价值。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投资管理	5,000.00	25.24	25.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霍丽萍为实际控制人周德勤之配偶，为其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高景宏泰直接持有发行人 25.24%的股份，周德勤、霍丽萍为高景宏泰的实际控制人，其中周德勤持有高景宏泰 55.00%的股权，霍丽萍持有高景宏泰 15.00%的股权，周德勤夫妇通过高景宏泰间接控制发行人 25.24%的股份。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周德勤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0.62%的股份，通过众联致晟间接持有发行人 0.09%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德勤、霍丽萍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计量检测费	0.00	200,000.00	否	3,000.00

国网冀北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	0.00	1,500,000.00	否	286,413.00
北京博望华科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20,860.00
合计			1,700,000.00		310,273.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0.00	7,840,535.10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0.00	2,366,179.66
合计		0.00	10,206,714.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中至正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股东华北电力物资总公司工贸公司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厂办大集体深化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改革〔2023〕94号）的文件精神，结合国家电网相关要求，进行了公司制改制，改制完成后华北电力物资总公司工贸公司成为国网冀北招标有限公司100%持股的子公司，并于2023年10月25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同时更名为北京冀物工贸有限公司。针对上述北京中至正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情况的变化，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关联方范围进行扩大，将与北京中至正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有直接股权关系的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国网冀北招标有限公司追加为本公司关联方。

2024年7月22日，北京中至正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4.331%，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规定，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持有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法人仍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上述公司仍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自2025年7月22日起，上述所有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费	不适用	不适用	56,548.67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53,097.36	0	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 年 8 月 3 日	2030 年 8 月 2 日	否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6 年 1 月 1 日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否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6 年 2 月 25 日	2030 年 2 月 24 日	否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6 年 3 月 24 日	2030 年 3 月 23 日	否

注：上表中担保情况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时由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为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情况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一（二）”。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2.86	429.6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0	0	60,000.00	—
合计		0	0	60,000.00	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激励对象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0	0

注：2026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96,524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价、行权价、无风险利率、有效期、波动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37,647.0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人员及其他激励对象	2,037,647.08	0.00
合计	2,037,647.08	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6.3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72 名激励对象授予 598.8411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由于本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增长率未达到《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对应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 30%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本公司于本年度确认第二、三归属期的股份支付费用 2,037,647.08 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6 年 8 月 20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与江苏耀鸿电子有限公司、朱利明签订《江苏耀鸿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10,000 万元对江苏耀鸿电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占其股本比例为 4.7619%。截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金煜投资还未支付增资款项。

2、2026 年 7 月 27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关于上海天果智成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20 万元认购上海天果智成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314 股，股份比例为 3.72%。2026 年 7 月 29 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3、2026 年 7 月 20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上海知森智创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20.1 万元认购上海知森智创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1,546 股，股份比例为 3.85%。2026 年 8 月 7 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4、2026 年 6 月 29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关于上海华太浦天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20.21 万元认购上海华太浦天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790 股，股份比例为 9.30%。2026 年 8 月 20 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5、2026 年 8 月 24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上海元优安和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20 万元认购上海元优安和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5,943 股，股份比例为 4%。2026 年 8 月 24 日，金煜投资已支付股份认购款。

6、2026 年 8 月 7 日，子公司金煜投资签订《上海天枢星辰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金煜投资以人民币 20.1 万元认购上海元优安和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9,400 股，股份比例为 9.80%。截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金煜投资未支付股份认购款。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智能电力产品及技术服务业务	储能业务收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1,528,791,987.90	387,698,691.90	14,225,953.62	1,902,264,726.18
负债总额	781,261,827.03	288,714,239.29	14,225,953.62	1,055,750,112.70
主营业务收入	232,041,064.23	122,536,997.95		354,578,062.18
主营业务成本	182,921,814.60	114,833,384.23		297,755,198.83
利润总额	-50,313,124.90	-6,883,197.04	41,000.66	-57,237,322.6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5,932,945.59	317,833,502.70
1 年以内小计	265,932,945.59	317,833,502.70
1 至 2 年	14,371,627.57	19,332,601.20
2 至 3 年	8,622,243.93	5,843,961.2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943,931.94	1,117,175.88
4 至 5 年	256,130.81	317,145.54
5 年以上	5,739,963.15	5,791,221.07
合计	297,866,842.99	350,235,607.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7,866,842.99	100.00	23,474,394.05	7.88	274,392,448.94	350,235,607.63	100.00	25,452,216.37	7.27	324,783,391.26
其中：										
账龄组合	289,090,653.38	97.05%	23,474,394.05	8.12	265,616,259.33	341,490,285.27	97.50	25,452,216.37	7.45	316,038,068.90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776,189.61	2.95%	0.00	0.00	8,776,189.61	8,745,322.36	5.50	0.00	0.00	8,745,322.36
合计	297,866,842.99	100.00	23,474,394.05	0.08	274,392,448.94	350,235,607.63	100.00	25,452,216.37	7.27	324,783,391.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1,887,096.31	13,094,354.79	5
1-2 年	11,610,819.56	1,161,081.96	10
2-3 年	7,621,161.42	2,286,348.43	30
3-4 年	1,975,482.13	987,741.07	50
4-5 年	256,130.81	204,904.65	80
5 年以上	5,739,963.15	5,739,963.15	100
合计	289,090,653.38	23,474,394.0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3、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452,216.37		1,977,822.32			23,474,394.05
合计	25,452,216.37		1,977,822.32			23,474,394.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40,242,118.10	1,974,494.20	42,216,612.30	12.38	2,110,831.2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33,966,172.34	3,320,773.05	37,286,945.39	10.93	1,918,560.26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32,858,599.05	3,846,869.54	36,705,468.59	10.76	1,835,273.4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1,424,104.94	7,317,461.04	38,741,565.98	11.36	2,255,582.00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集团有限公司	28,859,203.42	86,481.45	28,945,684.87	8.49	2,353,216.90
合计	167,350,197.85	16,546,079.28	183,896,277.13	53.92	10,473,463.82

其他说明
上表中的合同资产统计金额包括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8,041,982.97	158,041,982.97
其他应收款	224,550,217.23	136,327,344.26
合计	382,592,200.20	294,369,327.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158,041,982.97	158,041,982.97
合计	158,041,982.97	158,041,982.9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2年	此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制造的主体,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量较大	否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58,041,982.97	2-3年	此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制造的主体,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量较大	否
合计	108,041,982.97	/	/	/

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收到煜邦嘉兴分红款 9,004.20 万元。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5,066,233.01	126,496,836.77
1 至 2 年	17,116,207.55	7,800,000.00
2 至 3 年	3,683,561.86	3,183,901.8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0.00	0.00
4 至 5 年	0.00	0.00

5 年以上	526,717.75	526,717.75
合计	226,392,720.17	138,007,456.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关联往来款	217,968,107.88	130,832,360.69
押金及保证金	5,477,585.83	5,980,006.80
备用金	2,883,232.56	929,472.67
代扣代缴款项	63,793.90	265,616.22
合计	226,392,720.17	138,007,456.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680,112.12			1,680,112.12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2,390.82			162,390.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1,842,502.94			1,842,502.9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680,112.12	162,390.82				1,842,502.94
合计	1,680,112.12	162,390.82				1,842,502.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 (嘉兴)有限公司	121,316,987.80	53.59	集团内关 联往来款	注 1	0
北京智慧云碳能链 路数据有限公司	47,300,000.00	20.89	集团内关 联往来款	注 2	0
煜邦数字科技(广 东)有限公司	17,956,077.32	7.93	集团内关 联往来款	1 年以内	0
煜邦信息技术(武 汉)有限公司	13,709,956.10	6.06	集团内关 联往来款	1 年以内	0
煜邦智源科技(嘉 兴)有限公司	10,108,097.22	4.46	集团内关 联往来款	1 年以内	0
合计	210,391,118.44	92.93	/	/	0

注 1: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账龄 1 年以内为 47,033,730.25 元,1-2 年为 2,316,207.55 元。

注 2: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账龄 1 年以内为 32,500,000.00 元,1-2 年为 14,800,000.00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3,136,019.72		223,136,019.72	187,135,407.22		187,135,407.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23,136,019.72		223,136,019.72	187,135,407.22		187,135,407.2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50,086,648.35						50,086,648.35	
煜邦智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95,114,274.75						95,114,274.75	
北京智慧云碳能链路数据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煜邦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0,063,542.12						10,063,542.12	
煜邦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煜邦智能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煜邦（香港）有限公司	870,942.00		1,000,612.50				1,871,554.50	
北京金煜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187,135,407.22		36,000,612.50				223,136,019.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577,460.89	203,617,622.17	317,185,535.42	277,442,990.82
其他业务	26,548.68	30,000.00	8,849.56	10,000.00
合计	221,604,009.57	203,647,622.17	317,194,384.98	277,452,990.82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收入、成本-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智能电力产品	102,914,571.96	97,659,466.33	102,914,571.96	97,659,466.33
信息技术服务	82,578,827.19	77,904,417.35	82,578,827.19	77,904,417.35
智能巡检业务	24,556,260.96	16,871,685.51	24,556,260.96	16,871,685.51
电能信息采集与计量装置	11,511,004.32	11,167,189.50	11,511,004.32	11,167,189.50
其他电力产品	16,796.46	14,863.48	16,796.46	14,863.48
其他业务收入	26,548.68	30,000.00	26,548.68	30,000.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南	98,341,253.00	95,903,367.16	98,341,253.00	95,903,367.16
华东	41,995,609.30	38,766,874.06	41,995,609.30	38,766,874.06
西南	40,091,385.48	35,194,132.69	40,091,385.48	35,194,132.69
华北	29,799,548.21	22,363,465.39	29,799,548.21	22,363,465.39
华中	5,080,082.88	4,901,360.49	5,080,082.88	4,901,360.49
东北	3,278,570.09	3,931,506.60	3,278,570.09	3,931,506.60
西北	1,735,092.98	1,475,151.17	1,735,092.98	1,475,151.17
境外	1,282,467.63	1,111,764.61	1,282,467.63	1,111,764.6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221,604,009.57	203,647,622.17	221,604,009.57	203,647,622.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智能电力设备、 电能信息采集与 计量装置	验收	预付款、 到货款、 验收款、 质保金	货物	是	无	产品质量保证
智能巡检服务	验收	验收款、 质保金	服务	是	无	技术服务质量 保证
信息技术服务	持续性信息 技术服务： 履约进度	履约进度、 验收款、质 保金	服务	是	无	技术服务质量 保证
合计	/	/	/	/	/	/

注：信息技术服务中包含部分代理类业务，本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6.90 亿元。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9,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77,926.73	1,754,733.3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677,926.73	2,063,733.33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88,628.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86,33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042.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1,492.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0,482.20	
合计	9,789,942.5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6	-0.13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8	-0.16	-0.1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周德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